

公司代码：600956

公司简称：新天绿能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谭建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白静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发展战略、未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及其对策，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等有关章节内容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风险的描述。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2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告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可利用率	指	一个发电场开始商业运行后一段期间内可以发电的时间，除以该段期间内的时间
平均利用小时数	指	一段特定时间的控股总发电量（以兆瓦时或吉瓦时为单位）除以一段期间的控股装机容量（以兆瓦或吉瓦为单位）
本公司／公司	指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在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A 股在上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号：600956），H 股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号：00956）
本集团／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全资、控股附属公司
财务报表	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的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控股总发电量	指	包括在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内全面合并的项目公司的总发电量，就一段特定期间而言，一座发电场在该期间的总发电量，包括净售电量、厂用电及建设及测试期间产生的电力
控股装机容量	指	包括在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内全面合并的项目公司的总装机容量或运营容量（视乎情况而定），计算时计入本集团在合并财务报表内全面合并视为附属公司的项目公司的 100%装机容量或运营容量。控股装机容量及控股运营容量均不包括本集团联营公司的容量
总发电量	指	就一段特定期间而言，一座发电场在该期间的总发电量，包括净售电量、厂用电及建设及测试期间产生的电力
吉瓦	指	功率单位，1 吉瓦=1,000 兆瓦
吉瓦时	指	能量单位，吉瓦时。1 吉瓦时=1 百万千瓦时。吉瓦时通常用于衡量一个大型风电场的年发电量
河北建投	指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家于中国成立的国有企业，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主要从事能源、交通、水务、商业地产等基础产业、基础设施和省支柱产业的投资与建设
集团财务公司	指	河北建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属受中国人民银行及中国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为河北建投的非全资附属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货币
香港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装机容量	指	全面安装及建成的风机容量
千瓦	指	功率单位，千瓦。1 千瓦=1,000 瓦特
千瓦时	指	能量单位，千瓦时。电力行业使用的能量标准单位，即一个千瓦时的电器在一小时内消耗的能量
河北天然气	指	河北省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一家于在中国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非全资附属公司
河北建投新能源	指	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一家于在中国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建投汇能	指	河北建投汇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一家于在中国注册

		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A 股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LNG	指	液化天然气
CNG	指	压缩天然气
兆瓦	指	功率单位，兆瓦。1 兆瓦=1,000 千瓦。发电场装机容量通常以兆瓦表示
兆瓦时	指	能量单位，兆瓦时。1 兆瓦时=1,000 千瓦时
国家能源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能源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发改委	指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运营容量	指	已接入电网并开始发电的风机容量
在建项目	指	项目公司已取得核准，以及详细的工程及建设蓝图已完成，就该等项目已开始进行道路、地基及电力基础设施建设
报告期	指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的会计期间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所述之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企业管治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1 所载《企业管治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3 所载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A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该等股份已在上交所主板上市
H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香港上市港币普通股，该等股份已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天绿色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谭建鑫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班泽锋	于萍
联系地址	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	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
电话	86-311-85516363	86-311-85516363
传真	86-311-85288876	86-311-85288876

电子信箱	ir@suntien.com	ir@suntien.com
------	----------------	----------------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001
公司网址	www.suntien.com
电子信箱	ir@suntien.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新天绿能	600956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交所	新天绿色能源 (China Suntien)	00956	不适用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903,916,303.93	12,137,162,312.65	-10.16
利润总额	2,045,427,370.16	2,044,894,375.54	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2,021,782.99	1,429,607,248.17	-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396,667,377.73	1,414,739,753.11	-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1,905,571.98	2,096,087,747.38	47.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768,374,531.03	21,693,349,600.74	9.57
总资产	88,277,637,663.34	84,016,482,012.66	5.0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	------	------	---------

	(1—6月)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4	0.3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34	0.34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3	0.33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9	6.57	减少0.2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2	6.50	减少0.2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4,719.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28,566.8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086,458.1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处置联合营企业产生的投资收益	5,289.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41,334.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4,625.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73,209.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73,378.89	
合计	15,354,405.2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返还	235,775,110.4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储备气补贴	138,021,367.92	

十、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当前，能源行业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能源消费结构持续优化，绿色低碳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新能源和燃气板块行业情况分析如下：

1.新能源板块

（1）大力推进新能源基地化规模化开发

2024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加快“沙戈荒”新能源基地建设。2025 年 1 月，国家能源局下发《2025 年能源监管工作要点》，指出加强对“沙戈荒”新能源基地建设进展情况监管，推动项目按期并网。2025 年 2 月，国家能源局印发《2025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通知文件提出 2025 年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 2 亿千瓦以上，发电量达到 10.6 万亿千瓦时左右，跨省跨

区输电能力持续提升。绿色低碳转型方面，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占比提高到 60%左右，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 20%左右。

（2）统筹加快推动海上风电规模化发展

2025 年 7 月召开的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强调，要做强做优做大海洋产业，推动海上风电规范有序建设。海上风电是“双碳”目标下的强大能源供给，推动海上风电规范有序建设，能够为高质量发展释放潜能。2025 年初，《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海上风电项目用海管理的通知》印发，从规划管控、节约集约、用海审批、生态用海四方面提出 12 项措施。这些政策规范了海上风电项目用海管理，提高了海域资源利用效率，加强了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为海上风电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推动了海上风电产业从近海、浅海向远海、深海的布局优化。目前，河北省海上风电发展规划已获批，该规划将为河北省海上风电项目开发建设奠定坚实的基础，推动河北省海上新能源产业高速发展，进一步促进河北省能源结构调整。

（3）风电“上大压小”发展前景广阔

2024 年 8 月，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联合下发《能源重点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实施方案》。该方案提出：到 2027 年，能源重点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 2023 年增长 25%以上，重点推动实施煤电机组节能改造、供热改造和灵活性改造“三改联动”，输配电、风电、光伏、水电等领域实现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鼓励并网运行超过 15 年或单台机组容量小于 1.5 兆瓦的风电场开展改造升级。此次能源重点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将会有力支撑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推动新能源领域应用新科技提升工作效率，是推动绿色转型的有效手段。

（4）积极推进分布式风电开发、绿电直连等多模式开发方式

分布式风电项目具有不占用年度建设指标、节约输电设备建设成本、利于消纳等优势。国家《“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中明确提出推动“千乡万村驭风行动”，以县域为单元大力推动乡村风电建设，推动 10,000 个行政村乡村风电建设。

2025 年 6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有序推动绿电直连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2025〕650 号），文件提出完善新能源消纳和调控政策措施部署，探索创新新能源生产和消费融合发展模式，促进新能源就近就地消纳，更好满足企业绿色用能需求绿电直连项目以满足企业绿色用能需求、提升新能源就近就地消纳水平。

（5）抽水蓄能及新型储能将成为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重要支撑

抽水蓄能电站具有调峰、调频、调压、系统备用和黑启动等多种功能，是目前技术最成熟、经济性最优、具有大规模开发潜力的电力系统绿色灵活调节电源，也是支撑新能源大规模、高比例、高质量跃升发展的重要能源基础设施。国家高度重视抽水蓄能产业发展，先后出台一系列支持性政策。2024 年度，河北省 12 个抽水蓄能项目获得国家能源局批复，列入国家《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 年）》。2025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了《抽水蓄能电站开发建设管理暂行办法》（发改能源规〔2025〕93 号）。该办法定位于抽水蓄能电站开发建设管理顶层制度，覆盖抽水蓄能电站开发建设全生命周期各阶段，形成了一整套逻辑完整、边界清晰、权责明确的管理体系。该办法的出台标志着抽水蓄能进入规范化、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

2025 年 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实施《新型储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该方案将推动新型储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支撑新型能源体系建设。

（6）绿氢产业化有望提速

氢能已被定义为未来国家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战略新兴产业重点发展方向，终端用途将逐渐由电力为主，向电氢氨多元替代转变。2025 年 4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中国氢能发展报告（2025）》（以下简称《报告》），《报告》总结了 2024 年我国氢能产业在生产供应、应用场景、国际合作、标准体系、科技创新方面取得的成果，并对 2025 年氢能产业的发展进行了展望，为“十五五”时期氢能产业发展方向奠定了基调。

（7）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

2025 年 2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 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25〕136 号）（以下简称 136 号文）。根据 136 号文，新能源项目上网电量原则上全部进入电力市场，上网电价通过市场交易形成。主要包括四方面内容：一是推动新能源上网电价全面由市场形成；二是建立支持新能源可持续发展的价格结算机制；三是区分存量和增量项目分类施策；四是明确各地不得要求新能源项目“强制配储”。这意

意味着新能源发电从保障性收购、有序入市进入到全面入市阶段，有助于稳定新能源预期，促进行业平稳健康发展，助力“双碳”目标实现。目前，内蒙、新疆、山西、山东等省（区）已出台承接 136 号文的细则文件。

2. 燃气板块

（1）能源结构转型促进天然气发电产业发展

“双碳”目标的提出深刻影响我国能源结构调整，对提升调峰能力产生巨大需求。2025 年，在能源结构转型的持续驱动下，国内天然气发电产业不断向前发展。由于天然气发电具备效率高、启停快、运行灵活等优势特征，气电调峰作为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预期将是未来能源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国家能源局印发的《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和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天然气利用管理办法》作为当前天然气发电发展的重要支撑性政策，明确在气源有保障、气价可承受、调峰需求大的地区合理规划建设调峰气电，持续推动重点领域清洁能源替代，以及将天然气调峰电站项目、天然气热电联产等项目作为天然气利用的优先领域等。气电调峰在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重要性日益提升。

在此背景下，河北省有序发展燃气发电应运而生。2024 年 11 月，河北省发改委正式印发《关于完善天然气发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明确对天然气调峰、热电联产的天然气发电机组实施“两部制”电价，电量电价与天然气价格执行联动，燃气电厂经济性和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具备了一定的投资价值，将有力加快河北省燃气电厂布局建设。

（2）上下游天然气价格联动机制持续完善

当前，国内天然气上游价格市场化开放程度较高，价格波动相对频繁。作为天然气市场改革的重要一环，上下游天然气价格联动机制加快完善。天然气的合理供应与逐步增长的需求形成双向利好的市场环境，天然气供应相对宽松，整体市场展现出显著的恢复态势。考虑天然气下游用气企业价格承受能力，目前河北省已出台相关政策，并建立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联动机制，实现上游气价调整时天然气价格的上下联调，精准解决天然气顺价问题。此举将极大缓解城燃企业经营压力，促进天然气产业健康持续发展。

（3）气源选择多元化格局更加明显

《天然气利用管理办法》指出，天然气利用坚持产供储销体系协同，供需均衡、有序发展；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保民生、保重点、保发展。随着天然气供需矛盾的日益突出，气源保障成为影响城市燃气运营商盈利能力的关键因素。鉴于天然气资源具有分布不均的特点，跨区域调配是充分利用天然气资源的必要条件。在国家发改委的统一部署下，按照国家天然气价格改革“放开两头，管住中间”总体思路，门站价格改革政策和上游价格政策正稳步向市场化方向推进。在“X+1+X”的时代，持续推进互联互通项目建设，实现气源多路径下载，提升资源供应保障能力，将成为重中之重。

（4）省内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机制进一步完善

2025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下发《关于完善省内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机制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该意见主要内容包括明确定价权限和范围、合理确定定价模式、科学核定价格水平、优化管道规划和投资管理、压减供气环节等内容。一是省内各级天然气管道（不含企业内部自用管道）运输价格由省级发展改革部门制定，原则上不再下放定价权限。二是省内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应当实行统一定价模式，由“一线一价”、“一企一价”向分区定价或全省统一价格过渡，实现与跨省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机制有效衔接，助力形成“全国一张网”。三是省级发展改革部门应在严格开展成本监审的基础上，按照“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的方法核定省内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即通过核定准许成本、监管准许收益确定准许收入，考虑输气量（周转量）确定管道运输价格。天然气管道资产折旧年限原则上按 40 年确定。

（二）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公司系华北地区领先的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开发与利用公司。公司借助河北省丰富的新能源资源、十余年的项目建设管理经验及丰富的项目资源储备，业务立足河北，辐射全国。公司的主营业务聚焦于新能源发电业务及天然气销售业务，主营业务中的其他各项业务系公司利用其在天然气领域及风力发电领域的资源和技术优势开展的配套或延伸业务。

1. 新能源业务

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的运营主要涉及风电场建设及运营管理、向下游电网客户销售电力等环节。

（1）风电场建设及运营管理

风电场的建设需要在前期选择风能资源丰富、稳定、适合发电及便于上网的项目，开展前期调研及可研等相关工作，并取得发改、环保、自然资源等监管部门的相关核准或批复文件方可实施；此外，还需要获取拟并入电网公司的接入批复。在项目建设及竣工验收后，依据行业规程，风电场需要通过试运行后方可转入商业运营。

（2）电力销售

目前，风电电量销售主要采用直接销售方式。依照国家政策和项目核准时的并网承诺，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公司与当地电网公司签署《购售电协议》，将风电场所发电量并入指定的并网点，实现电量交割。其中电量计量由电网公司认定的计量装置按月确认，电价按照国家能源价格主管部门确定的区域电价或特许权投标电价确定。

随着国家电力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市场化交易电量规模预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将深入研究电力市场化交易业务规则，认真研读国家及各省出台的售电政策，理解并掌握相关操作规程，通过积极参与市场化交易，增加公司上网电量，争取本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2.天然气业务

天然气业务的运营主要涉及向上游企业购气、LNG 接收站服务、长输管线的建设及运营管理、向下游客户销售天然气等环节。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处于天然气行业的中下游，涉及 LNG 接收站综合运营、天然气长输管线的建设及运营管理、天然气销售等环节。

（1）LNG 接收站综合运营

LNG 接收站的核心业务为提供 LNG 接卸、储存、气化加工、液态外输、气态管道输送等服务，并收取相应的气化服务费、液态装车费及管输费等费用。

LNG 接收站是天然气产业链的重要基础设施，也是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的重要工程。LNG 接收站在拓宽供气来源、提高地区天然气应急调峰和供应保障能力、改善能源结构、推进大气治理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2）天然气长输管线的建设及运营管理

天然气长输管线项目的建设必须经过可行性研究、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取得外部核准，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等阶段，经政府相关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经营。

在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公司根据天然气的供应情况，确定气源；天然气长输管线建设完成后，通过各站点与下游用户进行对接。公司根据与下游用户签署的供气合同向下游用户供气。长输管线建成后，省级物价主管部门综合建设成本等因素，核定管输价格。

（3）天然气销售

天然气销售业务主要是从上游生产商购买气源后再分销到下游终端消费者。天然气销售业务的收益主要来自于管输收入及城市配气收入，此项业务的单位利润率相对稳定，收入与利润总额的提高主要源自天然气销售量的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环境

2025 年上半年，面对外部冲击影响加大、内部困难挑战叠加的复杂局面，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国民经济顶住压力稳中向好，展现较强韧性。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初步核算，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人民币 660,536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3%，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上半年，规模以上工业发电量 4.5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0.8%。其中，规模以上工业火电、水电分别下降 2.4%、2.9%，规模以上工业核电、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分别增长 11.3%、10.6%、20.0%。目前，我国已经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清洁能源发电体系，规模以上工业水电、核电、风电和太阳能发电等清洁能源发电占比达 35.2%，较上年同期提高 2.1 个百分点。

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2025年1-6月，全社会用电量累计48,41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7%。截至2025年6月底，风电装机容量5.7亿千瓦，同比增长22.7%。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数据，全国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为1,087小时，同比降低47小时。

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2025年1-6月，规模以上工业天然气产量1,308亿立方米，创历史新高，同比增长5.8%。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数据，2025年1-6月，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2,119.7亿立方米，同比下降0.9%。

（二）业绩回顾

1. 风电业务回顾

（1）风电场发电量稳步上升

报告期内，本集团控股风电场实现发电量80.65亿千瓦时，同比增加8.34%；控股风电场平均利用小时数为1,235小时，较上年同期增加23小时，高于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全国平均利用小时数148小时，平均利用小时数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平均风速增加；平均风电机组可利用率97.62%，较上年同期下降0.44个百分点。弃风率为16.85%，同比增加9.04个百分点。

（2）项目建设扎实推进

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风电控股装机容量287.45兆瓦，新增管理装机容量349.95兆瓦，累计控股装机容量为6,874.80兆瓦，累计管理装机容量7,435.40兆瓦。上半年新增转商业运营项目容量270兆瓦，累计转商业运营项目容量6,473.55兆瓦。上半年，阿城项目、哈德门项目、蔚县西水泉、青崖子项目、巨鹿老漳河二期项目并网发电；山海关海上风电项目、祥云岛海上风电项目、张北新泽战海项目、大名风电项目、永年风电项目、晋州风储一体化项目、昌黎七里项目、宁晋洹河项目等项目按计划施工。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风电在建项目容量总计1,401.95兆瓦。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优化工程建设流程，紧抓工程综合管控，提高工程管理效能，不断提升工程建设质量，确保质量、进度、投资和安全可控，保障项目按照计划推进各项建设工作。

（3）积极扩充风资源储备

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核准风电项目982兆瓦，累计有效核准未开工项目容量4,591.93兆瓦；新增180兆瓦风电建设指标，累计取得风电指标容量已达13,403.03兆瓦。报告期内，本集团与陕西咸阳市、山西省朔州市等地签署风电开发协议，新增风电协议容量1,600兆瓦，风资源有效协议总容量达到21,281.25兆瓦，分布于全国二十多个省份。

2. 天然气业务回顾

（1）天然气输/售气量同比下降

报告期内，本集团天然气业务总输/售气量为28.14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减少17.07%，其中售气量25.78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减少14.56%，包括（i）批发气量11.45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减少6.55%，主要原因为第一季度气温偏高，采暖用量大幅减少，工业需求疲软；（ii）零售气量9.07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减少14.36%，主要原因为第一季度气温偏高，采暖用气量大幅减少，工业需求疲软；（iii）CNG售气量0.27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减少33.74%，主要原因为CNG市场萎缩；（iv）LNG售气量4.98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减少27.94%，主要原因为LNG市场供应宽松，价格低迷；代输气量2.36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减少37.17%，主要原因为采暖用气量减少。

（2）天然气重点项目建设持续推进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团累计运营管线9,944.68公里，累计运营LNG接收站1座、CNG母站5座、CNG子站3座、LNG加注站3座、L-CNG合建站1座。

报告期内，冀中管网四期工程、秦皇岛-丰南沿海输气管道工程、鹿泉-井陉输气管线项目、保定南部联络线项目按计划推进，完成部分线路焊接、回填。以上项目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扩大本集团管网覆盖范围，优化供气格局，实现气源及管网互联互通，提升输气能力及应急保障能力。

（3）唐山LNG项目进展顺利

报告期内，唐山LNG项目二阶段9#、10#、15#、16#储罐工程已完成机械完工验收；温海水利用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唐山LNG项目接收站二阶段（工艺区第一标段）累计完成46.7%；唐山LNG项目三阶段（11#、17#储罐）工程累计完成35.05%。

唐山LNG项目通过线上/线下平台，采用协商、竞价的方式，公平、公开、公正的向第三方提供接收站剩余使用能力对外开放业务（窗口期产品）。2025年7月，曹妃甸公司再次联合上海

交易中心发布了《关于新天唐山 LNG 接收站窗口期产品交易的公告》，计划在 2025 年下半年推出 4 个窗口期产品，进一步增加项目利用率。后续，通过借鉴国家管网及第二梯队行业先进经验，唐山 LNG 项目也将加大京津冀及周边省份新进客户开发力度，推出更加贴合市场实际使用需求的窗口期及罐容租赁等产品，探索多种业务模式，届时将有力提高区域天然气安全稳定供应能力。

（4）努力开拓天然气终端用户市场

报告期内，本集团依托新投运管线，大力发展天然气终端客户，新增各类用户 23,667 户。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累计拥有用户 745,828 户。

（5）依托双通道开展上载销售业务

依托国家管网永清分输站上载点、保定分输站上载点两个上载通道，本集团打破管网及地域限制，开展省内非管线辐射区域及跨省销售业务。

3.其他业务

（1）光伏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光伏管理装机容量为 16.06 兆瓦。其中，新增控股装机容量 16.06 兆瓦。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光伏累计控股装机容量为 385.25 兆瓦，累计管理装机容量为 555.25 兆瓦，累计控股运营容量为 238.12 兆瓦，光伏控股在建工程建设容量 152.87 兆瓦。根据本公司业务战略调整，为进一步聚焦核心主业，集中资源投入风力发电及天然气相关产业，除必须保留的参股企业外，公司将不再单独投资发展光伏发电业务。报告期内，本公司正在逐步出售或转让现有控股光伏业务。截至 2025 年 7 月，本公司新疆、黑龙江、辽宁省内全部光伏项目，及河北省内部分光伏项目已完成剥离。

（2）储能业务

本公司参股投资建设河北丰宁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电站设计总装机容量 3,600 兆瓦，分两期开发，每期开发 1,800 兆瓦，承担电力系统调峰、填谷等抽水蓄能功能。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河北丰宁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全部机组正常运行。该项目一期容量电价为人民币 547.07 元/千瓦，二期容量电价为人民币 510.94 元/千瓦。

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 600MW/1400MWh 独立储能电站指标，累计有效备案容量 700MW/2400MWh。本集团将继续尝试在省内外地区开展新型储能项目投资工作，加紧研究储能技术方案及经济收益，争取并网及调度支持。

（3）燃气电厂业务

燃气电厂以其清洁高效的发电方式，以及优秀的调峰能力，对于未来加快建设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能源体系有重要支撑作用，有助于有效降低碳排放、促进能源转型。本集团积极探索天然气发电产业发展模式，推动清洁能源发展，打造新质生产力，助力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实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燃机项目累计核准容量 288 万千瓦。本集团将全力推进已核准燃机项目开工建设的前期准备工作，关键环节攻坚克难，确保各项建设节点高效推进。

（4）风机技改技术及研发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专业技术团队优化了技术改造项目管理制度，并依托公司数据资产目录建设工作，逐步推进技改项目全流程数智化管理。报告期内，本集团申请专利 47 件；授权专利 15 件，其中授权发明专利 8 件；发布团体标准 1 项，申报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各 1 项。拥有省级研发平台 1 个，筹建省级研发平台 2 个。申请国家能源局氢能试点项目 1 项，在研省级科技项目 3 项，申请省级科技项目 1 项。筹建国家能源氢能与可再生能源协同技术研发中心，并于唐山市曹妃甸区开展氢冶金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项目建设。

（三）经营业绩讨论与分析

1.概览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09.04 亿元，同比下降 10.16%，主要为天然气售气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本集团的营业成本为人民币 83.48 亿元，同比下降 11.70%，主要是天然气购气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净利润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6.41 亿元，同比下降 2.41%。本报告期内，风电及光伏板块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2.81 亿元，同比增加 6.75%，主要是上网电量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天然气业务板块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3.21 亿元，同比下降 28.51%，主要是单方毛利及售气量较上年同期减少影响。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本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4.12 亿元，与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4.30 亿元相比，减少人民币 0.18 亿元，同比减少 1.23%，主要为本集团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本公司股东应占基本每股盈利为人民币 0.34 元。

4.少数股东损益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29 亿元，与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2.52 亿元相比，减少人民币 0.23 亿元，主要原因为本集团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5.或有负债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涉及与供应商等之间的若干未决诉讼/仲裁人民币 0.02 亿元，该等案件尚在审理中。

6.现金流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流动负债净额为人民币 57.23 亿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净额人民币 16.90 亿元。本集团已取得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共计人民币 1,087.63 亿元银行信用额度，其中已使用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52.10 亿元。

本集团大部分的收益及开支乃以人民币计值，目前本集团进口 LNG 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导致公司面临汇率波动风险。鉴于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波动风险仍在，本集团将持续密切关注外汇市场走势，适时采用相关金融工具降低其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7.资本性支出

本报告期内，资本开支主要包括新建风电项目、天然气管道及增置物业、厂房及设备、预付土地租赁款项等工程建设成本，资金来源主要包括自有资金、银行借款及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本集团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30.16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25.30 亿元增加 19.18%，资本性支出的分部资料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变动比率(%)
天然气	599,009.09	1,805,072.00	-66.82
风电及太阳能	2,413,196.17	707,845.32	240.92
未分配资本开支	3,338.85	17,419.17	-80.83
总计	3,015,544.11	2,530,336.49	19.18

8.借款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及短期借款总额人民币 454.20 亿元，比 2024 年底增加人民币 13.19 亿元。在全部借款中，短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106.59 亿元，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347.61 亿元。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强化资金管理，保证资金链畅通，降低资金成本。一是置换高息存量贷款，争取新增贷款最优利率；二是强化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资金沉淀。

9.资产负债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资产负债率（即负债总额除以资产总额的比值）为 66.23%，比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 67.73%减少了 1.50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股东权益较年初增加。

10.重大资产抵押

本集团本年度无重大资产抵押。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经过数年发展积淀，在风电板块和天然气板块上已建立起专业化队伍，并在管理、经营、技术、人才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未来提供了发展动力。同时，本公司已搭建起一套

适合未来发展的高效管理机制，并不断努力完善，争取在未来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1.本公司是华北地区领先的清洁能源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位于河北省内，同时稳步推动全国化布局进程。由于在河北省内深耕新能源、清洁能源领域时间较久，公司已经在政策支持、技术、客户、品牌知名度等方面具有较强竞争优势，在华北地区保持优势的同时正继续积极开发空白省份市场，完善业务布局。

2.本公司的管理团队从事清洁能源行业多年，在风电和天然气领域均拥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并且公司已建立起了由数百名生产及技术服务人员组成的团队，具有高水平的专业知识和相应技术资格，拥有较强的专业运营维护能力。公司依托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技术打造集团级智能生产数字化平台，全面推行“远程集中监控、现场无人值守（少人值守）”的管理模式，持续提升运营维护降本增效和精细化管理能力。

3.本公司风电和天然气业务可以形成良性互补，能够有效降低公司盈利的波动性，有利于防范单一业务的不利变动，分散经营风险。

4.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资源多元化供应不断加强，天然气输气管网建设加快，储气调峰能力稳步提升，充分发挥资源、管网、价格等优势，积极开拓下游市场，研究布局燃气电厂项目，同时以合作、并购的方式拓展优质天然气城燃项目，提高终端市场占有率。

5.本公司已建立完善有效的可持续发展管理体系，重视环境、社会及管治管理。公司从 2014 年开始关注 ESG 议题，并逐年披露 ESG 报告。公司建立了内部控制治理架构以及完善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公司持续推进环境保护和乡村振兴，以实际行动兑现可持续发展的承诺。

6.本公司积极进行科技创新，布局数智化领域，全力打造“数字新天”。为进一步降本增效，公司不断加大“数智化”研发与科技创新力度，以数据和技术为手段，基于企业架构持续优化业务流程，从而不断提高公司经营管理和生产运营水平，实现公司组织效能的最大化。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903,916,303.93	12,137,162,312.65	-10.16
营业成本	8,347,857,114.01	9,454,463,602.02	-11.70
销售费用	1,717,256.10	2,755,361.62	-37.68
管理费用	287,014,149.22	299,121,673.79	-4.05
财务费用	538,531,847.33	613,552,946.14	-12.23
研发费用	143,482,977.42	160,866,034.03	-1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1,905,571.98	2,096,087,747.38	47.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3,511,246.03	-2,776,837,913.85	12.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2,502,007.56	1,389,277,723.63	24.7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0.16%，主要原因为天然气售气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11.70%。主要原因是天然气购气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销售费用人民币 0.02 亿元，同比下降 37.68%，主要原因是销售人员较上年同期减少，职工薪酬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管理费用人民币 2.87 亿元，同比下降 4.05%，主要原因是业务招待费、咨询及审计评估费、办公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财务费用为人民币 5.39 亿元，同比下降 12.23%，主要原因是贷款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研发费用为人民币 1.43 亿元，同比下降 10.81%。主要原因是折旧与摊销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额为人民币 30.8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7.03%，主要由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额为人民币 31.2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48%，主要由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额为人民币 17.3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71%，主要由于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742,072,531.32	5.37	3,056,262,802.26	3.64	55.16	主要由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所致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203,799,610.29	2.50	1,486,238,704.28	1.77	48.28	本期存放财务公司款项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4,839,826.71	0.01	7,270,567.46	0.01	-33.43	本期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54,194,107.80	0.17	355,146,814.44	0.42	-56.58	本期以票据方式回款减少所致
应收股利	108,639,582.73	0.12	73,206,109.53	0.09	48.40	本期收回联营、合营单位的分红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1,736,578.83	0.00	-100.00	本期减少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所致
应付账款	860,751,626.82	0.98	537,611,223.42	0.64	60.11	主要为公司进口 LNG 货款
应付股利	967,459,510.25	1.10	79,820,022.02	0.10	1,112.05	本期尚未向股东支付股利所

						致
其他流动负债	1,459,963,839.45	1.65	598,146,204.32	0.71	144.08	本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所致
长期应付款	298,094,449.86	0.34	195,182,234.80	0.23	52.73	本期收到政府超长期特别国债所致
递延收益	213,068,324.96	0.24	140,057,804.18	0.17	52.13	主要为收到的待摊销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73,091,582.55	0.08	41,731,768.43	0.05	75.15	本期安全生产费计提金额大于支出金额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592,869,917.2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67%。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9,442,473.89	保证金
应收票据	2,302,018.60	贴现
应收账款	6,760,775,226.74	质押
固定资产	218,996,351.69	抵押
无形资产	3,056,030.45	抵押
存货	1,041,419,191.30	监管
合计	8,145,991,292.67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对合营、联营公司的投资收益为人民币 1.35 亿元，与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06 亿元相比，增加人民币 0.29 亿元，主要原因为本期合营、联营公司的利润增加。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对外投资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7,542.90 万元相比，减少人民币 6,542.90 万元，主要是本期对联营、合营单位追加的投资额减少所致。

单位：万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幅度
1,000.00	7,542.90	-86.74%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 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355,146,814.44						-200,952,706.64	154,194,107.80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215,013,700.00							215,013,700.00
其他非流动金 融资产	8,800,000.00				4,400,000.00			13,200,000.00
合计	578,960,514.44				4,400,000.00		-200,952,706.64	382,407,807.8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同意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建投汇能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 17,900 万元参与设立河北新天绿色水发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 36,000 万元，其中建投汇能的出资比例为 49.722%。2022 年 9 月，河北新

天绿色水发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截至本报告期末，河北新天绿色水发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已完成清算手续，产生投资收益人民币 5,289.46 元，注销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公司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建投汇能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不超过人民币 2200 万元参与设立扬州冀建投一期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 10,800 万元，其中建投汇能的出资比例为 20.37%。2024 年 10 月，扬州冀建投一期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截至本报告期末，建投汇能实际出资人民币 1,320 万元。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力发电、风电场投资及服务咨询	594,730.00	2,554,566.20	962,304.04	205,829.01	93,699.98	77,279.69
河北省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销售天然气及天然气具以及接驳及建设天然气管道	190,000.00	1,467,524.72	409,296.30	574,529.41	19,879.51	15,713.95
河北丰宁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力发电	103,634.00	436,341.92	157,176.79	40,119.60	25,528.10	20,690.2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高安景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风电业务

(1) 风资源不确定

风电行业面临的主要气候风险是风资源的年际大小波动，主要表现在大风年发电量高于正常年水平，小风年低于正常年水平。由于风资源固有的随机性及不可控性，每年的风速均可能存在下降的风险。本集团在项目规划阶段及风电场建设之前，均会进行较为全面的风资源测试以评估该地点的潜在装机容量，以降低气候风险。

(2) 限电问题依然存在

由于电网建设滞后于新能源项目的建设，电力输出问题制约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尤其是在风、光资源集中的部分区域。今后几年，在国内风、光资源较为集中的地区，随着新增新能源项目的不断投产，预计限电情况有可能会进一步加剧。

本集团将根据各个项目所在地电网建设情况，优先发展建设电网设施及并网条件完善区域的风电项目，同时，探索发展创新消纳方式。预计随着电网公司推进电网改造工程及投资建设特高压配电网，电网输出问题有望得到逐步改善。

(3) 工程建设管理难度加大

土地政策趋紧，征占地手续办理流程长、难度大，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日益严格，对于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海洋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给出明确要求，对于临时用地办理要求更高，征占地手续办理变得更加复杂和严格。土地使用税费及补偿标准提高，协调难度大、费用高，对项目进度及投资控制有重大不利影响。接入系统评审周期长，接入系统规划与接入系统意见偏差较大，导致项目建设内容与投资发生重大变化，给项目带来较大不确定性，影响项目开工，对进度有较大影响。

公司将针对性加强对施工手续办理工作，特别是对林草地、土地和接入系统报告批复意见等关键手续办理进度的督导力度，加强外部施工手续办理与内部管控流程协调联动，力争项目早开工。同时，公司将成立协调专班加大协调力度，全力排除施工外部阻力，确保项目按照计划稳步推进。

(4) 电价波动的风险

随着国家电力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以及机制电价政策的陆续出台，市场化交易电量规模预计将进一步扩大，本集团所经营的风电业务将面临市场化竞价交易而导致电价下降的风险。本集团将深入研究电力市场化交易业务规则，认真研读国家及各省份出台的售电政策，理解并掌握相关操作规程，通过积极参与市场化交易，努力增加公司上网电量，争取本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2.天然气业务

(1) 管输费、城市燃气收费下降的风险

近几年，国家按照“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总思路，持续推进天然气价格改革。随着改革的持续深入，管输费、城市燃气收费存在下降风险。

公司将抓住我国大力推进清洁化能源工作的有利时机，充分利用政府推广清洁能源、加强污染治理的政策导向，充分发挥资源、服务优势，不断继续加大天然气客户开发力度，努力扩大公司经营区域范围，提升市场份额。

(2) 市场拓展难度进一步加大的风险

随着国家管网基础设施的逐步公平开放，上游主要气源供应商向下游业务不断延展，本集团将直面与各大上游企业的竞争，未来市场拓展难度将进一步加大。

本集团将坚定“市场为王”的理念，进一步优化资源组合、寻求资源单位合作，完善市场布局、制定销售策略，不断拓宽市场范围，深入挖掘市场潜力，充分利用管网优势、协同优势，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开辟新渠道，多措并举确保气量持续增长。

(3) 原有应收账款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

天然气销售业务中，部分用户可能因政策调整、经济下行及用户经营不善等原因导致企业经营困难，无法支付天然气款，进而产生应收账款。为避免用户因经营困难产生应收账款，本集团针对天然气销售采取先款后气，并利用智能计量设备，避免下游用户产生应收账款，主动防范应收账款风险，维护本集团利益。

(4) 天然气消费增长不及预期的风险

2025年全球贸易持续复苏，贸易需求总体上升，但由于地缘政治紧张加剧和供应链重构加深等问题，发展失衡和不确定性增加等风险因素也更加突出。全球贸易的这种变化对中国的出口产

业形成了压制，尤其天然气市场需求方面减弱，对天然气消费量带来了一定的压力，暖冬条件也抑制了天然气旺季消费。

（5）天然气价格波动风险

受供需关系、地缘政治因素、政策法规变动和季节性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国际能源市场的价格波动造成海外 LNG 采购成本波动。此外，长协与现货市场存在差异，短期现货采购会面临更大的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市场监测和预测，动态调整采购策略，采用签订长协锁定价格，利用金融工具对冲风险等手段抵御短期价格波动，通过供应链多元化和能源转型构建长期韧性。

3.利率变动风险

本集团主要从事境内风电、天然气项目投资，需要一定的资本开支，对借贷资金需求度较高，利率的变化将会对本集团资金成本产生一定的影响。本集团密切关注国家货币政策走势，加强与各金融机构的密切联系，争取最优利率贷款，多方拓展融资渠道实现金融创新，探索采取发行债券、政策性贷款、应收账款证券化等方式，保证资金链畅通和低成本资金用于项目建设。

4.汇率波动风险

目前本集团进口 LNG 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而国内销售一般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导致公司面临汇率波动风险。汇率变动是货币金融市场的常态，但由此将导致公司的采购成本存在不确定性，增加公司经营风险。为降低外汇敞口，本集团将及时关注汇率波动的风险，并根据汇率变动走势，择机决定是否采用相应措施降低汇率风险。

5.安全风险

（1）新能源板块，投运时间较长的老旧风电场风机等设备健康水平是直接影响公司安全生产持续稳定运行的主要因素，需要提前做好运维工作，降低新能源领域安全风险。

（2）燃气板块，存量管网运行年限较长，燃气场站设备设施、燃气管道等出现不同程度老化，加之可能出现的第三方破坏影响，都从客观上增加了燃气领域安全风险，给公司安全管理工作带来较大压力和难度。

（二）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下半年工作展望

2025 年是落实公司“十四五”新能源装机目标的收官之年，也是公司基建“大年”，集中开工项目多、业态多、重大项目多。下半年，公司将持续内化“求真务实、追求卓越、创新开放”的企业文化，围绕“稳”“新”“特”“服”，做好战略发展的四字文章，确保“十四五”完美收官，同时为“十五五”谋好篇、开好局。

（一）强化内控体系建设，坚持问题意识，保障发展耐力

1.公司将以“优化流程、精简规范、提质增效”为目标，进一步压缩制度冗余存量，推动公司本部及各管理单元制度库实现系统性精简。

2.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强化风险管控能力，推动内部控制从“合规达标”向“提质增效”升级。

3.深化法务案例复盘，赋能风险预判效率，从案件成因、应对策略、判决结果、经验教训等维度进行深度剖析。

（二）聚焦系统性开发建设，增强产业协同，形成业务聚力

1.加快风电项目前期工作，推进贵州省新能源项目等重点项目谋划布局。全力推进山海关一期项目、建投祥云岛项目及顺桓祥云岛项目建设。

2.加快燃机项目布局。全力推进抚宁 2*480MW、北戴河 2*480MW 燃机项目进度，争取尽快开工建设；同时，科学论证气源管道、热电专线建设，做好气源筹措谋划。

3.加快氢能试点示范。加快推进项目申报，争取早日取得项目指标及开工建设。

4.开辟售气增量。稳妥推进首批试点区县城燃市场整合，谋划推动参与未纳入整合主体区县整合工作。不断拓宽省内、国内市场渠道，利用资源贸易、气电供气、综合能源等方式提升售气增量。

5.加快储能产业发展。重点推动沽源储能项目以及丰南储能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发挥示范效应；加快推进涞源黄花滩 120 万千瓦抽水蓄能项目前期工作。

（三）持续优化内部管理，向管理要效益，形成业务合力

1.密切跟踪国家货币政策，拓宽融资渠道，创新融资产品。根据公司 LNG 经营情况，结合外汇市场变化，合理制定货币类套期保值业务年度计划，适时开展货币类套期保值业务，有效管控外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2.在资产端，针对低效资产探索多元化退出路径，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3.持续推进“数字新天”建设，完善数智化管理制度体系建设，业务上以数据资产目录为抓手落实一体化联动，加速第一阶段核心业务场景的开发与上线。在生产上重点聚焦风电智能问数、风电智能检修、智能问答三方面的大模型建设。

4.坚持宽研窄投，在瞄准细分领域、发挥科研项目产业价值的基础上，增加年内研发投入，规范科技项目立项、审批、验收等管理工作。

（四）着力推进新质项目落地，延展产业链条，释放科研潜力

1.做好氢能实验平台规划方案设计工作，扎实推进绿氢冶金项目落地。

2.做好省级研发平台建设，力争具备省级研发平台挂牌验收条件。

3.不断寻找优化和提高高端装备附件的解决方案，最终提高高端装备整体的功能性、使用效率和可靠性。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郭艳旬	副总裁	聘任
高军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曹智杰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张东生	独立监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 3 日，郭艳旬先生被聘任为公司副总裁。

2025 年 6 月 27 日，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并取消了监事、监事会设置。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	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31 日、2024 年 2 月 1 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对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亦未发现存在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8 日、2024 年 2 月 29 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对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激励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激励对象人数由 232 人调整为 225 人；激励总量由 1,928 万股调整为 1,860 万股。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2024 年 4 月 27 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确定 2024 年 4 月 26 日为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以 4.1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225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1,86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15 日、2024 年 5 月 16 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摘要如下：

1.本激励计划的目的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2.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共 225 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包含独立董事、外部董事、监事）、技术和业务骨干。以上激励对象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必须经股东大会选举或公司董事会聘任。本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外部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本计划的考核期内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具有雇佣关系或担任职务。

3.标的股票数量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86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 418,709.31 万股的 0.44%。

4.每名参与人可获授权益上限

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

5.限售期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6.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7.授予价格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10 元，即满足授予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人民币 4.10 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限制性股票。

8.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本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根据公平市场价原则确定，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一）本计划草案公告前 1 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的 50%；

（二）本计划草案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 50%。

根据以上定价原则，公司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4.10 元/股。

9.计划尚余的有效期

本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有效期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至 2029 年 5 月 13 日。

10.业绩考核目标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期的三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解除限售，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业绩条件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条件
-------	--------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1、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5.44%，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2、2024 年度每股收益不低于 0.60 元/股，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3、202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不低于 9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1、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1.12%，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2、2025 年度每股收益不低于 0.66 元/股，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3、2025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不低于 9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1、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17%，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2、2026 年度每股收益不低于 0.72 元/股，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3、2026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不低于 90%。

注：①根据申万行业分类结果，选取同行业“电力”分类下的全部 A 股上市公司。在年度考核过程中同行业企业样本若出现主营业务所属行业发生重大变化、重大资产重组导致经营业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调整的，则将由公司董事会在年终考核中予以剔除，下同。

②每股收益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含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与公司总股本的比率。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增发、债转股等影响公司总股本数量事宜，所涉及的公司股本总数不作调整，以 2022 年年底的股本总数为计算依据，下同。

若限制性股票某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则所有激励对象当期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公司股票市场价格的孰低值。

（2）个人层面考核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按照《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原则上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确定激励对象实际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

考评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解除限售比例	1.0		0.7	0

在完成公司业绩考核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各年实际可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可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解除限售比例。

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导致当期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公司股票市场价格的孰低值。

11.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授出日期的公允价值以及所采纳的会计准则及政策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本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成本合计为人民币 8,481.60 万元，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激励成本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8,481.60	2,035.58	3,053.38	2,120.40	1,031.93	240.31

本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计划对本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计划对本公司发展产生的正

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人成本，计划带来的本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披露要求，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2024 年 1 月 1 日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2024 年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2025 年上半年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2025 年 6 月 30 日持有的限制性股份数量（股）	已解锁股份（股）	未解锁股份（股）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人民币）	授予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收市价（人民币）	2025 年 6 月 30 日收市价（人民币）	授予日前一交易日收市价（人民币）
董事													
李连平	非执行董事	0	200,000	200,000	0	200,000	0	200,000	4.10	2024 年 4 月 26 日	7.54	7.72	8.71
谭建鑫	执行董事、总裁	0	200,000	200,000	0	200,000	0	200,000	4.10	2024 年 4 月 26 日	7.54	7.72	8.71
小计	/	0	400,000	400,000	0	400,000	0	400,000	/	/	/	/	/
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													
陆阳	副总裁	0	200,000	200,000	0	200,000	0	200,000	4.10	2024 年 4 月 26 日	7.54	7.72	8.71
卢盛欣	副总裁	0	200,000	200,000	0	200,000	0	200,000	4.10	2024 年 4 月 26 日	7.54	7.72	8.71
班泽锋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0	200,000	200,000	0	200,000	0	200,000	4.10	2024 年 4 月 26 日	7.54	7.72	8.71
刘涛	总会计师	0	80,000	80,000	0	80,000	0	80,000	4.10	2024 年 4 月 26 日	7.54	7.72	8.71
郭艳旬	副总裁	0	80,000	80,000	0	80,000	0	80,000	4.10	2024 年 4	7.54	7.72	8.71

										月 26 日			
其他激励对象(共 218 名)	本集团员工	0	17,440,000	17,440,000	0	17,440,000	0	17,440,000	4.10	2024 年 4 月 26 日	7.54	7.72	8.71
小计	/	0	18,200,000	18,200,000	0	18,200,000	0	18,200,000	/	/	/	/	/
合计	/	0	18,600,000	18,600,000	0	18,600,000	0	18,600,000	/	/	/	/	/

根据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可授予的全部 A 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授予完毕。2024 年内授出的所有 A 股限制性股票占 2024 年内本公司 A 股股份加权平均数约 0.79%。截至 2024 年年报披露日及本半年报披露日，可根据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行的股份数目为零。

四、企业管治

（一）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注重维持高水平之企业管治，以提升股东价值及保障股东之权益。本公司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1 所载《企业管治守则》（“《企业管治守则》”）等条文，建立了现代化企业治理结构，本公司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遵守《企业管治守则》内所载之全部守则条文。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参见本节“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除此之外，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未知悉任何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3.51B(1)条规定有关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资料变更而须作出的披露。

2. 员工情况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劳动合同人数 2,911 人。

报告期内，根据总体战略经营目标，结合企业环境变化需求，围绕核心产业，本集团不断完善招聘、人事、培训、薪酬、绩效和劳动关系管理等方面制度与流程，促进本集团人资管理体系迭代完善。迎接变革、不断优化，建立适应本集团快速发展的组织架构体系，力求打造高效的业务流程，为本集团战略实施提供人力资源支撑平台。

本集团以战略为指引，健全激励机制，完善考核指标，建立良好的价值评价体系，努力实现科学评估价值、合理分配价值、积极创造价值，形成良性循环。在此基础上，本集团各管理单元结合本单位实际，建立符合自身发展需要的绩效管理体系，继续积极开展全员岗位绩效考核。采取“以内部招聘与外部招聘、校园招聘与市场化招聘相结合”的方式，重点推进项目人员招聘实施，努力为内部员工提供更多的职业选择机会，吸引招募外部高素质、高技能人才，为集团业务发展提供人力资源支持。

本集团坚持人才开发与集团业务、组织核心能力提升相结合的原则，优化完善人才培养模式。内训、外训、网络课堂相结合，有效提升员工职业技能。突出中高级经营管理人员、后备高潜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等多层次人才开发培训，增强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满足现有和未来业务发展的人才需要。鼓励高素质人才赴基层任职锻炼，进一步激发公司高素质人才活力，有效推动公司重点项目落地，促进公司各类管理人才快速成长，立足培养造就大批具有基层实践经验且德才兼备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

本集团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集团用工及社会保险管理，最大程度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本集团完善社保福利管理，进一步健全公司员工福利保障体系，组织了工资集体协议的签订谈判，规范员工档案管理，明确劳动关系处理方式，持续保持稳定和谐的劳资关系。

（三）董事会

董事会负有领导及监控本公司的责任，董事会在董事长的领导下，负责批准及监察本公司整体策略和政策，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决议、评估本公司表现及监督管理层工作。

报告期内，本公司分别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2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 次股东周年大会会议，1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董事均已全部参加历次董事会会议及相关委员会的会议。董事谭建鑫先生现场出席了 202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其余董事通过通讯方式出席。

1. 审计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即陈奕斌先生（独立董事）、秦刚先生（非执行董事）和郭英军先生（独立董事），并由陈奕斌先生出任主任。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 2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2025 年 3 月 25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听取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结果的汇报，同意其汇报的有关内容；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结果的议案》、《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 2024 年下半年募集资金、担保等事项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本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与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本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及筹融资情况说明的议案》、《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本公司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年度计划暨核准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资质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25 年 4 月 29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即林涛博士(独立董事)、曹欣博士(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秦刚先生(非执行董事)、郭英军先生(独立董事)及陈奕斌先生(独立董事),并由林涛博士出任主任。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2025 年 6 月 30 日,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提名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提名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包括郭英军先生(独立董事)、曹欣博士(非执行董事)、李连平博士(非执行董事)、陈奕斌先生(独立董事)及林涛博士(独立董事),并由郭英军先生出任主任。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 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2025 年 1 月 3 日,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郭艳旬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 2025 年 6 月 30 日,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包括曹欣博士(非执行董事)、谭建鑫先生(执行董事)、张旭蕾博士(非执行董事)、秦刚先生(非执行董事)及王涛先生(非执行董事),并由曹欣博士出任主任。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四) 内部监控

董事会有责任维持及检讨本公司的内部监控系统,以保障本公司的资产及维护股东权益。董事会亦会检讨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系统以确保其有效性。

本公司已设立审计法规部,在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负责本公司内部监控。本公司根据治理结构和业务结构,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本公司在财务、业务运营、合规及风险管理范畴内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稳健运行。

五、其他资料

(一)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上市证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并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包括出售库存股份)。

(二)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用途

为增强本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降低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增强抗风险能力,公司于 2021 年启动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并已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发行完成。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该次 A 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	预计使用时间
----	----	-----------	----------------	--------------------	--------

			(I)	未使用所得 款项净额	
1	唐山 LNG 项目 (第一阶段、第 二阶段)	2,397,971,114.80	281,156,700.84	-	-
2	唐山 LNG 接收 站外输管线项目 (曹妃甸—宝坻 段)	699,029,487.22	31,484,624.94	-	-
3	唐山 LNG 接收 站外输管线项目 (宝坻—永清 段)	236,797,375.06	-	-	-
4	补充流动资金及 偿还银行贷款	1,211,257,206.39	-	-	-
合计		4,545,055,183.47	312,641,325.78	-	-

注：

(1) 本栏所载金额为募集资金本金以及产生的累计银行利息（含理财收益），有关银行利息按照规定亦用于对应的募集资金用途。

(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含理财收益）为 7496.57 万元。

(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次发行的全部募集资金已按指定用途使用完毕。

（三）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阅及监察本公司之财政汇报程序及内部监控。其已经与本公司管理层审阅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接纳的会计原则及常规，并已经与董事商讨有关本公司内部监控及财务汇报的事宜，包括审阅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未经审核中期业绩及半年度报告，并认为编制有关业绩及半年度报告已采用适合的会计政策及已作出足够的披露。

（四）外聘联席公司秘书的联络人

报告期内，公司与外聘联席公司秘书林婉玲女士的主要联络人为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联席公司秘书班泽锋先生，并由班泽锋先生就重大事项向董事长报告。

六、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为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衔接过渡期第 5 年，本公司驻村工作队按照相关政策要求，聚焦“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全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紧盯“两不愁三保障”，着力提升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稳岗就业、培育壮大帮扶产业、实现农村现代化，全力推进乡村振兴。

一是走访入户细排查，凝心聚力固成果。

为夯实防止返贫监测工作，做好“固成果、促振兴”。本公司驻村工作队按照“村不落户、户不落人”及“四个不摘”的工作要求，聚焦“两不愁三保障”，详细了解村民家庭成员身体状况、就业收入、子女教育、医疗保障等情况，通过“看”生活状况、“问”政策落实、“算”家庭收入，加强对重点人群的动态监测帮扶。同时，对住房安全、饮水安全和粮食安全等情况进行细致检查，全面掌握群众生产生活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做到底数清、情况明。

二是政策宣讲全覆盖，传递惠民好声音。

深入群众家中，面对面了解村民的实际需求和面临的困难，及时向村民宣传解读产业奖补、小额信贷、住房安全、“雨露计划”补助、社会救助、务工交通补助、劳务培训、医疗和养老保险等方面政策，确保做到户户都有一个政策“明白人”，人人都有一本政策“明白账”。同时，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农机安全操作相关知识，进一步增强村民的安全意识。

三是为民办实事打实，服务群众暖人心。

春耕之际，为了解乐国村脱贫户生产生活情况，把关心关爱送到村民身边，新天公司驻村工作队详细询问了村民的生产生活情况、春耕计划及遇到的困难，为村民讲解选种、种植技术，同时鼓励他们坚定信心，科学种植，努力增收。春季防火期间，气温逐渐回暖，又逢春耕时节，森林防火形势进入关键时期，新天公司驻村工作队积极响应黄旗镇政府工作部署，积极配合乐国村村委开展护林防火工作。同时帮助农户销售小米，销售金额约人民币 6 千元。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河北建投	遵守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减持的规定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公司	《招股说明书》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河北建投	《招股说明书》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招股说明书》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河北建投	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	2020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填补措施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	2020年6月1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公司	如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承诺将采取的措施	2020年6月1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河北建投	如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承诺将采取的措施	2020年6月1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如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承诺将采取的措施	2020年6月1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其他	河北建投	避免同业竞争	2024年12月6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河北建投	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用地不规范、房产瑕疵、租赁房产瑕疵或租赁手续不完备等问题产	2019年3月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生任何争议、风险，或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因此不能正常生产经营而导致本公司或其子公司遭受实际损失（不含本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定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或租金、征地费、权属登记费用、税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其将在本公司依据法定程序确定该等事项造成的实际损失后，向本公司进行等额补偿。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河北建投	关于股东持股限售期限的承诺	2020年12月21日	是	自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发行结束之	是	/	/

						日起 36 个月 内			
	其他	河北建投	关于特定期 间内不减持 本次认购取 得的公司股 份的承诺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是	自非公开发 行 A 股股份 发行完成后 36 个月内	是	/	/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 承诺	其他	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 息披露文件 中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导 致不符合授 予权益或行 使权益安排 的，激励对 象应当自相 关信息披露 文件被确认 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后， 将由股权激 励计划所获 得的全部利 益返还公 司。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河北大光明实业集团嘉晶玻璃有限公司（“大光明公司”）欠付河北天然气购气款案，2018年12月4日，邢台中院作出（2018）冀05执198号《执行裁定书》，因大光明公司未履行执行证书所确定的义务，对大光明公司、连带责任保证人河北大光明实业集团巨无霸炭黑有限公司（“巨无霸炭黑公司”）的相关财产采取查封、扣押、冻结等措施。2019年5月16日，河北天然气与大光明公司、巨无霸炭黑公司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被申请人就欠付人民币7,690万元天然气款商定偿还计划，即由大光明公司拟于2020年8月点火投产恢复生产后分期偿付。2022年11月14日，邢台中院作出（2018）冀05执198号之三《执行裁定书》，对大光明公司、巨无霸炭黑公司的相关财产实施继续查封。2024年10月17日邢台中院作出（2018）冀05执198号之四《执行裁定书》，裁定继续查封相关财产，查封期限为二年。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经营、信用良好。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新产融服务框架协议

根据本公司与汇海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汇海公司”）签订日期为2023年10月20日的《产融服务框架协议》，汇海公司向本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服务。该协议有效期3年，自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止。

根据《产融服务框架协议》，汇海公司将向本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即直接租赁和售后回租。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每个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汇海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融资租赁服务中，新增直接租赁不高于人民币8亿元、新增售后回租不高于人民币8亿元。本报告期内，无新增直接租赁，新增售后回租人民币2.41亿元。

河北建投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故为本公司的关联/连人士。汇海公司为河北建投的非全资附属公司，亦为本公司的关联/连人士。因此，汇海公司根据《产融服务框架协议》向本公司提供各项产融服务构成本公司在香港上市规则下的持续关连交易以及A股上市规则下的日常关联交易。

由于融资租赁服务项下的直接租赁和售后回租各自的年度上限所适用的一个或多个百分比率超过0.1%但均低于5%，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融资租赁服务须遵守申报、公告及年度审阅的规定，但豁免遵守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但由于该等交易的金额达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5%以上，根据A股上市规则，该等交易仍经本公司非关联股东于临时股东大会上批准。

详情载于本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2023年11月30日及2023年10月21日、2023年12月1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有关公告以及于2023年11月9日发布的股东通函。

(2) 新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根据本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集团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包括(1)存款服务、(2)贷款服务、(3)票据贴现服务、(4)其他收费类金融服务（包括非融资性保函服务、承兑服务、委托贷款服务及其他收费类服务）及(5)其他经核准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结算服务、财务及融资顾问服务、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及代理业务及企业债券的承销服务）。该协议有效期3年，自2024年1月1日生效至2026年12月31日止。

根据金融服务框架协议，集团财务公司已向本公司承诺，在任何时候其向本集团提供金融服务的条款不得逊于任何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所提供同类金融服务的条款。该协议约定的各类服务的年度上限如下：(i)存款服务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为人民币45亿元；(ii)贷款服务的每日最高贷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为人民币48亿元；(iii)票据贴现服务的每日最高贴现资金余额（包括贴现利息）为人民币5亿元；(iv)其他收费类金融服务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500万元。本报告期内，存款服务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为人民币43.64亿元，票据贴现服务每日最高贴现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02亿元，未发生其他收费类金融服务。

河北建投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故为本公司的关联/连人士。集团财务公司为河北建投的非全资附属公司，亦为本公司的关联/连人士。因此，集团财务公司根据《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向本公司提供各项金融服务构成本公司在香港上市规则下的持续关连交易以及A股上市规则下的日常关联交易。

由于存款服务的一个或多个适用的百分比率超过5%但均低于25%，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存款服务须遵守申报、公告、年度审核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同时，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章，存款服务亦构成本公司须予披露交易，须遵守申报和公告的规定。由于票据贴现服务的一个或多个适用的百分比率超过0.1%但均低于5%，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票据贴现服务须遵守申报、公告、年度审核的规定，但可豁免遵守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贷款服务构成由关连人士为本集团利益提供的财务资助，由于贷款服务乃按一般商务条款（或按较第三方所提供者更为优厚的条款）进行，且本公司将不会就贷款服务以其任何资产作抵押，故贷款服务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有关申报、公告、年度审核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但根据A股上市规则，贷款服务及其上限仍需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关交易。就其他收费类金融服务和其他经核准金融服务而言，由于两类交易合并一个或多个适用的百分比率超过0.1%但均低于5%，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两类服务须遵守申报、公告、年度审核的规定，但可豁免遵守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详情载于本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2023年11月30日及2023年10月21日、2023年12月1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有关公告及于2023年11月9日发布的通函。

(3) LNG接收站使用服务合同

为进一步保障新能供应链满足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的用气需求,同时提高唐山LNG项目的LNG接收站使用效率,持续扩展本集团天然气业务的终端市场规模,新能供应链与曹妃甸公司于2023年3月7日订立LNG接收站使用服务合同,据此曹妃甸公司将向新能供应链提供各类LNG接收站服务。新能供应链与曹妃甸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订立补充协议,将LNG接收站服务合同的基本期限延长至2037年12月31日止,同时初步明确合约期内各合约年度的年合同服务量。

根据上述协议约定,年合同服务量于2023年度为40万吨(相当于约560百万立方米),于2024年度至2037年度为每年100万吨(相当于约1,400百万立方米)。后续年服务合同量如有调整,订约方将签署补充协议另行约定。

曹妃甸公司为本公司非全资附属公司;而河北建投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并直接持有曹妃甸公司的股权达到10%以上,因此曹妃甸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附属公司,LNG接收站服务合同项下的交易及框架协议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下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

由于LNG接收站服务合同(经补充协议修订)项下的交易所适用的一项或多项百分比率超过0.1%但低于5%,故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下有关申报及公告的规定,但可豁免遵守通函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本集团估计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之各年度上限分别为人民币2.8亿元、人民币5.1亿元和人民币5.1亿元。

详情载于本公司于2023年3月7日、2023年6月30日及2023年3月8日、2023年7月1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有关公告。

(4) 接收站使用合作协议

为进一步保障新能供应链满足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的用气需求,提高曹妃甸公司LNG接收站使用效率并提高曹妃甸公司的收益水平,新能供应链与曹妃甸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订立接收站使用合作协议,约定新能供应链在协议有效期内,在唐山LNG项目二阶段整体投产前,每年享有不超过255万吨(相当于约35.7亿立方米)LNG接收站服务量的权利,在唐山LNG项目二阶段整体投产后,每年享有使用不超过510万吨(相当于约71.4亿立方米)LNG接收站服务量的权利。接收站使用合作协议的期限自本公司独立股东批准该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的交易之日起至2042年12月31日。

由于接收站使用合作协议(已考虑LNG接收站服务合同项下的交易的年度上限)所适用的一项或多项百分比率超过5%,故接收站使用合作协议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下有关申报、公告、年度审核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该交易已经于2023年8月8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就接收站使用合作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连交易而言,经计及LNG接收站服务合同的持续关连交易,本集团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之各年度上限分别为人民币3.3亿元、人民币7.9亿元及人民币11.9亿元。

详情载于本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2023年7月1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有关公告,及于2023年7月17日发布的通函。

(5) 天然气管道运输服务合同

为提高唐山液化天然气项目接收站气化服务及外输管线的利用率及提升曹妃甸公司盈利能力及投资回收效率,新能供应链(作为服务接收方)与曹妃甸公司(作为服务提供方)于2023年8月29日订立《天然气管道运输服务合同》,据此曹妃甸公司将向新能供应链提供管输服务。合同期限自2023年8月29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由于本次交易所适用的最高百分比率超过0.1%但低于5%,故本次交易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下有关申报及公告的规定,但可豁免遵守通函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本公司预期,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该合同项下管输服务的年度上限将分别约为人民币2亿元、人民币4亿元及人民币4亿元。

详情载于本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2023年8月30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有关公告。

(6) 天然气服务框架协议

为配合河北省政府天然气应急储备目标要求，充分体现本集团作为河北省内天然气调配和供应的重要作用，发挥已建成 LNG 接收站等储气调峰设施作用，本公司与两家关连附属公司河北燃气、曹妃甸公司订立天然气服务框架协议，据此，本公司将向河北燃气供应天然气，曹妃甸公司及／或本公司的其他附属公司将向河北燃气提供天然气相关服务，期限自天然气服务框架协议签署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河北燃气、曹妃甸公司均为本公司非全资附属公司；河北建投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并直接持有河北燃气及曹妃甸公司的股权达到 10%以上，因此河北燃气及曹妃甸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附属公司，天然气供应及天然气相关服务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本集团的持续关连交易。由于天然气供应（单独计算，及与 2023 年 6 月曹妃甸公司天然气采购合并计算）、天然气相关服务（单独计算，及与 2023 年 8 月曹妃甸公司向本集团提供管输服务合并计算）所适用的最高百分比率超过 0.1%但低于 5%，故该等交易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有关申报、公告及年度审阅的规定，但可豁免遵守通函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就天然气供应而言，本公司预计截至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之年度上限分别为人民币 7.5 亿元、人民币 9.28 亿元和人民币 7.5 亿元。

就天然气相关服务而言，本公司预计截至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之年度上限分别人民币 4.2 亿元、人民币 5.25 亿元及人民币 5.25 亿元。

详情载于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2023 年 11 月 25 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有关公告。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河北建投新能源拟与公司控股股东河北建投同比例对新天绿色能源围场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其中，河北建投新能源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8,755.20 万元，本次增资后河北建投新能源持股比例仍为 97.28%。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2 日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刊登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及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有关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河北建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45	0.30%-1.10%	14.86	326.09	318.91	22.04
合计	/	/	/	14.86	326.09	318.91	22.04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河北建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64.33	2.00%-3.08%	22.80	13.00	11.26	24.54
合计	/	/	/	22.80	13.00	11.26	24.54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	------	------	----	-------

河北建投集团 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综合授信	64.43	24.60
------------------	---------	------	-------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LNG 购销合同

为加快构筑本公司天然气供应链一体化服务体系，新能供应链（作为卖方）与曹妃甸公司（作为买方）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订立购销合同，据此新能供应链向曹妃甸公司供应不超过 10,553,245 立方米（约 7,538 吨）LNG 用于 2#、6#两座储罐投产调试，预计交易总金额（含税）最高为人民币 3,768.9 万元。

新能供应链为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曹妃甸公司为本公司非全资附属公司；而河北建投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并直接持有曹妃甸公司的股权达到 10%以上，因此曹妃甸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附属公司。本次交易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本集团的一项关连交易。由于本次交易所适用的最高百分比率超过 0.1%但低于 5%，故本次交易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有关申报及公告的规定，但可豁免遵守通函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详情载于本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2025 年 7 月 1 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有关公告。

(2) 借款协议

为了降低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调整优化融资结构及提升曹妃甸公司经济效益及市场竞争力，本公司与曹妃甸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7 日签订 2025 年借款协议，据此，本公司有条件同意使用发行中期票据的募集资金向曹妃甸公司提供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并应按照发行中期票据的利率确定。借款期限不超过五年，与中期票据基础期限保持一致。

曹妃甸公司为本公司非全资附属公司；而河北建投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并直接持有曹妃甸公司的股权达到 10%以上，因此曹妃甸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附属公司。提供借款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本公司向其关连人士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连交易。由于借款的一个或多个适用比例达到 5%或以上，提供借款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有关申报、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该交易已经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详情载于本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7 日、2025 年 2 月 8 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有关公告及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发布的通函。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135.8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4,260.2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4,260.2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8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9,209.4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9,209.48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曹妃甸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7 日签订的借款合同，同时构成 A 股规则下重大交易，交易详情见上文“十、重大关联交易-（七）其他”。详情载于本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7 日、2025 年 2 月 8 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有关公告及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发布的通函。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12 月 29 日	45.96	45.45	51.1	不适用	46.21	不适用	101.68	不适用	3.12	6.86	-
合计	/	45.96	45.45	51.1	不适用	46.21	不适用	/	/	3.12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唐山 LNG 项目（第一阶段、第二阶段）	生产建设	是	否	239,797.11	28,115.67	244,944.51	102.15	一阶段已完工;二阶段尚在建设,预计 2025 年达	否	是	不适用	4,117.75	26,739.86	否	-

									到预 定可 使用 状态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唐山 LNG 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曹妃甸—宝坻段）	生产建设	是	否	69,902.95	3,148.46	71,746.79	102.64	已完工	是	是	不适用	-8,523.06	-28,617.20	否	0.4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唐山 LNG 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宝坻—永清段）	生产建设	是	否	23,679.74	0.00	24,095.57	101.76	已完工	是	是	不适用	-3,924.24	-16,630.16	否	0.0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补流还贷	是	否	121,125.72	0.00	121,342.30	100.18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合计	/	/	/	/	454,505.52	31,264.13	462,129.17	101.68	/	/	/	/	-8,329.55	/	/	0.43

注：（1）唐山 LNG 项目（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已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公告注销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已办理完毕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2）唐山 LNG 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曹妃甸—宝坻段）已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公告结项及注销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已办理完毕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3）唐山 LNG 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宝坻—永清段）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已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公告结项及注销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4）2024 年 8 月，唐山 LNG 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宝坻—永清段）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自贸区分行 100845389574）销户时，节余利息人民币 195.07 元转至曹妃甸公司唐山 LNG 项目(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自贸区

分行 101924792692)。2025 年 3 月，唐山 LNG 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曹妃甸—宝坻段）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前所产生的利息人民币 4,129.40 元转至曹妃甸公司唐山 LNG 项目（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自贸区分行 101924792692）。

（5）唐山 LNG 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曹妃甸—宝坻段）及（宝坻—永清段）执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核定跨省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的通知》中规定的中东部价区运价率人民币 0.2783 元/千立方米·公里（含税），2025 年管道运输价格较 2024 年下降，并且目前正处于市场培育期，因此上半年未实现盈利。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新天绿能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285,600,000.00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从本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4,149,225.23元。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0809266_A01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也对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出具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2年4月20日	200,000	2022年4月20日	2023年4月19日	0.00	否
2023年4月19日	100,000	2023年4月19日	2024年4月18日		否
2024年4月25日	40,000	2024年4月25日	2025年4月24日		否

2024年4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的情况下，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同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为增加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收益，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内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共计0元，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均已全部收回。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8 月，唐山 LNG 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宝坻—永清段）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自贸区分行 100845389574）销户时，节余利息人民币 195.07 元转至曹妃甸公司唐山 LNG 项目（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自贸区分行 101924792692）。

2025 年 3 月，唐山 LNG 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曹妃甸—宝坻段）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前所产生的利息人民币 4,129.40 元转至曹妃甸公司唐山 LNG 项目（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自贸区分行 101924792692）。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安排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	调整前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单位：亿元）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单位：元）
1	唐山 LNG 项目（第一阶段、第二阶段）	26.96	2,397,971,114.80
2	唐山 LNG 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曹妃甸—宝坻段）	7.86	699,029,487.22
3	唐山 LNG 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宝坻—永清段）	2.66	236,797,375.06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3.62	1,211,257,206.39
合 计		51.10	4,545,055,183.47

除上述内容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2,685,253	182,685,253	0	0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5 年 1 月 6 日
合计	182,685,253	182,685,253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东总数为 38,572 户，其中 A 股股东 37,444 户，H 股股东 1,128 户。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5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	0	2,058,841,253	48.95	0	无	0	国有法人

责任公司							
HKSCC NOMINEES LIMITED ⁽¹⁾	38,000	1,835,934,285	43.65	0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665,100	0.13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82,871	5,603,071	0.13	0	无	0	境外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	5,454,267	0.13	0	无	0	其他
王玉兰	-52,800	5,452,680	0.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865,000	5,308,900	0.13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7,100	4,595,076	0.11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	4,465,000	0.11	0	无	0	其他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 沪	0	4,339,952	0.1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58,841,253	人民币普通股	2,058,841,253				
HKSCC NOMINEES LIMITED ⁽¹⁾	1,835,934,285	境外上市外资股	1,835,934,28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65,100	人民币普通股	5,665,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03,071	人民币普通股	5,603,071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5,454,267	人民币普通股	5,454,267				
王玉兰	5,452,680	人民币普通股	5,452,68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308,9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8,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595,076	人民币普通股	4,595,07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4,4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65,0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4,339,952	人民币普	4,339,952				

一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 沪		通股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是为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H 股存放于香港联交所旗下的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内，并以香港联交所全资附属成员机构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义登记的股份合计数。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股东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不在公司前 200 名内。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李连平	200,000			
2	谭建鑫	200,000			
3	陆阳	200,000			
4	卢盛欣	200,000			
5	班泽锋	200,000			
6	刘涛	80,000			
7	郭艳甸	80,000			
8	其他激励对象（共 218 名）	17,4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李连平系从公司控股股东河北建投领取薪酬，因此认定其为关联方。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1.可上市交易情况及限售条件：根据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若达到解锁条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将于授予登记完成之日后第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分别解锁 33%、33%及 34%。

2.2025 年 1 月 3 日，郭艳甸先生被聘任为公司副总裁，此前已作为激励对象被授予 8 万股 A 股限制性股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的权益及淡仓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权益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职位	身份	持股股份数目	占有关股本类别之百分比(%)	占股本总数之百分比(%)
曹欣	H 股	董事长	实益拥有人	50,000(好仓)	0.0027	0.0012
李连平	A 股 ⁽¹⁾	非执行董事	实益拥有人	200,000(好仓)	0.01	0.005
谭建鑫	A 股 ⁽¹⁾	执行董事、总裁	实益拥有人	200,000(好仓)	0.01	0.005
陆阳	A 股 ⁽¹⁾	副总裁	实益拥有人	200,000(好仓)	0.01	0.005
卢盛欣	A 股 ⁽¹⁾	副总裁	实益拥有人	200,000(好仓)	0.01	0.005
班泽锋	H 股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实益拥有人	50,000(好仓)	0.0027	0.0012
	A 股 ⁽¹⁾		实益拥有人	200,000(好仓)	0.01	0.005
刘涛	A 股 ⁽¹⁾	总会计师	实益拥有人	80,000(好仓)	0.0034	0.002
郭艳甸	A 股 ⁽¹⁾	副总裁	实益拥有人	80,000(好仓)	0.0034	0.002

注：(1)有关股份权益乃本公司根据 2023 年 A 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2025 年 1 月 3 日，郭艳甸先生被聘任为公司副总裁，此前已作为激励对象被授予 8 万股 A 股限制性股票。

除上述已披露情形外，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概无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关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和第 8 部分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条文被当作或视为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

条例》第 352 条须登记于该条所指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

六、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之权益及淡仓

2025 年 6 月 30 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部分须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在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记册中记录之权益或淡仓：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身份	持股股份/相关股份数目	占有关股本类别之百分比(%)	占股本总数之百分比(%)
河北建投	A 股	实益拥有人	2,058,841,253(好仓)	86.99	48.95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¹⁾	H 股	实益拥有人	193,995,000 (好仓)	10.55	4.61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¹⁾	H 股	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93,995,000(好仓)	10.55	4.61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¹⁾	H 股	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93,995,000 (好仓)	10.55	4.61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 股	实益拥有人	184,450,000(好仓)	10.03	4.39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H 股	投资经理	182,338,000(好仓)	9.92	4.34

注：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的股权，而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就《证券及期货条例》而言，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均被视为于上述由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实益拥有的股份中拥有权益。

七、《标准守则》的遵守情况

本公司已采纳《标准守则》，作为所有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定义与《企业管治守则》相同）进行本公司证券交易的行为守则。根据对本公司董事及监事的专门查询后，各董事及监事在报告期内均已严格遵守《标准守则》所订之标准。同时，本公司所知，未有雇员未遵守《标准守则》的事件。

董事会将不时检查本公司的企业管治及运作，以符合《香港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并保障股东的利益。

八、股息

董事会未提出就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派付中期股息的建议。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三)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亿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

(2).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
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3).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2、 负债情况

(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34.60亿元和38.15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0.2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5.00	15.00	39.32
银行贷款		2.83	20.32	23.15	60.6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2.83	35.32	38.15	—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15亿元。

1.2 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466.61亿元和488.29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4.6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5.40	15.00	30.40	6.23
银行贷款		82.94	347.61	430.55	88.1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25.76	1.58	27.34	5.60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124.10	364.19	488.29	—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30.40亿元。

1.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亿元人民币，其中 1 年以内（含）到期本金规模为0亿元人民币。

(2). 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违反规定及约定情况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以及相关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新天绿色 MTN001	102001005	2020/5/13-2020/5/14	2020/5/15	2025/5/15	0	3.86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银行间市场	否	上市	否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5 新天绿色 MTN001(绿色)	102582476	2025/6/17-2025/6/18	2025/6/19	3+N 年	15	2.05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银行间市场	否	上市	否
河北建投新能	23 建投新能 MTN001	102380781	2023/4/3-2023/4/4	2023/4/6	2025/4/6	0	3.23	按年付息,到期	银行间市场	否	上市	否

源 有 限 公 司 2023 年 第 一 期 中 期 票 据								还本	场			
河 北 建 投 新 能 源 有 限 公 司 2023 年 第 二 期 中 期 票 据	23 建投新 能 MTN002 (碳中和 债)	102382597	2023/9/21-2023/9/22	2023/9/25	2025/9/25	1.40	3.18	按 年 付 息, 到期 还本	银 行 市 间 场	否	上市	否
河 北 建 投 新 能 源 有 限 公 司 2024 年 第 一 期 超 短 期 融 资 券	24 建投新 能 SCP001	12483604	2024/11/16-2024/11/17	2024/11/18	2025/8/15	5	2.16	按 年 付 息, 到期 还本	银 行 市 间 场	否	上市	否
河 北 建 投 新 能 源 有 限 公 司 2025 年 第 一 期 超 短 期 融 资 券	25 建投新 能 SCP001	12580406	2025/2/17	2025/2/19	2025/11/16	3	2.12	到 期 还 本付息	银 行 市 间 场	否	上市	否
河 北 建	25 建投新	12580723	2025/3/20	2025/3/24	2025/12/19	6	2.10	到 期 还	银 行	否	上市	否

投 新 能 源 有 限 公 司 2025 年 第 二 期 超 短 期 融 资 券	能 SCP002								本付息	间 市 场			
--	----------	--	--	--	--	--	--	--	-----	----------	--	--	--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0.7487	0.6382	17.31	主要是本期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速动比率	0.5702	0.4792	18.99	主要是本期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资产负债率（%）	66.23	67.73	-2.21	主要是本期其他权益工具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96,667,377.73	1,414,739,753.11	-1.28	主要是本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72	0.076	-5.26	主要是本期外部融资增加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4.25	3.92	8.42	主要是本期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82	3.8	53.16	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87	6.14	11.89	主要是本期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742,072,531.32	3,056,262,802.26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203,799,610.29	1,486,238,704.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	4,839,826.71	7,270,567.46
应收账款	5	7,876,227,310.50	7,152,026,189.19
应收款项融资	7	154,194,107.80	355,146,814.44
预付款项	8	663,714,946.10	677,401,054.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	206,363,521.04	257,731,355.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8,639,582.73	73,206,109.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	1,992,189,297.88	2,162,586,032.2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1	681,672,077.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1,736,578.83
其他流动资产	13	725,579,243.39	751,714,585.44
流动资产合计		17,046,852,862.40	14,421,875,979.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	3,750,226,339.75	3,677,406,635.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	215,013,700.00	215,013,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	13,200,000.00	8,8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0	22,164,111.94	22,716,696.16
固定资产	21	49,248,831,506.69	49,808,794,735.97
在建工程	22	10,321,128,315.38	8,405,224,853.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	812,280,611.07	1,117,316,991.51
无形资产	26	3,596,737,788.68	3,561,918,592.6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9,933,338.61	16,042,592.82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7	166,033,484.07	166,033,484.07
长期待摊费用	28	159,791,184.26	157,900,16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311,405,167.75	275,148,991.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2,594,039,252.74	2,162,288,594.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230,784,800.94	69,594,606,032.76
资产总计		88,277,637,663.34	84,016,482,012.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	3,875,177,508.51	3,938,597,345.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		3,047,841.53
应付账款	36	860,751,626.82	537,611,223.42
预收款项	37	1,161,098,666.89	1,161,170,491.65
合同负债	38	1,209,942,269.23	1,564,443,837.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	65,735,760.97	69,687,680.70
应交税费	40	147,673,314.30	178,780,923.20
其他应付款	41	6,719,973,434.86	5,858,360,663.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67,459,510.25	79,820,022.0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11	173,916,243.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	7,095,624,831.23	8,689,234,991.39
其他流动负债	44	1,459,963,839.45	598,146,204.32
流动负债合计		22,769,857,496.10	22,599,081,203.2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5	34,760,938,158.08	33,520,656,093.53
应付债券	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7	307,792,340.82	324,946,910.63
长期应付款	48	298,094,449.86	195,182,234.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	56,155,816.33	56,155,816.33
递延收益	51	213,068,324.96	140,057,804.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	62,043,089.86	67,658,096.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698,092,179.91	34,304,656,955.99
负债合计		58,467,949,676.01	56,903,738,159.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4,205,693,073.00	4,205,693,073.00
其他权益工具	54	1,501,010,958.9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54	1,501,010,958.90	
资本公积	55	6,764,802,646.31	6,753,869,767.80
减：库存股	56	-71,044,291.20	-73,627,543.20
其他综合收益	57	3,417,535.00	3,417,535.00

专项储备	58	73,091,582.55	41,731,768.43
盈余公积	59	1,338,571,686.37	1,223,911,097.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	9,952,831,340.10	9,538,353,902.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3,768,374,531.03	21,693,349,600.74
少数股东权益		6,041,313,456.30	5,419,394,252.67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 益) 合计		29,809,687,987.33	27,112,743,853.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 股东权益) 总计		88,277,637,663.34	84,016,482,012.66

公司负责人：谭建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静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九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74,789,934.95	175,642,204.83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332,145,273.15	5,990,653.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	31,077,931.82	12,269,179.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549,521.13	5,404,229.10
其他应收款	2	1,344,410,992.27	2,952,963,429.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36,369,415.06	332,362,702.46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65,060,9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23,861.42	18,959,509.77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328,413,141.59	3,165,238,552.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15,775,337,596.12	15,260,038,925.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000,000.00	20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28,647.74	8,404,780.02

在建工程		9,255,877.09	9,255,877.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6,696.36	6,808,969.87
无形资产		15,532,318.53	15,665,614.4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65,033.88	4,803,88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10,744,650.00	2,460,398,7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24,440,819.72	17,967,376,751.11
资产总计		22,652,853,961.31	21,132,615,303.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451,045.99	2,593,853.73
应交税费		2,418,834.75	2,881,609.58
其他应付款		1,014,796,976.93	96,790,732.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83,195,545.3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7,068,451.60	1,314,785,538.7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06,735,309.27	1,417,051,734.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32,626,550.00	2,177,730,6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2,707.17	3,041,803.6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0,000.00	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66.67	233,405.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33,052,923.84	2,181,305,808.69
负债合计		3,339,788,233.11	3,598,357,543.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5,693,073.00	4,205,693,073.00
其他权益工具		1,501,010,958.9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501,010,958.90	
资本公积		6,757,552,694.08	6,746,061,072.70
减：库存股		-71,044,291.20	-73,627,543.2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8,571,686.37	1,223,911,097.22
未分配利润		5,581,281,607.05	5,432,220,060.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313,065,728.20	17,534,257,760.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652,853,961.31	21,132,615,303.82

公司负责人：谭建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静伟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903,916,303.93	12,137,162,312.65
其中：营业收入	61	10,903,916,303.93	12,137,162,312.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363,520,403.30	10,585,734,308.60
其中：营业成本	61	8,347,857,114.01	9,454,463,602.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	44,917,059.22	54,974,691.00
销售费用	63	1,717,256.10	2,755,361.62
管理费用	64	287,014,149.22	299,121,673.79
研发费用	65	143,482,977.42	160,866,034.03
财务费用	66	538,531,847.33	613,552,946.14
其中：利息费用		546,388,977.72	629,140,682.86
利息收入		11,887,196.35	18,331,441.70
加：其他收益	67	386,898,588.11	388,812,049.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	146,202,969.99	117,847,880.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4,558,129.64	105,654,447.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汇兑收益 (损失以 “-” 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 “-”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 “-”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 “-” 号填列)	71	-10,064,122.43	-12,925,557.51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 “-” 号填列)	72	-30,499,560.12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 “-” 号填列)	73	494,466.60	261,862.63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 “-” 号填列)		2,033,428,242.78	2,045,424,239.17
加：营业外收入	74	12,129,407.89	3,968,607.11
减：营业外支出	75	130,280.51	4,498,470.74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 “-” 号填列)		2,045,427,370.16	2,044,894,375.54
减：所得税费用	76	404,315,949.75	363,270,852.02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 “-” 号填列)		1,641,111,420.41	1,681,623,523.5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 “-” 号填列)		1,641,111,420.41	1,681,623,523.5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 “-”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 “-” 号填列)		1,412,021,782.99	1,429,607,248.17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 “-” 号填列)		229,089,637.42	252,016,275.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41,111,420.41	1,681,623,523.5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2,021,782.99	1,429,607,248.1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9,089,637.42	252,016,275.3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公司负责人：谭建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静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32,212,249.16	39,980,952.05
减：营业成本	4	19,136,896.97	22,412,402.43
税金及附加		268,966.57	5,821.2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362,462.33	18,856,962.27
研发费用		3,536,448.74	4,804,486.44
财务费用		-9,600,643.86	-25,228,344.38
其中：利息费用		16,050,764.91	17,500,451.24
利息收入		25,736,135.06	42,794,674.41
加：其他收益		687,579.23	860,243.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1,140,972,057.63	1,867,819,728.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793,136.85	45,591,920.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1,195.99	-96,501.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9,593.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6,386,153.11	1,887,713,095.1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6,386,153.11	1,887,713,095.11
减：所得税费用		-219,738.35	-87,607.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6,605,891.46	1,887,800,702.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6,605,891.46	1,887,800,702.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46,605,891.46	1,887,800,702.94

公司负责人：谭建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静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16,989,014.46	11,368,401,991.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5,775,110.47	226,533,266.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273,056,588.36	299,105,88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25,820,713.29	11,894,041,147.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36,389,662.20	8,363,882,570.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2,322,598.48	360,097,451.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3,036,293.59	926,303,054.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182,166,587.04	147,670,324.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43,915,141.31	9,797,953,40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	3,081,905,571.98	2,096,087,747.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92,156.97	4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434,591.48	186,935,627.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40,982.64	2,830,919.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133,711,378.95	8,916,484.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179,110.04	608,683,031.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88,305,004.66	2,952,499,755.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00,000.00	415,429,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5,097,704.7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17,887,646.66	17,592,190.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5,690,356.07	3,385,520,94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3,511,246.03	-2,776,837,913.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7,967,000.00	267,741,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7,967,000.00	191,481,3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72,820,511.61	7,363,121,784.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164,301,857.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35,089,369.04	7,630,863,084.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02,029,582.83	4,297,432,600.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6,401,421.48	810,306,513.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35,466.06	64,364,695.33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1,04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64,156,357.17	93,846,247.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02,587,361.48	6,241,585,360.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2,502,007.56	1,389,277,723.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9,182.64	409,270.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	1,690,127,150.87	708,936,827.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	2,944,023,399.18	3,279,359,226.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	4,634,150,550.05	3,988,296,054.65

公司负责人：谭建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静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77,473.79	15,298,563.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951,808.10	528,307,638.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6,329,281.89	543,606,201.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33,461.91	6,946,561.1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48,548.02	20,702,890.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80,413.08	194,362.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026,306.83	135,284,93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288,729.84	163,128,74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040,552.05	380,477,455.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5	4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2,814,417.68	962,324,790.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0,528,622.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3,343,040.09	1,372,324,790.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46,055.34	2,954,726.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0,210,500.00	556,157,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9,55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5,106,555.34	609,112,426.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236,484.75	763,212,364.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2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00	101,2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5,104,050.00	356,3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392,474.11	141,915,942.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000.00	1,042,237,899.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0,061,524.11	1,540,483,842.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938,475.89	-1,439,223,842.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782.57	7,889.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9,147,730.12	-295,526,132.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175,642,204.83	1,085,996,021.73

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4,789,934.95	790,469,888.90

公司负责人：谭建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静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05,693,073.00				6,753,869,767.80	-73,627,543.20	3,417,535.00	41,731,768.43	1,223,911,097.22		9,538,353,902.49		21,693,349,600.74	5,419,394,252.67	27,112,743,853.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5,693,073.00				6,753,869,767.80	-73,627,543.20	3,417,535.00	41,731,768.43	1,223,911,097.22		9,538,353,902.49		21,693,349,600.74	5,419,394,252.67	27,112,743,853.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1,010,958.90		10,932,878.51	2,583,252.00		31,359,814.12	114,660,589.15		414,477,437.61		2,075,024,930.29	621,919,203.63	2,696,944,133.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2,021,782.99		1,412,021,782.99	229,089,637.42	1,641,111,420.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00		5,950,945.93	2,583,252.00							1,508,534,197.93	399,629,146.57	1,908,163,344.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7,967,000.00	397,967,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00		-450,000.00								1,499,550,000.00		1,499,55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400,945.93								6,400,945.93	1,662,146.57	8,063,092.50	
4. 其他						2,583,252.00							2,583,252.00		2,583,252.00	
（三）利润分配			1,010,958.90						114,660,589.15		-997,544,345.38		-881,872,797.33	-10,337,979.12	-892,210,776.4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4,660,589.15		-114,660,589.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1,872,797.33		-881,872,797.33	-10,337,979.12	-892,210,776.45	
4. 其他			1,010,958.90								-1,010,958.9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1,359,814.12					31,359,814.12	3,203,911.16	34,563,725.28	
1. 本期提取								56,923,690.16					56,923,690.16	25,933,042.86	82,856,733.02	
2. 本期使用								25,563,876.04					25,563,876.04	22,729,131.70	48,293,007.74	
（六）其他					4,981,932.58								4,981,932.58	334,487.60	5,316,420.1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5,693,073.00		1,501,010,958.90		6,764,802,646.31	-71,044,291.20	3,417,535.00	73,091,582.55	1,338,571,686.37		9,952,831,340.10		23,768,374,531.03	6,041,313,456.30	29,809,687,987.33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87,093,073.00		1,039,376,000.00		6,611,407,780.53		3,417,535.00	46,870,896.23	1,028,015,167.23		8,960,553,185.93		21,876,733,637.92	4,864,035,930.32	26,740,769,56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87,093,073.00		1,039,376,000.00		6,611,407,780.53		3,417,535.00	46,870,896.23	1,028,015,167.23		8,960,553,185.93		21,876,733,637.92	4,864,035,930.32	26,740,769,568.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00,000.00		-1,039,376,000.00		65,518,580.74	-72,279,600.00		36,268,748.68	188,780,070.29		340,808,860.26		-461,679,340.03	157,433,286.79	-304,246,053.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29,607,248.17		1,429,607,248.17	252,016,275.35	1,681,623,523.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600,000.00		-1,039,376,000.00		60,733,911.13	-72,279,600.00							-1,032,321,688.87	185,126,142.81	-847,195,546.0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600,000.00				57,660,000.00	-76,260,000.00								191,481,300.00	191,481,3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39,376,000.00		-624,000.00								-1,040,000,000.00		-1,04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14,684.86								3,914,684.86	1,071,445.58	4,986,130.44	
4. 其他					-216,773.73	3,980,400.00							3,763,626.27	-7,426,602.77	-3,662,976.50	
（三）利润分配									188,780,070.29		-1,088,798,387.91		-900,018,317.62	-285,320,203.08	-1,185,338,520.7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8,780,070.29		-188,780,070.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18,317.62		-900,018,317.62	-285,320,203.08	-1,185,338,520.7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6,268,748.68					36,268,748.68	5,234,181.85	41,502,930.53	
1. 本期提取								55,719,289.74					55,719,289.74	22,251,581.44	77,970,871.18	
2. 本期使用								19,450,541.06					19,450,541.06	17,017,399.59	36,467,940.65	
（六）其他					4,784,669.61								4,784,669.61	376,889.86	5,161,559.47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5,693,073.00				6,676,926,361.27	-72,279,600.00	3,417,535.00	83,139,644.91	1,216,795,237.52		9,301,362,046.19		21,415,054,297.89	5,021,469,217.11	26,436,523,515.00	

公司负责人：谭建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静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05,693,073.00				6,746,061,072.70	-73,627,543.20			1,223,911,097.22	5,432,220,060.97	17,534,257,76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5,693,073.00				6,746,061,072.70	-73,627,543.20			1,223,911,097.22	5,432,220,060.97	17,534,257,760.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1,010,958.90		11,491,621.38	2,583,252.00			114,660,589.15	149,061,546.08	1,778,807,967.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6,605,891.46	1,146,605,891.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00		7,613,092.50	2,583,252.00					1,510,196,344.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00		-450,000.00						1,499,55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063,092.50						8,063,092.50
4. 其他						2,583,252.00					2,583,252.00
（三）利润分配			1,010,958.90						114,660,589.15	-997,544,345.38	-881,872,797.33
1. 提取盈余公积									114,660,589.15	-114,660,589.1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1,872,797.33	-881,872,797.33
3. 其他			1,010,958.90							-1,010,958.9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878,528.88						3,878,528.8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5,693,073.00		1,501,010,958.90		6,757,552,694.08	-71,044,291.20			1,338,571,686.37	5,581,281,607.05	19,313,065,728.20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87,093,073.00		1,039,376,000.00		6,677,329,756.37				1,028,015,167.23	4,567,827,065.43	17,499,641,062.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87,093,073.00		1,039,376,000.00		6,677,329,756.37				1,028,015,167.23	4,567,827,065.43	17,499,641,062.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00,000.00		-1,039,376,000.00		65,168,270.58	-72,279,600.00			188,780,070.29	799,002,315.03	-40,104,944.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87,800,702.94	1,887,800,702.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600,000.00		-1,039,376,000.00		62,022,130.44	-72,279,600.00					-1,031,033,469.5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600,000.00				57,660,000.00	-76,2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39,376,000.00		-624,000.00						-1,04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86,130.44						4,986,130.44
4. 其他						3,980,400.00					3,980,400.00
（三）利润分配									188,780,070.29	-1,088,798,387.91	-900,018,317.62
1. 提取盈余公积									188,780,070.29	-188,780,070.2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18,317.62	-900,018,317.6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146,140.14						3,146,140.14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5,693,073.00				6,742,498,026.95	-72,279,600.00			1,216,795,237.52	5,366,829,380.46	17,459,536,117.93

公司负责人：谭建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静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北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2月9日成立。于2010年10月13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售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于2020年5月28日，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12号文核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售A股股票并上市。于2024年5月14日本公司完成了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登记工作，本次授予股票数量为18,600,000股。本次授予后公司总股本为4,205,693,073股，其中：A股2,366,688,6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27%；H股1,839,004,3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73%。

本公司的总部和注册办事处位于中国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为“本集团”）主要从事风力发电的投资、开发、管理及运营业务，以及天然气和天然气用具的销售业务以及天然气管道的接驳及建设业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母公司为于中国成立的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建投”）。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于2025年6月30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约57.23亿元。管理层考虑未来12个月内可利用的资金来源如下：

（1）经营活动的预期净现金流入；

（2）于2025年6月30日未使用的银行授信约735.53亿元；

（3）本集团于2024年4月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超短期融资券20亿元，该已获批准可循环使用的融资额度可在2026年4月前循环使用，于2025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额度为6亿元。

（4）本集团于2024年11月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中期票据30亿元，于2025年6月18日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金额为15亿元，于2025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额度15亿元。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资产减值、在建工程转固、长期资产减值以及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余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款项核销金额大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应收股利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5 亿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占预收账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超过 1 年支付的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单个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以上或少数股东权益占集团净资产 1%以上，且单个子公司年度净利润大于 1 亿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合并净资产 1%以上且金额大于 5 亿元，且当年投资收益超过 50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现金流量金额大于 1 亿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个预计负债占预计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

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上述条件，本集团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二、1。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划分的组合：回收风险极低组合、账龄组合。本集团以回收风险极低及账龄两种组合评估信用减值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集团根据开票日期确定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为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周转材料按类别计提，库存商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在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确认为合同资产；后续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转为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外），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不按权益法核算。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适用 ☒不适用**19、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

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5.00	3.17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等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40 年	5.00	2.38-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年	5.00	11.88-19.00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本表适用于除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的固定资产之外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的，适用不同折旧率。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完工验收孰早
机器设备	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运行
电子及办公设备	经资产管理人员或使用人员验收
运输工具及其他	经资产管理人员或使用人员验收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20-50 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
特许经营权	25 年	特许经营协议规定的期限
专有技术	10 年	专利权期限与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软件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于本集团获得收取特许权基础设施的使用权利时确认。

特许经营权依据上述政策。有关经营服务的收入及成本详见附注五、34。

作为有关权利的条件，本集团有须于履行的合约责任，即于服务特许权安排结束时恢复基础设施场地至指定状况。恢复基础设施场地的合约责任详见附注五、39。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投入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除存货、合同资产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持有待售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经营分部。

比较其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9、 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客户对价或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以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后续计量的财务担保合同列示于预计负债。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到期后本集团有权不限次数展期，对于永续债票面利息，本集团有权递延支付，本集团并无合同义务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权益工具。

34、 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销售商品收入和提供接驳及建设燃气管网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本集团部分合同约定当客户购买商品超过一定数量时可享受一定折扣，直接抵减当期客户购买商品时应支付的款项。本集团按照最有可能发生金额对折扣做出最佳估计，以估计折扣后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为限计入交易价格，并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重新估计。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由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与现销价格之间的差额是由于向客户或企业提供融资利益以外的其他原因所导致的，且这一差额与产生该差额的原因是相称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风力/光伏发电收入以电力供应至各电场所在地和省电网公司时确认，以经双方确认的结算电量作为当月销售电量，以经发改委核定的上网电价或合同约定电价作为销售单价。

天然气销售根据双方确认一致的天然气计量凭证中所载用气量，作为当月销售气量，以经物价部门核定的管道运输费和售气单价作为销售单价。

对于液化天然气贸易业务，本集团考虑了合同的法律形式及相关事实和情况（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的存货风险、是否有权自主决定交易商品的价格等）后认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主导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拥有该商品的控制权，因此是主要责任人，在货物交付给客户完成验收时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提供接驳及建设燃气管网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接驳及建设燃气管网服务合同通常包含建造设计、设备采购、建造安装等多项商品和服务承诺，由于本集团需要将上述商品或服务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本集团将其整体作为单项履约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建造燃气管道工程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建造的资产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五、31 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燃气管道接驳建造服务履行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建造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并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对于租赁资产不进行分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进行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部分单独价格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包括初始直接费用。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合并范围——本集团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建投新能源”）与其子公司张北华实建投风能有限公司（“张北华实”）的另外两家股东北京腾龙信达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腾龙信达”）（持股 48%）和廊坊龙信电力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廊坊龙信电力”）（持股 3%）签有股东投票权行使协议，协议约定北京腾龙信达和廊坊龙信电力就张北华实经营及财务政策事务行使提案权及表决权时与建投新能源保持一致，建投新能源可以控制张北华实。

本公司之子公司建投新能源与其子公司河北建投龙源崇礼风能有限公司（“龙源崇礼”）的另外一家股东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源电力”）（持股 50%）签有股东投票权行使协议，协议约定龙源电力就龙源崇礼经营及财务政策事务行使提案权及表决权时与建投新能源保持一致，建投新能源可以控制龙源崇礼。

本公司之子公司建投新能源与承德御源风能有限公司（“承德御源”）两名股东河北汇亚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河北汇亚”）（持股 37.5%）及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德国控”）（持股 2.5%）签有股东投票权行使协议，协议约定河北汇亚和承德国控就承德御源经营及财务政策事务行使提案权及表决权时与建投新能源保持一致，建投新能源可以控制承德御源。

建造合同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建造合同的履约进度，具体而言，本集团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包括本集团向客户转移商品过程中所发生的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本集团认为，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价款以建造成本为基础确定，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能够如实反映建造服务的履约进度。鉴于建造合同存续期间较长，可能跨越若干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建造合同的推进复核并修订预算，相应调整收入确认金额。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

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

本集团固定资产的折旧在预计使用寿命内以资产的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按直线法计提。本集团定期对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进行评估，以确保折旧方法及折旧率与固定资产的预计经济利益实现模式一致。本集团对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的估计是基于历史经验并考虑预期的技术更新而作出的。当预计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发生重大变化时，可能需要相应调整折旧费用，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期间的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累计折旧金额的重大调整。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弃置义务

本集团根据未来现金支出款额及时间作出的估算，估计有关弃置费用及环境清理费预计承担的义务。估计支出按通胀率调整后，并按可以反映当时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及负债特定风险的折现率折现，以使准备的数额反映预计需要支付的债务的现值。本集团考虑未来风电机组拆除方法及拆除成本等因素来测定相关支出金额。由于上述因素的考虑属于本集团的判断和估计，实际发生的支出可能与预计负债出现分歧。

涉及销售折扣的可变对价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的合同组合，根据销售历史数据、当前销售情况，考虑客户需求变化、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折扣率等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折扣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折扣率，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折扣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折扣率确定会计处理。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	6%、9%、13%

	后的差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集团下属香港子公司	16.50

本公司各境外子公司（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以及澳门特别行政区）按照当地税法要求适用之税种及税率计算并缴纳税款。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控股的从事风力发电业务和光伏发电业务的子公司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的规定。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7号的规定：企业在2024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

增值税

本公司控股的从事天然气管道运输业务的子公司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件“增值税即征即退（一）一般纳税人提供管道运输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规定，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自2016年5月1日起执行。

本公司控股的从事风力发电业务的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的规定：“销售下列自产货物实现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政策（五）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及根据《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418,830,447.14	1,457,784,694.90
其他货币资金	119,442,473.89	112,239,403.0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2,203,799,610.29	1,486,238,704.28
合计	4,742,072,531.32	3,056,262,802.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9,172,174.77	26,225,739.00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39,826.71	7,270,567.4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839,826.71	7,270,567.4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02,018.6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302,018.6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02,018.6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302,018.6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587,147,616.40	1,550,524,009.42
6 个月至 1 年	965,197,230.29	1,252,816,796.54
1 年以内小计	2,552,344,846.69	2,803,340,805.96
1 至 2 年	2,214,947,005.74	2,263,901,103.60
2 至 3 年	1,870,394,212.32	1,003,938,144.30
3 至 4 年	584,304,145.79	656,269,176.52
4 至 5 年	510,112,348.70	402,388,369.34
5 年以上	438,059,077.82	506,491,014.03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93,934,326.56	-484,302,424.56
合计	7,876,227,310.50	7,152,026,189.19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主要为风力发电及天然气销售业务产生的应收款项，账龄自确认应收账款之日起计算。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864,829.04	2.21	180,864,829.04	100.00		384,533,611.82	5.04	384,533,611.8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89,296,808.02	97.79	113,069,497.52	1.42	7,876,227,310.50	7,251,795,001.93	94.96	99,768,812.74	1.38	7,152,026,189.19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89,296,808.02	97.79	113,069,497.52	1.42	7,876,227,310.50	7,251,795,001.93	94.96	99,768,812.74	1.38	7,152,026,189.19
合计	8,170,161,637.06	100.00	293,934,326.56	/	7,876,227,310.50	7,636,328,613.75	100.00	484,302,424.56	/	7,152,026,189.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北大光明实业集团嘉晶玻璃有限公司	163,716,204.33	163,716,204.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碳减排款项	11,149,907.12	11,149,907.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大光明实业集团巨无霸炭黑有限公司	5,998,717.59	5,998,717.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0,864,829.04	180,864,829.0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回收风险极低的组合	7,751,824,601.00	77,518,246.01	1.00
账龄组合	237,472,207.02	35,551,251.51	14.97
合计	7,989,296,808.02	113,069,497.52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划分为持有待售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84,302,424.56	18,797,823.79	3,203,730.25	203,668,782.78		2,293,408.76	293,934,326.56
合计	484,302,424.56	18,797,823.79	3,203,730.25	203,668,782.78		2,293,408.76	293,934,326.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3,668,782.7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河北元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元华玻璃”)	天然气款	203,668,782.78	元华玻璃破产程序经法院裁定终结，债权确认无法被偿还	管理层审议	否
合计	/	203,668,782.78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计数的比例 (%)	
国网冀北 电力有限 公司	4,185,216,279.32		4,185,216,279.32	51.23	41,852,162.79
国网河北 省电力有 限公司	823,348,740.03		823,348,740.03	10.08	8,233,487.40
云南电网 有限责任 公司	681,163,039.54		681,163,039.54	8.34	6,811,630.39
国网内蒙 古东部电 力有限公 司	459,437,870.21		459,437,870.21	5.62	4,594,378.70
内蒙古电 力（集团） 有限责任 公司	228,346,867.63		228,346,867.63	2.79	2,283,468.67
合计	6,377,512,796.73		6,377,512,796.73	78.06	63,775,127.9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4,194,107.80	355,146,814.44
合计	154,194,107.80	355,146,814.4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3,209,043.14	
合计	483,209,043.1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6 个月以内	528,575,885.28	79.64	545,304,475.67	80.50
6 至 12 个月	16,518,654.21	2.49	66,868,485.05	9.87

1 年至 2 年	55,080,348.25	8.30	57,826,915.43	8.54
2 年至 3 年	57,067,353.71	8.60	5,432,584.50	0.80
3 年至 4 年	4,925,595.80	0.74	875,868.05	0.13
4 年至 5 年	770,109.15	0.11		
5 年以上	776,999.70	0.12	1,092,725.61	0.16
合计	663,714,946.10	100.00	677,401,054.3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国家管网集团天津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52,685,000.00	23.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河北分公司	151,037,933.43	22.76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998,995.37	10.40
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257,224.00	10.2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河北天然气销售中心	37,809,160.67	5.70
合计	478,788,313.47	72.1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8,639,582.73	73,206,109.53
其他应收款	97,723,938.31	184,525,246.20
合计	206,363,521.04	257,731,355.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龙源建投(承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承德风力")	23,370,079.12	23,370,079.12
张北建投华实风能有限公司("张北	18,240,952.04	18,240,952.04

建投")		
河北围场龙源建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围场")	18,555,678.96	18,555,678.96
崇礼建投华实风能有限公司 ("崇礼建投")	7,881,943.16	7,881,943.16
汇海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汇海租赁")	5,157,456.25	5,157,456.25
承德大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承德大元")	35,433,473.20	
合计	108,639,582.73	73,206,109.53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59,956,621.11	169,947,996.00
6 个月至 1 年	29,747,688.70	8,825,382.82
1 年以内小计	89,704,309.81	178,773,378.82
1 年至 2 年	11,872,820.05	11,135,886.64
2 年至 3 年	9,441,394.95	14,786,769.63
3 年至 4 年	23,844,212.63	15,715,611.24
4 年至 5 年	4,413,573.05	3,726,129.30
5 年以上	44,907,727.08	52,469,484.44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6,460,099.26	-92,082,013.87
合计	97,723,938.31	184,525,246.2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8,622,814.94	62,639,765.16
代垫款	24,258,849.36	27,241,827.67
股权转让款		89,301,857.43
其他	71,302,373.27	97,423,809.81
合计	184,184,037.57	276,607,260.0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0,089,788.87	57,478,385.76	14,513,839.24	92,082,013.8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217,040.56	6,217,040.56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970,482.35	5,972,083.31		12,942,565.66
本期转回	-7,825,201.38	-10,647,335.39		-18,472,536.7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划分为持有待售		-91,943.50		-91,943.50
2025年6月30日 余额	13,018,029.28	58,928,230.74	14,513,839.24	86,460,099.2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92,082,013.87	12,942,565.66	18,472,536.77		91,943.50	86,460,099.26
合计	92,082,013.87	12,942,565.66	18,472,536.77		91,943.50	86,460,099.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灏澜拍卖有限公司	19,396,935.00	10.53	保证金	6 个月以内	3,055,643.96
邯郸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6,856,600.00	9.15	其他	6 个月以内	842,830.00

唐山市丰南区 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	16,100,000.00	8.74	保证金	6 个月以内	805,000.00
大唐浑源密马 鬃梁新能源有 限公司	13,421,959.24	7.29	代垫款	5 年以上	13,421,959.24
双桥区土地收 购储备中心	10,014,277.25	5.44	其他	3 年至 4 年， 4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10,014,277.25
合计	75,789,771.49	41.15	/	/	28,139,710.4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14,513,839.24	7.88	14,513,839.24	100.00	
按信用风险 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169,670,198.33	92.12	71,946,260.02	42.40	97,723,938.31
合计	184,184,037.57	100.00	86,460,099.26	/	97,723,938.3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14,513,839.24	5.25	14,513,839.24	100.00	
按信用风险 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262,093,420.83	94.75	77,568,174.63	29.60	184,525,246.20
合计	276,607,260.07	100.00	92,082,013.87	/	184,525,246.2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 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			
大唐浑源 密马鬃梁 新能源有 限公司	13,421,959.24	13,421,959.24	100.00	预 计 无 法收回	13,421,959.24	13,421,959.24

西门子歌美飒可再生能源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1,010,880.00	1,010,880.00	100.00	预 计 无 法收回	1,010,880.00	1,010,880.00
深圳市泰富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81,000.00	81,000.00	100.00	预 计 无 法收回	81,000.00	81,000.00
合计	14,513,839.24	14,513,839.24	/	/	14,513,839.24	14,513,839.24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69,670,198.33	71,946,260.02	42.40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869,167.03	1,555,104.24	89,314,062.79	73,653,057.61	1,555,104.24	72,097,953.37
在产品						
库存商品（注）	1,902,875,235.09		1,902,875,235.09	2,090,488,078.87		2,090,488,078.8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993,744,402.12	1,555,104.24	1,992,189,297.88	2,164,141,136.48	1,555,104.24	2,162,586,032.24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 1,041,419,191.3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037,635,670.65 元)的存货受到限制，参见本节附注七、3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 销	其他	
原材料（注）	1,555,104.24					1,555,104.2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555,104.24					1,555,104.24
----	--------------	--	--	--	--	--------------

注：本集团按照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认可变现净值。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光伏发电项目	507,755,833.82		507,755,833.82	524,249,975.86	3,618,505.15	2025年7月、2025年12月
合计	507,755,833.82		507,755,833.82	524,249,975.86	3,618,505.15	

注：公允价值除转让价款外还包含应收债权价值。

其他说明：

根据本集团业务战略调整，为进一步聚焦核心主业，集中资源投入风力发电及天然气相关产业，本集团计划逐步终止现有控股光伏发电业务。

于2025年6月9日，本集团与河北水建新能源有限公司签署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本集团持有的部分光伏发电项目。待交割生效后，本集团不再持有该部分光伏发电项目。因此，于2025年6月30日，本集团将该部分光伏发电项目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光伏发电项目的处置已于2025年7月完成交割手续。

光伏发电项目账面价值如下：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货币资金	11,541,389.52
应收账款	256,040,195.20
预付账款	202,432.66

存货	212,713.76
固定资产	372,867,108.31
在建工程	4,047,242.68
无形资产	3,714,424.55
使用权资产	23,712,703.50
长期待摊费用	6,617,69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6,172.58
持有待售资产	681,672,077.66
应付职工薪酬	43,205.07
应交税费	1,118,210.81
其他应付款	43,636,458.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34,829.95
长期借款	87,746,934.05
租赁负债	24,020,857.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748.33
持有待售负债	173,916,243.84
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有关的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736,578.83
合计		1,736,578.83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额	706,562,178.61	732,261,457.17
预缴企业所得税	19,017,064.78	19,453,128.27
合计	725,579,243.39	751,714,585.44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哈尔滨庆风 新能源有限 公司(“哈尔 滨庆风”)	70,200,767.71		10,000,000.00		3,246,020.08						83,446,787.79	
承德大元新 能源有限公 司(“承德大 元”)	276,348,252.11				26,369,714.91		640,549.96	-76,067,977.66			227,290,539.32	
河北新天国 化燃气有限 责任公司 (“新天国 化”)	53,759,608.49				-2,399,410.95		874,697.10				52,234,894.64	
新英能源贸 易有限公司 (“新英能 源”)	14,811,180.49				276,748.05						15,087,928.54	
崇礼建投华 实风能有限 公司(“崇礼 建投”)	1,714,642.94				-1,714,642.94							

张北建投华 实风能有限 公司（“张北 建投”）	58,027,672.98				2,506,811.44						60,534,484.42	
东宁市新风 新能源有限 公司（“东宁 新风”）	15,000,035.91				577.86						15,000,613.77	
小计	489,862,160.63		10,000,000.00		28,285,818.45		1,515,247.06	-76,067,977.66			453,595,248.48	
二、联营企业												
河北建投融 碳资产管理 有 限 公 司 （“建投融 碳”）	16,641,634.23				147,437.75						16,789,071.98	
河北建投中 航塞罕绿能 科技开发有 限公司（“中 航塞罕”）	25,331,204.85				-1,769,505.44						23,561,699.41	
河北丰宁抽 水蓄能有限 公司（“丰宁 抽水蓄能”）	712,595,887.76				35,160,750.81		2,363,281.82				750,119,920.39	
河北金建佳 天然气有限 公司（“金建 佳”）												
葫芦岛辽河 油田燃气有 限公司（“葫 芦岛燃气”）	1,540,937.05				-649.67						1,540,287.38	
河北燕赵储 能有限公司 （“燕赵储 能”）	22,770,851.84				1,762,031.31						24,532,883.15	

龙源建投（承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承德风力”）	263,024,235.17				12,764,609.98		351,199.08				276,140,044.23	
河北围场龙源建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河北围场”）	145,256,536.29				6,318,304.99		343,386.45				151,918,227.73	
汇海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汇海租赁”）	204,605,555.46				2,812,731.41						207,418,286.87	
河北新天绿色水发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水发碳中和”）	983,353.57			986,867.51	3,513.94							
衡水鸿华燃气有限公司（“衡水鸿华”）	10,544,793.31				-165,820.44						10,378,972.87	
国家管网集团华北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华北天然气管道”）	463,542,958.99				-40,399,842.74						423,143,116.25	
中石油京唐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京唐液化”）	1,320,706,525.95				89,638,749.29		743,305.77				1,411,088,581.01	
承德市双滦		3,164,390.70										3,164,390.70

区建投液化 天然气有限 责 任 公 司 （“承德双 滦”）												
小计	3,187,544,474.47	3,164,390.70		986,867.51	106,272,311.19		3,801,173.12				3,296,631,091.27	3,164,390.70
合计	3,677,406,635.10	3,164,390.70	10,000,000.00	986,867.51	134,558,129.64		5,316,420.18	-76,067,977.66			3,750,226,339.75	3,164,390.70

注：本期河北新天绿色水发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已完成清算手续，产生投资收益 5,289.46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注销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承德双滦	3,164,390.70			3,164,390.70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的 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指定为 以公允 价值计 量且其 变动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原 因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损 失	其他					
河北建投 集团财务 有限公司 （“建投 财务公 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4,290,389.37			战略投 资而长 期持有
保定中石 油昆仑燃 气有限公 司（“保 定昆仑”）	13,013,700.00						13,013,700.00	509,697.65	11,805,700.00	5,592,000.00	战略投 资而长 期持有
河北建投 康养产业 投资有限 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战略投 资而长 期持有
合计	215,013,700.00						215,013,700.00	14,800,087.02	11,805,700.00	5,592,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扬州冀建投一期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00,000.00	8,800,000.00
合计	13,200,000.00	8,8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410,850.85			37,410,850.85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7,410,850.85			37,410,850.8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694,154.69			14,694,154.69
2.本期增加金额	552,584.22			552,584.22
(1) 计提或摊销	552,584.22			552,584.2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5,246,738.91			15,246,738.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164,111.94			22,164,111.94
2.期初账面价值	22,716,696.16			22,716,696.1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且投资性房地产均已办妥相关产权证书。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位于北京的商用房屋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由管理层根据市场法并参考类似物业的市场交易价格及其他因素，例如房屋的特点、地点等进行估值，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估计约为 40,353,284.26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43,279,383.94 元）。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9,248,831,506.69	49,808,794,735.9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9,248,831,506.69	49,808,794,735.97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21,404,960.86	61,637,825,436.36	108,803,246.79	397,288,465.74	215,877,398.79	65,981,199,508.54
2.本期增加金额	14,173,723.87	1,352,468,233.59	2,009,293.64	8,193,405.08		1,376,844,656.18
(1) 购置		2,202,797.28	2,009,293.64	8,193,405.08		12,405,496.00
(2) 在建工程转入		451,048,062.39				451,048,062.39
(3) 竣工结算调整	1,099,026.27	25,662,609.93				26,761,636.20
(4) 使用权资产转入		381,265,711.84				381,265,711.84
(5) 企业合并增加	13,074,697.60	492,289,052.15				505,363,749.75
3.本期减少金额	45,507,366.11	671,506,430.91	418,146.87	4,478,925.64	2,930,523.08	724,841,392.61
(1) 转入在建工程		14,244,536.26				14,244,536.26
(2) 处置或报废		4,155,115.40	20,994.87	1,729,295.03	1,898,864.59	7,804,269.89
(3) 划分为持有待售	45,507,366.11	653,106,779.25	397,152.00	2,749,630.61	1,031,658.49	702,792,586.46
4.期末余额	3,590,071,318.62	62,318,787,239.04	110,394,393.56	401,002,945.18	212,946,875.71	66,633,202,772.1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68,164,479.18	14,507,151,808.49	77,328,671.38	216,300,382.11	137,724,779.14	15,706,670,120.30
2.本期增加金额	67,813,037.49	1,419,613,472.77	3,250,548.06	22,064,840.82	7,388,238.28	1,520,130,137.42
(1) 计提	67,813,037.49	1,333,433,477.55	3,250,548.06	22,064,840.82	7,388,238.28	1,433,950,142.20
(2) 使用权资产转入		86,179,995.22				86,179,995.22
3.本期减少金额	20,804,042.06	281,789,481.14	397,239.51	3,890,978.20	1,281,903.66	308,163,644.57
(1) 转入在建工程		2,679,313.95				2,679,313.95
(2) 处置或报废		3,903,094.46	19,945.11	1,642,366.31	493,006.71	6,058,412.59
(3) 划分为持有待售	20,804,042.06	275,207,072.73	377,294.40	2,248,611.89	788,896.95	299,425,918.03
4.期末余额	815,173,474.61	15,644,975,800.12	80,181,979.93	234,474,244.73	143,831,113.76	16,918,636,613.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119,266.40	461,615,385.87				465,734,652.27
2.本期增加金额		30,499,560.12				30,499,560.12
(1) 计提		30,499,560.12				30,499,560.12
3.本期减少金额		30,499,560.12				30,499,560.12
(1) 处置或报废						
(2) 划分为持有待售		30,499,560.12				30,499,560.12
4.期末余额	4,119,266.40	461,615,385.87				465,734,652.2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70,778,577.61	46,212,196,053.05	30,212,413.63	166,528,700.45	69,115,761.95	49,248,831,506.69
2.期初账面价值	2,849,121,215.28	46,669,058,242.00	31,474,575.41	180,988,083.63	78,152,619.65	49,808,794,735.9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曹碾沟风电场中央控制室(楼)	2,268,814.13	产权证办理中
曹碾沟风电场配电装置室	689,852.65	产权证办理中
曹碾沟风电场车库	383,824.76	产权证办理中
八方站综合用房	909,484.66	产权证办理中
高邑站综合楼	2,504,068.38	产权证办理中
高碑店计量站综合用房	340,315.99	产权证办理中
高邑站站房	541,020.08	产权证办理中
赵都世纪总部基地 10 号楼	2,501,499.11	产权证办理中
西仕庄办公楼项目	5,784,302.61	产权证办理中
肥乡卸气站站区公共用房	1,391,242.08	产权证办理中
肥乡卸气站辅房	478,301.24	产权证办理中
河北省天然气综合用房	1,337,432.14	产权证办理中
河北省天然气辅助用房 223	358,220.35	产权证办理中
辛集京州国际城 A8-6 商铺	1,353,618.40	产权证办理中
昌黎大滩风电场主控楼	1,500,741.75	产权证办理中
昌黎大滩风电场配电楼	1,622,934.39	产权证办理中
昌黎大滩风电场联合泵房	1,848,029.13	产权证办理中
菩提岛风电场生产用房	1,602,754.34	产权证办理中
瑞风生活消防水泵房	974,475.48	产权证办理中
瑞风深井泵房（含消防水池）	229,811.16	产权证办理中
瑞风无功补偿室	100,066.89	产权证办理中
瑞风综合楼	3,573,031.52	产权证办理中
瑞风配电室（生产楼）	1,486,923.59	产权证办理中
瑞风库房	903,671.03	产权证办理中
大清河风电场生产用房	15,929,255.05	产权证办理中
石家庄冀燃紫宸院 1 楼 101	3,118,506.17	产权证办理中
石家庄冀燃紫宸院 1 楼 102	1,195,219.69	产权证办理中
崇礼新天风能综合楼	2,317,981.05	产权证办理中
崇礼新天风辅助生产用房	1,170,355.45	产权证办理中
康庄风电场升压站	14,844,486.09	产权证办理中
高邑县凤城锅炉房	29,723.00	产权证办理中
高邑县凤城北院办公楼二期	70,338.50	产权证办理中
翰林学府 06、07、08 号底商	4,363,406.43	产权证办理中
京石邯复线项目保定站房屋	13,855,100.93	产权证办理中
京石邯复线项目徐水站房屋	7,194,926.32	产权证办理中
京石邯复线项目涿州站房屋	827,634.94	产权证办理中
京石邯复线项目高碑店房屋	4,860,234.29	产权证办理中

合计	104,461,603.77	
----	----------------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新天巴州和静一期2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71,226,123.32	66,369,846.49	4,856,276.83	公允价值采用转让协议价款；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相关的费用	转让价款	转让协议中明确的交易价款
泰来新天光伏电站项目	162,628,737.69	160,966,337.35	1,662,400.34	公允价值采用转让协议价款；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相关的费用	转让价款	转让协议中明确的交易价款
涞源新天光伏电站项目	47,104,850.41	23,123,967.46	23,980,882.95	公允价值采用转让协议价款；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相关的费用	转让价款	转让协议中明确的交易价款
合计	280,959,711.42	250,460,151.30	30,499,560.12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257,660,991.95	8,340,680,603.91
工程物资	63,467,323.43	64,544,249.66
合计	10,321,128,315.38	8,405,224,853.57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0,290,024,386.66	32,363,394.71	10,257,660,991.95	8,373,043,998.62	32,363,394.71	8,340,680,603.91
合计	10,290,024,386.66	32,363,394.71	10,257,660,991.95	8,373,043,998.62	32,363,394.71	8,340,680,603.9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固定资产 转入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划分 为持有待 售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 来源
------	-----	------	--------	--------------	----------------	-------------------	----------------------	------	----------------------------	----------	---------------	------------------	-----------------------------	----------

唐山 LNG 接收站工程项目	25,390,000,000.00	2,364,104,811.39	249,489,718.21		19,501,083.89			2,594,093,445.71	38.26	38.26	318,087,333.39	17,258,327.44	2.43	自筹及借款
涿州-永清输气管道工程项目	1,711,788,918.00	20,818,910.00	5,020,638.51		8,567,212.67			17,272,335.84	81.82	81.82	88,705,098.64			自筹及借款
秦皇岛-丰南沿海输气管道工程项目	1,794,610,000.00	1,367,155,248.01	80,619,018.80					1,447,774,266.81	80.67	80.67	37,922,816.83	10,165,862.15	2.27	自筹及借款
承德围场大西沟 100MW 风电制氢项目	723,894,500.00	9,800,115.22	176,876.81					9,976,992.03	52.74	52.74	4,660,191.49			自筹及借款
河北建投康保“上大压小”风电平价示范项目	1,200,000,000.00	188,108,275.83	533,872,897.48					721,981,173.31	60.17	60.17	11,588,635.91	4,377,719.44	2.11	自筹及借款
河北丰宁外沟门风光互补二期 100MW 光储氢项目	562,470,000.00	320,111,061.98	47,659,798.57		367,770,860.55				87.10	87.10	6,284,544.12	2,189,878.18	2.60	自筹及借款
张北新泽战海 92MW 风电项目	752,695,900.00	491,131,036.75	13,757,260.24					504,888,296.99	67.08	67.08	8,881,166.55	5,999,589.73	2.51	自筹及借款
承德围场 200MW 光伏储能示范项目	1,058,771,900.00	319,040,294.84	274,074,425.37					593,114,720.21	56.02	56.02	10,534,376.06	5,602,278.80	2.61	自筹及借款
西水泉 88MW 风电项目	507,994,346.00	239,175,844.26	95,448,737.19					334,624,581.45	65.87	65.87	4,434,519.85	1,915,931.90	2.11	自筹及借款
老漳河二期风电项目	505,139,730.00	169,629,428.25	219,323,742.98					388,953,171.23	77.00	77.00	2,268,547.62	1,813,841.05	2.40	自筹及借款
河北建投祥云岛 250MW 海上风电项目	2,093,280,000.00	14,174,896.98	31,774,996.85					45,949,893.83	2.21	2.21	20,130.50	19,008.30		自筹及借款
新天公司抚宁区 130MW 风光储一体化	737,799,900.00	2,354,723.75	222,515.64					2,577,239.39	0.35	0.35	21,149.05	8,149.52		自筹及借款

项目														
其他风电及 光伏在建工 程项目		1,374,997,955.92	627,339,637.88	11,565,222.31	30,829,825.11	4,047,242.68		1,979,025,748.32						
其他天然气 管道建设项 目		1,492,441,395.44	181,730,206.27		24,379,080.17			1,649,792,521.54						
合计		8,373,043,998.62	2,360,510,470.80	11,565,222.31	451,048,062.39	4,047,242.68		10,290,024,386.66	/	/	493,408,510.01	49,350,586.5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					
邯郸郎拓CNG加气站项目	6,988,135.40			6,988,135.40	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
河北省天然气昌黎门站项目	299,696.16			299,696.16	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
风电及光伏在建工程项目					
白龙山11MW光伏项目	276,502.09			276,502.09	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
承德围场玉泉48MW风电项目	2,258,549.29			2,258,549.29	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
蒙阳飞龙顶48.6MW风电项目	7,040,492.38			7,040,492.38	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
前期筹备项目	15,500,019.39			15,500,019.39	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
合计	32,363,394.71			32,363,394.71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63,467,323.43		63,467,323.43	64,544,249.66		64,544,249.66
合计	63,467,323.43		63,467,323.43	64,544,249.66		64,544,249.66

其他说明：

无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6,601,871.71	96,729,449.76	1,447,674,237.30	36,014,361.15	1,727,019,919.92
2.本期增加金额	33,384,175.78	13,867,998.49		27,833,303.26	75,085,477.53
(1)购置	33,384,175.78	13,175,084.28		26,959,308.89	73,518,568.95
(2)企业合并		692,914.21		873,994.37	1,566,908.58
3.本期减少金额	32,627,497.33	26,574,881.00	381,265,711.84		440,468,090.17
(1)转入固定资产			381,265,711.84		381,265,711.84
(2)处置		26,574,881.00			26,574,881.00
(3)划分为持有待售	32,627,497.33				32,627,497.33
4.期末余额	147,358,550.16	84,022,567.25	1,066,408,525.46	63,847,664.41	1,361,637,307.2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756,202.01	56,033,965.04	502,145,246.27	25,767,515.09	609,702,928.41
2.本期增加金额	4,156,900.06	10,169,948.61	34,020,325.56	6,921,665.06	55,268,839.29
(1)计提	4,156,900.06	10,169,948.61	34,020,325.56	6,921,665.06	55,268,839.29
3.本期减少金额	8,914,793.83	20,520,282.44	86,179,995.22		115,615,071.49

(1)转入固定资产			86,179,995.22		86,179,995.22
(2)处置		20,520,282.44			20,520,282.44
(3)划分为持有待售	8,914,793.83				8,914,793.83
4.期末余额	20,998,308.24	45,683,631.21	449,985,576.61	32,689,180.15	549,356,696.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6,360,241.92	38,338,936.04	616,422,948.85	31,158,484.26	812,280,611.07
2.期初账面价值	120,845,669.70	40,695,484.72	945,528,991.03	10,246,846.06	1,117,316,991.5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67,802,868.17	2,684,792,781.70	55,935,047.22	142,224,355.03	5,350,755,052.12
2.本期增加金额	117,828,681.26	1,940,260.50	1,208,158.92	21,566,827.93	142,543,928.61
(1)购置	114,864,249.90	1,940,260.50	1,208,158.92	21,566,827.93	139,579,497.25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2,964,431.36				2,964,431.36
3.本期减少金额	5,161,083.63			377,877.77	5,538,961.40
(1)处置					
(2)划分为持有待售	5,161,083.63			377,877.77	5,538,961.40
4.期末余额	2,580,470,465.80	2,686,733,042.20	57,143,206.14	163,413,305.19	5,487,760,019.3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9,800,273.40	1,469,378,306.62	7,343,219.57	82,314,659.84	1,788,836,459.43
2.本期增加金额	30,439,651.47	60,144,425.67	2,724,967.12	10,701,263.81	104,010,308.07
(1)计提	30,439,651.47	60,144,425.67	2,724,967.12	10,701,263.81	104,010,308.07
3.本期减少金额	1,566,612.30			257,924.55	1,824,536.85
(1)处置					
(2)划分为持有待售	1,566,612.30			257,924.55	1,824,536.85
4.期末余额	258,673,312.57	1,529,522,732.29	10,068,186.69	92,757,999.10	1,891,022,230.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21,797,153.23	1,157,210,309.91	47,075,019.45	70,655,306.09	3,596,737,788.68
2.期初账面价值	2,238,002,594.77	1,215,414,475.08	48,591,827.65	59,909,695.19	3,561,918,592.6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91%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哈尔滨双城风电项目土地	15,567,511.13	产权证办理中
卫辉东栓马风电项目土地	5,330,887.37	产权证办理中
通道二期风电项目土地	4,112,500.06	产权证办理中
张北战海 108MW 风电项目土地	120,929,737.96	产权证办理中
合计	145,940,636.52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有效地占用并使用上述土地，并且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高邑县凤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高邑凤城”）	69,111,200.33			69,111,200.33
石家庄市捷诚天然气贸易有限公	38,560,035.89			38,560,035.89

司（“捷诚天然气”）				
邢台天宏祥燃气有限公司（“天宏祥”）	18,411,275.29			18,411,275.29
安国市华港燃气有限公司（“安国华港”）	14,882,681.29			14,882,681.29
临西县新能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临西新能”）	9,468,410.69			9,468,410.69
平山县华建燃气有限公司（“平山华建”）	5,846,078.90			5,846,078.90
晋州市建投燃气有限公司（“晋州燃气”）	4,857,585.19			4,857,585.19
石家庄新奥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新奥城燃”）	2,910,972.51			2,910,972.51
辛集市建投燃气有限公司（“辛集燃气”）	1,964,386.00			1,964,386.00
深州市建投燃气有限公司（“深州燃气”）	20,461.18			20,461.18
新疆宇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新疆宇晟”）	396.80			396.80
合计	166,033,484.07			166,033,484.0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划分为持有 待售	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 入固定 资产改 造	18,038,982.01	3,707,746.94	3,989,678.88			17,757,050.07
项目道 路改造 费用	7,384,779.87		330,661.80			7,054,118.07
升压站 及共享 储能充 电站使 用费	96,554,551.13	8,970,722.12	2,724,449.55			102,800,823.70
其他	35,921,852.09	5,931,399.61	3,056,364.38	6,617,694.90		32,179,192.42
合计	157,900,165.10	18,609,868.67	10,101,154.61	6,617,694.90		159,791,184.26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 损失	620,640,473.55	150,839,281.98	581,196,874.15	140,375,262.27
内部资本化利息抵销	30,730,981.76	7,682,745.44	30,775,148.80	7,693,787.20
固定资产计税基础差异	127,913,444.38	27,248,921.51	135,910,263.29	29,248,126.24
递延收益	92,625,955.92	23,083,777.84	91,794,011.79	22,852,252.94
租赁负债计税基础差异	55,546,805.05	10,312,891.29	78,679,370.06	19,278,441.00
预计负债计税基础差异	56,155,816.33	13,902,255.39	56,155,816.31	13,902,255.38
可抵扣亏损	379,913,187.39	94,978,296.85	273,337,772.20	68,334,443.05
股份支付产生的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9,551,348.58	2,167,487.31	5,815,507.61	1,263,888.05
合计	1,373,078,012.96	330,215,657.61	1,253,664,764.21	302,948,456.1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26,685,965.77	6,671,491.44	27,303,422.73	6,825,855.6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202,319,475.16	50,579,868.79	221,625,787.72	55,406,446.93
使用权资产计税基础差异	73,606,452.13	14,944,098.55	99,690,744.72	24,082,072.77
特许经营权计税基础差异	34,632,483.75	8,658,120.94	36,572,744.25	9,143,186.06
合计	337,244,376.81	80,853,579.72	385,192,699.42	95,457,561.4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10,489.86	311,405,167.75	27,799,464.92	275,148,991.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10,489.86	62,043,089.86	27,799,464.92	67,658,096.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37,765,995.98	498,005,106.20
可抵扣亏损	1,061,562,296.42	1,047,028,771.89
合计	1,699,328,292.40	1,545,033,878.0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248,609,110.39	262,602,196.08	
2026 年	294,124,688.38	302,560,907.23	
2027 年	184,451,676.54	200,851,294.99	
2028 年	189,621,706.07	190,309,288.93	
2029 年	74,929,239.42	90,705,084.66	
2030 年	69,825,875.62		
合计	1,061,562,296.42	1,047,028,771.89	/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上述可抵扣亏损在到期之前，很可能没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待抵扣进项税额	1,676,109,747.52		1,676,109,747.52	1,655,784,486.40		1,655,784,486.40
预付设备款	294,629,112.66		294,629,112.66	155,506,853.37		155,506,853.37
预付工程款	511,858,379.94		511,858,379.94	237,190,155.08		237,190,155.08
预付其他	111,442,012.62		111,442,012.62	113,807,099.71		113,807,099.71
合计	2,594,039,252.74		2,594,039,252.74	2,162,288,594.56		2,162,288,594.56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9,442,473.89	119,442,473.89	保证金	注 1	112,239,403.08	112,239,403.08	保证金	注 1
应收票据	2,302,018.60	2,302,018.60	贴现	注 2	6,192,767.46	6,192,767.46	贴现 / 背书	注 2
应收账款	6,829,065,885.60	6,760,775,226.74	质押	注 3	6,202,440,098.62	6,140,415,697.63	质押	注 3

固定资产	378,097,272.30	218,996,351.69	抵押	注 4	378,097,272.30	227,539,766.91	抵押	注 4
无形资产	3,769,000.00	3,056,030.45	抵押	注 5	3,769,000.00	3,090,579.64	抵押	注 5
存货	1,041,419,191.30	1,041,419,191.30	监管	注 6	1,037,635,670.65	1,037,635,670.65	监管	注 6
合计	8,374,095,841.69	8,145,991,292.67	/	/	7,740,374,212.11	7,527,113,885.37	/	/

其他说明：
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折旧额为 8,543,415.22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8,543,415.22 元）。

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摊销额为 35,549.19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35,549.19 元）。

注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 119,442,473.89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12,239,403.08 元）的银行存款因土地复垦保证金、植被恢复保证金、司法冻结目的导致流动性受限。

注 2：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 2,302,018.6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6,192,767.46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用于取得银行借款质押或背书给供应商支付应付账款，质押期限至票据到期日。

注 3：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以部分电费收费权质押取得长期借款，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6,760,775,226.74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6,140,415,697.63 元）。

注 4：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以账面价值为 218,996,351.69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227,539,766.91 元）的固定资产抵押取得长期银行借款。

注 5：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以账面价值为 3,056,030.46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3,090,579.64 元）的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银行长期借款。

注 6：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1,041,419,191.3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037,635,670.65 元）的存货因执行合同而受限。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	2,302,018.60	3,756,984.9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872,875,489.91	3,934,840,360.75
合计	3,875,177,508.51	3,938,597,345.6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将合计金额为 2,302,018.6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3,756,984.9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由于该等票据附追索权，本集团未对其终止确认，相应的，本集团确认了质押借款 2,302,018.6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3,756,984.90 元）。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047,841.53
合计		3,047,841.5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6 个月以内	568,039,842.24	413,806,961.20
6 个月至 1 年	237,013,208.90	31,276,060.11
1 年至 2 年	51,043,838.63	81,788,192.84
2 年至 3 年	2,652,105.32	5,622,270.02
3 年以上	2,002,631.73	5,117,739.25
合计	860,751,626.82	537,611,223.4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储罐委托建设费	1,161,061,946.88	1,161,061,946.88
预收其他	36,720.01	108,544.77
合计	1,161,098,666.89	1,161,170,491.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储罐委托建设费	1,161,061,946.88	尚未履行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合计	1,161,061,946.88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天然气销售款	447,359,383.85	803,579,256.85
预收窗口期服务费	396,460,176.98	396,460,176.98
预收管道工程建设款	291,416,504.34	284,251,324.64
预收管道代输费	8,461,471.19	20,155,035.52
预收其他	66,244,732.87	59,998,043.92
合计	1,209,942,269.23	1,564,443,837.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窗口期服务费	396,460,176.98	尚未履行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合计	396,460,176.98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9,400,194.09	338,553,366.73	342,322,598.48	65,630,962.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7,486.61	59,869,988.23	60,052,676.21	104,798.6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9,687,680.70	398,423,354.96	402,375,274.69	65,735,760.9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391,257.52	248,180,409.48	248,950,712.06	42,620,954.94
二、职工福利费	4,000.00	17,126,571.74	17,126,571.74	4,0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821,948.15	33,829,053.91	33,903,337.97	1,747,664.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21,161.25	31,448,941.61	31,523,422.41	1,746,680.45
工伤保险费	786.90	2,275,394.03	2,275,197.29	983.64
生育保险费		104,718.27	104,718.27	
四、住房公积金	38,736.70	29,098,855.74	29,098,855.74	38,736.7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144,251.72	7,550,993.19	10,475,638.30	21,219,606.6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767,482.67	2,767,482.67	
合计	69,400,194.09	338,553,366.73	342,322,598.48	65,630,962.3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0,584.60	37,271,779.11	37,271,779.11	80,584.60
2、失业保险费	2,502.52	1,609,508.04	1,609,508.04	2,502.52
3、企业年金缴费	204,399.49	20,988,701.08	21,171,389.06	21,711.51
合计	287,486.61	59,869,988.23	60,052,676.21	104,798.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员工享有政府支持的各种退休金计划。这些政府机构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退休金。本集团每月为全职员工向这些退休金计划支付相应款额。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比例为工资总额的16%，失业保险的缴纳比例为工资总额的0.5%-0.7%，企业年金的缴纳比例为工资总额的8%，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企业年金个人部分以社保所在地社会平均工资三倍作为缴纳封顶基数，企业年金单位部分无缴纳基数上限要求。上述基本养老保险在支付时即全部归属于本集团员工，本集团无法没收已缴纳款项。企业年金计划的公司缴费中因员工离职而未归属于员工个人的部分将拨入企业年金公共账户，不得用于抵缴未来公司缴费。公共账户资金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后在账户状态为正常的员工中进行分配。根据这些计划，本集团并无超出已计提金额之外的义务。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707,596.56	20,117,685.9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26,130,736.86	145,867,895.51
个人所得税	759,544.74	7,835,822.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9,906.57	2,042,774.27
印花税	350,639.00	851,677.32
其他	1,524,890.57	2,065,067.68
合计	147,673,314.30	178,780,923.20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67,459,510.25	79,820,022.02
其他应付款	5,752,513,924.61	5,778,540,641.47
合计	6,719,973,434.86	5,858,360,663.49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应付股利-应付母公司股东股利	432,356,663.13	
应付股利-少数股东股利	535,102,847.12	79,820,022.02
合计	967,459,510.25	79,820,022.0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于2025年6月30日，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超过一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及材料款	3,781,698,846.07	3,968,096,572.19
设备款	1,204,833,019.32	1,243,586,377.90
其他	765,982,059.22	566,857,691.38
合计	5,752,513,924.61	5,778,540,641.47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784,224,766.20	6,641,719,523.82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3,415,232.91	1,882,529,473.88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7,814,365.43	87,894,155.36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970,466.69	75,891,838.33
其他	1,2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7,095,624,831.23	8,689,234,991.39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超短期融资券	1,412,375,123.29	501,301,917.80
待转销项税	43,270,258.86	81,877,563.72
其他	4,318,457.30	14,966,722.80
合计	1,459,963,839.45	598,146,204.32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建投新能源于 2024 年 4 月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超短期融资券人民币 20 亿元，该已获批准可循环使用的融资额度可在 2026 年 4 月前循环使用。

建投新能源于 2024 年 11 月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人民币 5 亿元，期限为 270 天，年化利率为 2.16%，该笔超短融将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兑付；建投新能源于 2025 年 2 月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人民币 3 亿元，期限为 270 天，年化利率为 2.12%，该笔超短融将于 2025 年 11 月 16 日兑付；建投新能源

于 2025 年 3 月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人民币 6 亿元，期限为 270 天，年化利率为 2.10%，该笔超短融将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兑付；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额度为人民币 6 亿元。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超短期融资券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4 建投新能 SCP001	100.00	2.16	2024-11-14	270 天	500,000,000.00	501,301,917.80		5,355,616.42			506,657,534.22	否
25 建投新能 SCP001	100.00	2.12	2025-2-17	270 天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300,054.82			302,300,054.82	否
25 建投新能 SCP002	100.00	2.10	2025-3-20	270 天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3,417,534.25			603,417,534.25	否
合计	/	/	/	/	1,400,000,000.00	501,301,917.80	900,000,000.00	11,073,205.49			1,412,375,123.2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1）	11,913,955,407.98	11,507,817,147.21
抵押借款（注2）	62,323,621.40	66,301,841.15
保证借款（注3）	247,496,732.58	131,244,127.48
信用借款	29,236,225,698.75	28,371,834,136.14
质押及抵押借款（注1、注2）	85,161,463.57	85,178,365.3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784,224,766.20	-6,641,719,523.82
合计	34,760,938,158.08	33,520,656,093.5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所属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质押取得长期银行借款，参见本节附注七、31 注 3。

注 2：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 218,996,351.69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227,539,766.91 元）的固定资产及账面价值为 3,056,030.45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3,090,579.64 元）的无形资产抵押取得长期银行借款，参见本节附注七、31 注 4、注 5。

注 3：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部分所属子公司账面价值为 27,524,368.06 元的长期借款由本集团另一子公司建投新能源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担保。该笔借款已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到期全额归还。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部分所属子公司账面价值为 242,602,861.99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03,719,759.42 元）的长期借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担保。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部分所属子公司账面价值为 4,893,870.59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0.00 元）的长期借款由本集团少数股东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担保。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1.20%-3.90%（2024 年 12 月 31 日：1.20%-3.90%）。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逾期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银行签订的部分借款合同中约定需要满足部分财务指标的限制条款。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银行借款中未能满足财务指标限制条款的借款账面价值为 1,493,245,794.95 元。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43,415,232.91	1,882,529,473.88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43）	-143,415,232.91	-1,882,529,473.88
合计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0 新天绿色 MTN001	100.00	3.86%	2020/5/15	5 年	1,000,000,000.00	1,024,534,794.43		14,065,205.57		1,038,600,000.00		否
23 建投新能 MTN001	100.00	3.23%	2023/4/6	2 年	700,000,000.00	716,787,150.66		5,822,849.34		722,610,000.00		否
23 建投新能 MTN002(碳中和债)	100.00	3.18%	2023/9/25	2 年	140,000,000.00	141,207,528.79		2,207,704.12			143,415,232.91	否
合计	/	/	/	/	1,840,000,000.00	1,882,529,473.88		22,095,759.03		1,761,210,000.00	143,415,232.91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376,762,807.51	400,838,748.9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970,466.69	-75,891,838.33
合计	307,792,340.82	324,946,910.63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98,094,449.86	195,182,234.8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98,094,449.86	195,182,234.80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林地补偿款	56,207,981.67	56,207,981.67
售后回租借款（注）	240,610,833.62	202,778,408.49
应付国债基金	99,090,000.00	24,09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7,814,365.43	-87,894,155.36
合计	298,094,449.86	195,182,234.80

其他说明：

注：售后回租相关条款详见附注七、82。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或仲裁	1,093,589.60	1,093,589.60	
弃置义务	55,062,226.73	55,062,226.73	
合计	56,155,816.33	56,155,816.3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0,057,804.18	231,840,485.95	158,829,965.17	213,068,324.96	政府补助
合计	140,057,804.18	231,840,485.95	158,829,965.17	213,068,324.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河北建投	2,058,841,253.00						2,058,841,253.00
境外H股外资股东	1,839,004,396.00						1,839,004,396.00

境内 A 股内资股东	307,847,424.00						307,847,424.00
股份总数	4,205,693,073.00						4,205,693,073.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发行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发行总额为 15 亿元。票据基础期限 3 年，初始利率为 2.05%，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包括向本公司普通股股东分配股利及减少注册资本），本公司有权递延所有利息及孳息。该中期票据无固定到期日，本公司有权选择续展 3 年，且不受续展次数限制，续展期间票面利息按照当期基准利率+初始信用利差+300BP 确定。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计提本付息期利息 1,010,958.90 元。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0,000,000.00	1,501,010,958.90			20,000,000.00	1,501,010,958.90
合计			20,000,000.00	1,501,010,958.90			20,000,000.00	1,501,010,958.9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该中期票据无固定到期日，本公司有权选择续展 3 年，且不受续展次数限制，续展期间票面利息按照当期基准利率+初始信用利差+300BP 确定。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计提本付息期利息 1,010,958.9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732,873,298.63			6,732,873,298.63

其他资本公积	20,996,469.17	11,382,878.51	450,000.00	31,929,347.68
合计	6,753,869,767.80	11,382,878.51	450,000.00	6,764,802,646.3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之联合营企业计提专项储备，增加资本公积 4,981,932.58 元。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6,400,945.93 元，详见本节附注十五。

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本年公司发行“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永续债，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450,000.00 元，详见本节附注七、54。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库存股	73,627,543.20		2,583,252.00	71,044,291.20
合计	73,627,543.20		2,583,252.00	71,044,291.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本公司股东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通过的决议案，本公司对限制性股票持票人按照每股 0.21 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现金股利可撤销，其中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股数为 12,301,200 股，故本公司就预计未来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所分配的股利金额冲减库存股人民币 2,583,252.00 元，详见本节附注十五。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17,535.00							3,417,535.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17,535.00							3,417,535.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								

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17,535.00							3,417,535.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1,731,768.43	56,923,690.16	25,563,876.04	73,091,582.55
合计	41,731,768.43	56,923,690.16	25,563,876.04	73,091,582.5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23,911,097.22	114,660,589.15		1,338,571,686.3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23,911,097.22	114,660,589.15		1,338,571,686.3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38,353,902.49	8,960,553,185.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38,353,902.49	8,960,553,185.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2,021,782.99	1,672,367,020.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4,660,589.15	195,895,929.9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81,872,797.33	898,670,374.4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应付其他权益工具持有人股息	1,010,958.9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952,831,340.10	9,538,353,902.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根据本公司股东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通过的决议案，同意本公司宣告分配 2024 年度含税现金股利每股 0.21 元，合计 883,195,545.33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预期不可解锁限制性股票股数为 6,298,800 股，等待期内分配的现金股利金额合计 1,322,748.00 元。

根据本公司股东于 2024 年 6 月 7 日通过的决议案，同意本公司宣告分配 2023 年度含税现金股利每 10 股 2.14 元，合计 900,018,317.62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预期不可解锁限制性股票股数为 6,298,800 股，等待期内分配的现金股利金额合计 1,347,943.20 元。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本金 1,500,000,000.00 元，初始年利率 2.05%，计提本付息期利息 1,010,958.9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849,915,653.42	8,317,909,131.26	12,101,949,643.04	9,432,222,025.91
其他业务	54,000,650.51	29,947,982.75	35,212,669.61	22,241,576.11

合计	10,903,916,303.93	8,347,857,114.01	12,137,162,312.65	9,454,463,602.02
----	-------------------	------------------	-------------------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风电和光伏发电		天然气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3,380,622,773.34	1,273,837,594.72	7,425,467,378.82	7,012,947,891.03	1,576,533.62	921,540.57	10,807,666,685.78	8,287,707,026.32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30,147,575.35	27,296,143.47	62,874,047.45	31,897,573.44	3,227,995.35	956,370.78	96,249,618.15	60,150,087.69
合计	3,410,770,348.69	1,301,133,738.19	7,488,341,426.27	7,044,845,464.47	4,804,528.97	1,877,911.35	10,903,916,303.93	8,347,857,114.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分解信息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报告分部	风电和光伏发电	天然气	其他	合计
天然气销售收入		7,355,485,192.43		7,355,485,192.43
风力/光伏发电收入	3,367,085,479.33			3,367,085,479.33
接驳及建设燃气管网收入		61,352,897.92		61,352,897.92
租赁及设备使用服务收入	16,608,914.29	1,521,149.53	815,681.90	18,945,745.72
其他	27,075,955.07	69,982,186.39	3,988,847.07	101,046,988.53
合计	3,410,770,348.69	7,488,341,426.27	4,804,528.97	10,903,916,303.93
地区				

中国大陆	3,410,770,348.69	7,488,341,426.27	4,804,528.97	10,903,916,303.93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报告分部	风电和光伏发电	天然气	其他	合计
天然气销售收入		8,758,989,660.12		8,758,989,660.12
风力/光伏发电收入	3,225,382,155.58			3,225,382,155.58
接驳及建设燃气管网收入		42,191,651.57		42,191,651.57
租赁及设备使用服务收入	6,241,507.61	1,215,966.04	899,493.32	8,356,966.97
其他	24,529,707.93	73,666,956.37	4,045,214.11	102,241,878.41
合计	3,256,153,371.12	8,876,064,234.10	4,944,707.43	12,137,162,312.65
地区				
中国大陆	3,256,153,371.12	8,876,064,234.10	4,944,707.43	12,137,162,312.65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风力及光伏发电业务	电力供应至各电场所在地和省电网公司	标杆电价部分在结算后 30 日内收回，可再生能源补贴由财政部从可再生能源基金中分批拨付，无固定收款期	/	是	0.00	无
天然气销售业务	天然气通过交接地点进入客户天然气管道	预付款	/	是	0.00	无
天然气管网接驳及建造服务	提供服务的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	预付款	/	是	0.00	保证类质量保证
合计	/	/	/	/		/

风力及光伏发电业务

销售电力合同的履约义务在电力供应至各电场所在地和省电网公司时完成，合同价款中的标杆电价部分在结算后 30 日内收回，可再生能源补贴由财政部从可再生能源基金中分批拨付，无固定收款期。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履行义务。合同中无销售退回和可变对价。不存在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的约定。合同中不存在提供给客户的质量保证及相关履约义务。

天然气销售业务

销售天然气合同通常需要客户预付款，履约义务在天然气通过交接地点进入客户天然气管道时完成。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履行义务。对附有销售折扣和可变对价的合同，本集团根据销售历史数据、当前销售情况，考虑客户变动、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折扣率等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折扣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折扣率，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折扣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折扣率确定会计处理。合同中不存在提供给客户的质量保证及相关履约义务。

天然气管网接驳及建造服务

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在提供服务的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服务合同期间为一年（或更短的期间）或根据发生的时间结算，在提供服务的之前客户通常需要预付款。合同中无销售退回和可变对价。不存在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的约定。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履约义务

本集团履约义务确认的收入来源于：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 个月期间
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	885,518,048.23	1,151,970,133.8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确认为收入的预计时间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18,087,477.00	108,780,035.35
1 年以上	150,955,488.16	139,046,249.12
合计	269,042,965.16	247,826,284.47

属于日常活动的试运行销售

属于日常活动的试运行销售的损益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74,331,328.24	76,269,965.22
营业成本	2,656,622.46	5,770,913.33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46,270.44	14,679,378.85
教育费附加	11,429,866.69	14,255,833.58
资源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4,637,350.93	16,067,603.10
其他	8,303,571.16	9,971,875.47
合计	44,917,059.22	54,974,691.00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62,634.86	2,005,540.81
广告宣传费	273,783.79	356,577.44
其他	280,837.45	393,243.37
合计	1,717,256.10	2,755,361.62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0,863,916.01	141,081,821.25
折旧与摊销	50,648,463.82	44,873,659.19
咨询及审计评估费	13,222,846.04	17,145,722.90
办公费	11,313,006.89	12,634,201.11
租赁费	19,181,836.89	10,423,165.97
车辆、交通及差旅费	9,179,635.25	8,724,915.05
业务招待费	328,716.82	5,129,017.35
其他	42,275,727.50	59,109,170.97
合计	287,014,149.22	299,121,673.79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与摊销	109,261,758.53	115,382,760.90
人工费用	21,849,332.54	22,314,266.13
委外开发费	4,786,802.05	8,765,030.87
其他	7,585,084.30	14,403,976.13
合计	143,482,977.42	160,866,034.03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09,944,979.72	681,409,298.23
减：利息收入	-11,887,196.35	-18,331,441.70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63,556,002.00	-52,268,615.37

汇兑损益	492,672.16	-605,878.44
银行手续费	3,213,356.39	3,117,357.74
其他	324,037.41	232,225.68
合计	538,531,847.33	613,552,946.14

其他说明：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在建工程。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385,913,963.05	384,019,413.97
其中：增值税返还	235,775,110.47	222,790,389.21
财政拨款	144,524,311.19	140,889,832.65
运营补贴	5,350,672.75	18,508,622.37
其他	263,868.64	1,830,569.74
计提加计抵减进项税额		3,626,010.95
个税手续费返还	984,625.06	1,166,624.59
合计	386,898,588.11	388,812,049.5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4,558,129.64	105,654,447.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89.4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65,623.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4,800,087.02	13,931,074.4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	-3,160,536.13	-4,403,264.16
合计	146,202,969.99	117,847,880.49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594,093.54	12,486,867.4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529,971.11	438,690.0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0,064,122.43	12,925,557.51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0,499,560.12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0,499,560.12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4,872.76	261,862.63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59,593.84	
合计	494,466.60	261,862.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86,150.13	3,032,774.69	286,150.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86,150.13	3,032,774.69	286,150.1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11,082.23	29,738.21	111,082.23
碳排放配额转售收入		349,798.13	
无法支付的款项	490,208.94	257,710.05	490,208.94
罚款净收入	61,000.00	33,069.61	61,000.00
其他	11,180,966.59	265,516.42	11,180,966.59
合计	12,129,407.89	3,968,607.11	12,129,407.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5,897.55	1,054,134.45	125,897.55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等	320.13	369,002.40	320.13
其他支出	4,062.83	3,075,333.89	4,062.83
合计	130,280.51	4,498,470.74	130,280.51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8,487,557.20	367,921,209.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171,607.45	-4,650,357.68
合计	404,315,949.75	363,270,852.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45,427,370.16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1,356,842.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9,892,564.2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071,147.1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7,339,554.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21,972.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823,087.7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421,193.94
所得税费用	404,315,949.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受管辖区域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887,196.35	18,331,441.70
碳排放配额转售收入		349,798.13
政府补助	249,627,888.87	275,075,717.85
其他	11,541,503.14	5,348,931.62
合计	273,056,588.36	299,105,889.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外研发费	5,074,010.17	9,290,932.72
保证金	39,469,654.36	24,983,884.75
专业机构费	14,016,216.80	18,174,466.27
办公费	11,991,787.30	13,392,253.18
车辆、交通及差旅费	10,005,802.42	9,248,409.95
租赁费	20,908,202.21	11,361,250.91
其他	80,700,913.78	61,219,126.34
合计	182,166,587.04	147,670,324.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	10,663,678.95	8,916,484.56
预收持有待售资产转让价款	123,047,700.00	
合计	133,711,378.95	8,916,484.5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	17,887,646.66	17,592,190.09
合计	17,887,646.66	17,592,190.0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收到的以前年度不丧失控制权部分处置子公司的现金	89,301,857.43	
政府拨付国债基金	75,000,000.00	
合计	164,301,857.4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	63,706,357.17	86,202,870.82
永续债发行费	450,000.00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7,643,376.50
合计	64,156,357.17	93,846,247.3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41,111,420.41	1,681,623,523.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499,560.12	
信用减值损失	10,064,122.43	12,925,557.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34,502,726.42	1,353,670,385.87
使用权资产摊销	55,268,839.29	68,046,325.74
无形资产摊销	97,078,470.81	81,706,639.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101,154.61	6,584,767.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4,466.60	-261,862.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252.58	-1,978,640.2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7,158,160.36	628,731,412.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202,969.99	-117,847,880.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972,349.12	-3,254,689.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99,258.33	-1,395,668.5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0,184,020.60	-35,108,959.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889,124.22	-683,517,694.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6,684,841.88	-940,324,530.32
其他	34,540,359.65	46,489,06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1,905,571.98	2,096,087,747.3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	12,110,148.83	78,015,857.48
新增使用权资产	73,518,568.95	28,694,717.42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34,150,550.05	3,988,296,054.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44,023,399.18	3,279,359,226.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0,127,150.87	708,936,827.82

(1).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0,19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5,092,295.25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5,097,704.75
其他说明： 无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34,150,550.05	2,944,023,399.1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34,150,550.05	2,944,023,399.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4,150,550.05	2,944,023,399.1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复垦保证金	116,134,437.48	107,729,888.66	因土地复垦保证金目的导致流动性受限
植被恢复保证金	3,304,483.00	3,314,502.26	因植被恢复保证金目的导致流动性受限
农民工保证金		20,387.39	因农民工保证金目的导致流动性受限
司法冻结	3,553.41	1,174,624.77	因诉讼被冻结，流动性受限，不可随时支付
合计	119,442,473.89	112,239,403.0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1,522,380.18	7.1586	368,828,110.76
港币	4,961,966.64	0.9120	4,525,313.58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1,306,080.12	0.9120	1,191,145.07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41,179,131.22	7.1586	294,784,928.75
港币	294,480.62	0.9120	268,566.33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1,136,137.59	17,462,888.61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18,541,772.73	10,423,165.9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3,916,889.45	97,564,121.73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3,955,669.66	1,812,410.43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180,500,000.00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38,920,031.81	22,444,648.33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 2-25 年，机器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 5-20 年，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 2-5 年。少数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条款。租赁合同通常约定本集团不能将租赁资产进行转租。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资金需求，本集团将部分风机设备以售后租回的方式取得借款，租赁期限通常为 5-8 年，合同约定利息率为 2%-5.3%，部分租赁合同约定每年会对利息率进行一次调整，租赁期满后本集团将以名义价格 1 元购置相关设备。本集团售后租回交易中租赁资产的控制权不随资产转让而转移，因此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不终止确认所转让的资产，而应当将收到的现金作为金融负债。使用权资产，参见本节附注七、25；租赁负债，参见本节附注七、47。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83,916,889.4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815,681.90	
合计	815,681.90	

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出租，租赁期为 1 年至 4 年，形成经营租赁。部分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的条款。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由于房屋及建筑物租赁产生的收入为 815,681.9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899,493.32 元）。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未折现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709,082.00	356,422.5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544,799.00	22,032.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22,400.00	5,508.00
合计	3,376,281.00	383,962.50

经营租出房屋及建筑物列示于投资性房地产，参见本节附注七、2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3,375,510.97	24,601,185.68
委外开发费	4,786,802.05	9,283,898.79
折旧与摊销	109,272,290.99	115,392,641.40
其他	9,939,119.20	16,878,395.80
合计	147,373,723.21	166,156,121.6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43,482,977.42	160,866,034.03
资本化研发支出	3,890,745.79	5,290,087.64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 出	其他	确认为 无形资 产	转入当期损益	
陆上大兆瓦风电机组免大吊车叶片更换装备开发	5,426,837.71	803,630.16				6,230,467.87
陆上风电机组塔上大部件更换装备开发	10,615,755.11	3,087,115.63				13,702,870.74
合计	16,042,592.82	3,890,745.79				19,933,338.61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高安景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4 日	120,190,000.00	100.00	以股权收购方式现金购买	2025 年 5 月 14 日	完成工商变更，并取得实质控制权	2,910,215.78	-3,440,110.16	-17,290,251.00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高安景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120,19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20,19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8,276,458.13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086,458.1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高安景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5,092,295.25	25,092,295.25
应收款项	4,261,013.99	4,261,013.99
预付款项	298,883.95	298,883.95
其他应收款	1,655,711.99	1,655,711.99
其他流动资产	53,284,016.06	53,284,016.06
固定资产	505,363,749.75	505,363,749.75
使用权资产	1,566,908.58	1,566,908.58
无形资产	2,964,431.36	2,964,431.36
负债：		
应付账款	111,548.50	111,548.50
应交税费	5,723.17	5,723.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664,062.66	33,664,062.66
长期借款	431,741,333.32	431,741,333.32

租赁负债	687,885.15	687,885.15
净资产	128,276,458.13	128,276,458.13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28,276,458.13	128,276,458.13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所取得的机器设备及土地使用权资产的评估尚未完成。因此，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及商誉的金额只能暂时确定，在 2026 年 5 月 14 日（购买日后 12 个月）前对确认的暂时价值进行调整的，视为在购买日确认和计量。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设子公司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万元）	直接	间接
石家庄戈洛立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石家庄市	企业管理	450.00	100.00	
河北建投燃气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	石家庄市	安全生产检验	3,000.00		100.00
建投抽水蓄能（涞源）有限公司	中国	保定市	发电业务	20,000.00	51.00	49.00
石家庄新天智慧能	中国	新乐市	发电业务	100.00	100.00	

源有限公司						
河北建投燃气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雄安新区	研究与试验发展	1,000.00		100.00
乌拉特后旗元氢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巴彦淖尔市	发电业务	100.00		100.00

该 6 家公司均于 2025 年新设成立，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未缴纳对河北建投燃气安全检测有限公司、建投抽水蓄能（涞源）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天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河北建投燃气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和乌拉特后旗元氢风能有限公司的出资。

注销子公司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万元）	直接	间接
新天绿色能源（上林）有限公司	中国	南宁市	对风电、太阳能、天然气、新能源项目的投资；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900.00	10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建投新能源	中国	石家庄市	风力发电、风电场投资及服务咨询	594,73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北天然气	中国	石家庄市	销售天然气和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190,000.00	5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天绿色能源（丰宁）有限公司	中国	承德市	风力发电	18,869.57	92.00		投资设立
建水新天	中国	红河州	风力发电	33,300.00	49.00	51.00	投资设立
黑龙江新天哈电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哈尔滨市	风力发电	27,324.00	99.08		投资设立
新天绿色能源（香港）有限公司（“新天香港”）	中国	中国香港	项目投资及投资管理	美元 9699.67	100.00		投资设立
新天绿色能源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若羌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若羌县	风力发电	22,030.00	100.00		投资设立
蒙阳新天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蒙阳市	风力发电	9,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卫辉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卫辉市	风力发电	8,400.00	100.00		投资设立
莒南新天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莒南县	风力发电	10,3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新天绿色能源	中国	深圳市	项目投资及投资管	27,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新天”)			理				
河北丰宁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丰宁县	风力发电	103,634.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天液化天然气沙河有限公司	中国	邢台市	LNG 储运、销售	5,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天河北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石家庄市	光伏发电	10,000.00	69.00		投资设立
广西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南宁市	风力发电	14,950.00	100.00		投资设立
通道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通道县	风力发电	15,887.00	100.00		投资设立
朝阳新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朝阳市	光伏发电	3,2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建投新能源(唐山)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市	风力发电	8,6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浮梁中岭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景德镇市	风力发电	17,43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天河北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	石家庄市	电力销售及电力输配工程建设	21,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天绿色能源盱眙有限公司	中国	淮安市	风力发电	23,4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唐山新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市	风力发电	1,500.00		100.00	投资设立
防城港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防城港市	风力发电	9,330.00	100.00		投资设立
富平冀新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渭南市	风力发电	16,580.00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建投张家口风	中国	康保县	风力发电	69,275.00		100.00	投资设立

能有限公司							
河北建投中兴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海兴县	风力发电	20,6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建投蔚州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蔚县	风力发电	36,400.00		55.92	投资设立
龙源崇礼	中国	崇礼区	风力发电	9,500.00		50.00	投资设立
灵丘建投衡冠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灵丘县	风力发电	33,850.00		55.00	投资设立
张北华实	中国	张北县	风力发电	8,000.00		49.00	投资设立
河北新天科创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宣化区	提供有关风电场运营维护服务	10,880.00		100.00	投资设立
建投燕山（沽源）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沽源县	风力发电	83,977.55		94.43	投资设立
承德御源	中国	承德市	风力发电	17,000.00		60.00	投资设立
科右前旗新天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科尔沁右翼前旗	风力发电	21,3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涿源新天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涿源县	风力及光伏发电	20,460.00		100.00	投资设立
蔚县新天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蔚县	风力发电	76,4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武川县蒙天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武川县	风力发电	15,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尚义新天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尚义县	风力发电	23,213.00		80.00	投资设立
张北新天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张北县	风力发电	22,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昌黎新天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昌黎县	风力发电	23,8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天绿色能源围场有限公司	中国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风力发电	83,740.00		97.28	投资设立
崇礼新天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崇礼县	风力发电	39,920.00		100.00	投资设立
承德御景	中国	围场满族	风力发电	41,000.00		60.00	投资设立

新能源有限公司		蒙古族自治县					
承德御枫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风力发电	8,300.00		60.00	投资设立
古县建投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古县	风力发电	560.00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建投海上风电有限公司（“海上风电”）	中国	乐亭县	风力发电	182,000.00	51.40		投资设立
泰来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泰来县	风力发电	6,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和静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和静县	光伏发电	3,2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卢龙县六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	秦皇岛市	光伏发电	3,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张家口富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张家口市	光伏发电及配套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石家庄建投天然气有限公司	中国	石家庄市	销售天然气和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5,710.00		100.00	投资设立
赵县安达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	赵县	销售天然气及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5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赵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邯郸市	销售天然气和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2,000.00		52.50	投资设立
邯郸市郎拓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	邯郸市	天然气设备销售	4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承德市建投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承德市	销售天然气和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	21,000.00		90.00	投资设立

			然气管道				
宁晋县建投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宁晋县	销售天然气和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3,000.00		51.00	投资设立
石家庄华博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	石家庄市	销售天然气和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4,500.00		55.00	投资设立
石家庄冀燃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石家庄市	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建设	6,375.00		60.00	投资设立
邢台冀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中国	邢台市	销售天然气和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2,000.00		55.00	投资设立
保定建投天然气有限公司	中国	保定市	销售天然气和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2,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蠡县建投天然气有限公司	中国	蠡县	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1,000.00		60.00	投资设立
清河县建投天然气有限公司	中国	清河县	销售天然气和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2,387.25		80.00	投资设立
巨鹿县建投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巨鹿县	风力发电	7,5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曹妃甸新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曹妃甸公司”)	中国	曹妃甸	LNG 气接收站及管道供应项目建设	400,000.00	51.00		投资设立
新天绿色能源连云港有限公司	中国	连云港市	风力发电	19,730.09	75.00	25.00	投资设立
河北建投海上风电射阳有限公司	中国	射阳县	风力发电	2,000.00		60.00	投资设立

哈尔滨瑞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双城市	风力发电	25,080.00		80.00	投资设立
河北燃气有限公司 (“河北燃气”)	中国	石家庄市	销售天然气	15,500.00	55.00		投资设立
河北建投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市	销售天然气	10,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保定建投汇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保定市	光伏发电	462.00		90.00	投资设立
新港国际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香港	LNG 购买、进口、转口、代购和销售	港币 2,100.00		91.00	投资设立
新天绿色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中国	天津市	风力发电	1,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沧州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沧州市	风力发电及相关项目开发	5,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礼泉冀盛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咸阳市	风力发电	8,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沧州新天渤投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沧州市	风力发电及相关项目开发	1,000.00	66.00		投资设立
新天海上风电（秦皇岛）有限公司	中国	秦皇岛市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	35,000.00	70.00	30.00	投资设立
河北建投汇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石家庄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28,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巨鹿县建投新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邢台市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17,000.00	55.00	25.00	投资设立
宁晋县建投新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邢台市	发电业务	9,080.00	51.00		投资设立
晋州市建投风力发	中国	石家庄市	发电业务	9,000.00	51.00		投资设立

电有限公司							
张北新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张北县	风力发电	14,700.00		51.00	投资设立
深州市建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深州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9,000.00		51.00	投资设立
上海戈洛立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市	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	3,000.00	51.00	15.00	投资设立
新天绿色能源秦皇岛北戴河新区有限公司	中国	秦皇岛市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	17,600.00	70.00	30.00	投资设立
邯郸市新天绿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邯郸市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	10,000.00	51.00	49.00	投资设立
邯郸新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邯郸市	风力发电	9,489.00	70.00	30.00	投资设立
昌黎建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秦皇岛市	风力发电	2,207.00	51.00	49.00	投资设立
新天绿色能源涿鹿有限公司	中国	张家口市	风力发电	200.00	100.00		投资设立
赞皇县新天绿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赞皇县	风力发电	4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亘禾元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	上海市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	450.00		57.00	投资设立
唐山顺桓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市	风力发电	60,900.00		70.00	投资设立
唐山平桓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市	风力发电	120,900.00		51.00	投资设立
唐山合桓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市	风力发电	76,500.00		51.00	投资设立
康保建投扶农新能源有限责	中国	张家口市	风力发电	24,000.00		51.00	投资设立

任公司							
新天绿色能源（南漳）有限公司	中国	襄阳市	风力发电	1,000.00	70.00	30.00	投资设立
海南新太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海南省	风力发电	1,000.00	51.00		投资设立
新天智慧能源（秦皇岛抚宁）有限公司	中国	秦皇岛市	风力发电	26,005.00	70.00	30.00	投资设立
新天绿色能源（滦平）有限公司	中国	滦平县	风力发电	1,000.00	66.00		投资设立
新天绿色能源无极有限公司	中国	无极县	风力发电	5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天绿色能源高邑有限公司	中国	高邑县	风力发电	5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汇能华弘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承德市	风力发电	100.00	61.00		投资设立
大名县新天创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邯郸市	发电业务	100.00		65.00	投资设立
建投唐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市	发电业务	60,432.00		100.00	投资设立
克什克腾旗建投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赤峰市	发电业务	50.00		100.00	投资设立
蔚县新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张家口市	发电业务	100.00		51.00	投资设立
张掖晟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张掖市	发电业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张掖新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张掖市	发电业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天智汇能源科技(雄安)有限公司	中国	保定市	技术服务	5,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建投(唐山)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市	发电业务	6,000.00	75.00	25.00	投资设立
新天卫卫氢能(石家庄)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石家庄市	安全生产检验	200.00		51.00	投资设立
新天绿色能源(北镇市)有限公司	中国	北镇市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1,000.00		80.00	投资设立
乌拉特中旗元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发电业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苏尼特左旗元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左旗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7,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乌兰浩特元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新天绿能新能源(承德)有限公司	中国	承德市	发电业务	1,000.00		66.00	投资设立
石家庄戈洛立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石家庄市	企业管理	450.00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建投燃气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	石家庄市	安全生产检验	3,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建投抽水蓄能(涞源)有限公司	中国	保定市	发电业务	20,000.00	51.00	49.00	投资设立
石家庄新天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新乐市	发电业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建投	中国	雄安新区	研究与试	1,000.00		100.00	投资设立

燃气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验发展				
乌拉特后旗元氢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发电业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饶阳天然气	中国	饶阳县	销售天然气和天然气具	1,00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临西新能	中国	临西县	销售天然气和天然气具	4,00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安国华港	中国	安国市	销售天然气及气具与燃气车辆	2,000.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平山华建	中国	平山县	销售天然气与燃气车辆	615.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晋州燃气	中国	晋州市	销售天然气和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1,815.99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深州燃气	中国	深州市	销售天然气和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1,175.81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邢台天宏祥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	邢台市	销售天然气和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1,000.00		6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辛集燃气	中国	辛集市	销售天然气和气具以及接驳和建设天然气管道	1,5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衡水建投	中国	衡水市	销售天然气和天然气具	2,000.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国际风电开发五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香港	风力发电	港币 14,499.46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的子公司
台安桑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台安县	风力发电	12,644.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捷诚天然气	中国	石家庄市	销售天然气和天然气具	4,00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石家庄新奥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石家庄市	销售天然气和天然气具	10,000.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新疆宇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乌鲁木齐市	风电架线及设备工程建筑	3,194.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库尔勒天汇东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乌鲁木齐市	风力发电	3,192.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高邑县凤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高邑县	天然气供应、炉具销售	10,00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高安景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高安市	风力发电	11,886.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河北建融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邢台市	光伏科技技术研发、建设、运营；光伏电站系统运行维护；太阳能发电、电力供应。	5,000.00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建投新能源”）与其子公司张北华实建投风能有限公司（“张北华实”）的另外两家股东北京腾龙信达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腾龙信达”）（持股 48%）和廊坊龙信电力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廊坊龙信电力”）（持股 3%）签有股东投票权行使协

议，协议约定北京腾龙信达和廊坊龙信电力就张北华实经营及财务政策事务行使提案权及表决权时与建投新能源保持一致，建投新能源可以控制张北华实。

本公司之子公司建投新能源与其子公司河北建投龙源崇礼风能有限公司（“龙源崇礼”）的另外一家股东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源电力”）（持股 50%）签有股东投票权行使协议，协议约定龙源电力就龙源崇礼经营及财务政策事务行使提案权及表决权时与建投新能源保持一致，建投新能源可以控制龙源崇礼。

本公司之子公司建投新能源与承德御源风能有限公司（“承德御源”）两名股东河北汇亚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河北汇亚”）（持股 37.5%）及承德市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德国控”）（持股 2.5%）签有股东投票权行使协议，协议约定河北汇亚和承德国控就承德御源经营及财务政策事务行使提案权及表决权时与建投新能源保持一致，建投新能源可以控制承德御源。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北天然气	45.00	69,656,677.34		1,841,833,355.38
海上风电	48.60	47,221,921.25		702,820,199.5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北天然气	141,451.14	1,326,073.58	1,467,524.72	482,626.48	575,601.94	1,058,228.42	164,526.88	1,307,422.94	1,471,949.82	397,411.28	681,224.91	1,078,636.19
海上风电	107,724.14	360,258.83	467,982.97	58,329.57	265,040.19	323,369.76	96,375.54	352,820.04	449,195.58	44,335.16	270,135.02	314,470.1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北天然气	574,529.41	15,479.26	15,479.26	18,247.80	691,809.52	23,970.05	23,970.05	3,936.65
海上风电	28,623.71	9,716.29	9,716.29	7,457.34	34,091.27	13,768.40	13,768.40	13,703.3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天国化	邯郸市	邯郸市	天然气管道建设	50.00		权益法
承德大元	承德市	承德市	太阳能、风能发电	49.00		权益法
崇礼建投	崇礼县	崇礼县	风力发电		51.00	权益法
张北建投	张北县	张北县	风力发电		51.00	权益法
哈尔滨庆风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风力发电、输电业务	50.00		权益法
新英能源	天津市	天津市	燃气经营	50.00		权益法
东宁新风	牡丹江市	牡丹江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50.00	权益法
承德双滦	承德市	承德市	天然气管道建设		41.00	权益法
京唐液化	唐山市	唐山市	天然气储存及生产		20.00	权益法
河北围场	承德市	承德市	风力发电		50.00	权益法
承德风力	承德市	承德市	风力发电		45.00	权益法
金建佳	沧州市	沧州市	储存及气化清洁能源	35.00		权益法
丰宁抽水蓄能	承德市	承德市	抽水蓄能发电	20.00		权益法
燕赵储能	保定市	保定市	储能技术服务	30.00		权益法
汇海租赁	深圳市	深圳市	租赁、购买、维护租赁财产		30.00	权益法

华北天然 气管道	天津市	天津市	天然气管道 建设、运营 及运输		34.00	权益法
衡水鸿华	衡水市	衡水市	天然气管道 建设与开发 管理、天然 气的运营及 运输		30.00	权益法
建投融碳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资产管理服 务	23.66		权益法
中航塞罕	承德市	承德市	新型能源技 术研发	25.00		权益法
葫芦岛燃 气	葫芦岛市	葫芦岛市	燃气运输	41.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京唐液化	京唐液化
流动资产	204,624,440.04	42,898,201.17
非流动资产	7,009,136,283.07	6,813,688,043.67
资产合计	7,213,760,723.11	6,856,586,244.84
流动负债	154,523,613.14	247,430,456.14
非流动负债	3,794,204.94	5,623,158.95
负债合计	158,317,818.08	253,053,615.0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055,442,905.03	6,603,532,629.7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11,088,581.01	1,320,706,525.9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11,088,581.01	1,320,706,525.9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96,808,762.19	1,066,835,028.69
净利润	448,193,746.43	529,415,762.4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48,193,746.43	529,415,762.4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53,595,248.48	489,862,160.6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8,285,818.45	10,714,014.7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8,285,818.45	10,714,014.7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85,542,510.26	1,866,837,948.5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6,633,561.90	-10,942,720.1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633,561.90	-10,942,720.19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新英能源	出资承诺	35,000,000.00	35,000,000.00
哈尔滨庆风	出资承诺	19,800,000.00	29,800,000.00
合计		54,800,000.00	64,800,000.00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SnrToggleCheckbox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22,400,116.7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39,587,304.18	11,357,162.69		6,442,943.27		144,501,523.6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470,500.00	220,483,323.26		152,387,021.90		68,566,801.3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0,057,804.18	231,840,485.95		158,829,965.17		213,068,324.96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6,442,943.27	3,996,390.0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379,471,019.78	380,023,023.90

计入营业外收入	111,082.23	29,738.21
合计	386,025,045.28	384,049,152.18

其他说明：
本期无退回的政府补助。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和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六、2 中披露。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本集团的主要客户为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的企业，因此，本集团认为该些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 81.50%（2024 年 12 月 31 日：80.16%），94.88%（2024 年 12 月 31 日：93.09%）分别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和前三大客户。本集团致力通过持续拓展其于中国其他城市的业务网络、开发新客户、多元化客户基础等策略拓展本集团客户基础，预期可于日后降低依赖现有客户的程度。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信用风险敞口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内部评级进行信用风险分级的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的风险敞口信息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账面余额（无担保）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8,170,161,637.06
应收款项融资		154,194,107.80
应收票据		4,839,826.71
其他应收款	292,823,620.30	
合计	292,823,620.30	8,329,195,571.5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无担保）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7,636,328,613.75
应收款项融资		355,146,814.44
应收票据		7,270,567.46
其他应收款	349,813,369.6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736,578.83	
合计	351,549,948.43	7,998,745,995.65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926,470,711.29				3,926,470,711.29
应付账款	860,751,626.82				860,751,626.82
其他应付款	6,719,973,434.86				6,719,973,434.86
其他流动负债	1,439,013,580.59				1,439,013,580.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10,306,055.86				8,210,306,055.86
长期借款		6,796,921,885.18	14,657,593,572.48	24,399,288,573.19	45,853,804,030.85
租赁负债		63,117,474.10	140,493,013.99	257,364,987.89	460,975,475.98
长期应付款		73,931,350.88	140,514,940.93	99,090,000.00	313,536,291.81

合计	21,156,515,409.42	6,933,970,710.16	14,938,601,527.40	24,755,743,561.08	67,784,831,208.06
----	-------------------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998,901,624.28				3,998,901,624.28
应付票据	3,047,841.53				3,047,841.53
应付账款	537,611,223.42				537,611,223.42
其他应付款	5,858,360,663.49				5,858,360,663.49
其他流动负债	523,048,640.60				523,048,640.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32,233,588.61				9,832,233,588.61
长期借款		6,606,954,902.12	14,132,047,947.73	24,189,229,541.63	44,928,232,391.48
租赁负债		69,917,217.11	139,559,964.71	257,364,987.89	466,842,169.71
长期应付款		109,900,641.51	71,459,052.95	24,090,000.00	205,449,694.46
合计	20,753,203,581.93	6,786,772,760.74	14,343,066,965.39	24,470,684,529.52	66,353,727,837.58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本集团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基点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人民币	100.00	311,305,596.93	311,305,596.93

2024 年

	基点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人民币	100.00	300,908,442.13	300,908,442.13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港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2,776,619.33	2,776,619.33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2,776,619.33	-2,776,619.33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00	204,284.76	204,284.76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00	-204,284.76	-204,284.76

2024 年

	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1,620,121.72	1,620,121.72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1,620,121.72	-1,620,121.72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00	200,083.79	200,083.79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00	-200,083.79	-200,083.79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和 2024 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净负债包括所有借款款项、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应付债券等抵减货币资金后的净额。资本指股东权益。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3,875,177,508.51	3,938,597,345.65
应付票据		3,047,841.53
应付账款	860,751,626.82	537,611,223.42
其他应付款	6,719,973,434.86	5,858,360,663.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95,624,831.23	8,689,234,991.39
其他流动负债	1,416,693,580.59	516,268,640.60
长期借款	34,760,938,158.08	33,520,656,093.53
租赁负债	307,792,340.82	324,946,910.63
减：货币资金	4,742,072,531.32	3,056,262,802.26
净负债	50,294,878,949.59	50,332,460,907.98
股东权益	29,809,687,987.33	27,112,743,853.41
资本和净负债	80,104,566,936.92	77,445,204,761.39
杠杆比率	62.79%	64.99%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2,302,018.6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483,209,043.1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485,511,061.7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483,209,043.14	3,160,536.13
合计	/	483,209,043.14	3,160,536.13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 2,302,018.6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6,192,767.46 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并确认银行借款。背书/贴现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以其结算且供应商或银行有权追索的应付账款/并确认的银行借款账面价值总计为 2,302,018.6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6,192,767.46 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 483,209,043.14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601,784,257.17 元）。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其到期日为 1 至 12 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按照汇票债务

人的先后顺序，对包括本集团在内的汇票债务人中的任何一人、数人或者全体行使追索权（“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全额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并确认贴现费用。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于其转移日确认相关的损失/费用为 3,160,536.13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4,403,264.16 元）。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损失。背书/贴现在本期大致均衡发生。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013,700.00	215,013,7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154,194,107.80	154,194,107.80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200,000.00	13,2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82,407,807.80	382,407,807.8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681,672,077.66			681,672,077.66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81,672,077.66			681,672,077.66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因已经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财务部门由财务经理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经理直接向总会计师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总会计师审核批准。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根据不可观察的市场价格或利率假设，采用市场法估计公允价值。本集团需要根据行业、规模、杠杆和战略确定可比上市公司，并就确定的每一可比上市公司计算恰当的市场乘数，如市净率和流动性折价等。根据企业特定的事实和情况，考虑与可比上市公司之间的流动性和规模差异等因素后进行调整。本集团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对于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本集团估计了采用其他合理、可能的假设作为估值模型输入值的潜在影响。

本集团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如下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概述：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013,700.00	上市公司比较法	市净率	0.79-2.12
			流动性折价	16.80%-20.00%
应收款项融资	154,194,107.80	现金流量折现法	信用风险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5,013,700.00	上市公司比较法	市净率	0.80-1.97
			流动性折价	16.80%-20.00%

应收款项融资	355,146,814.44	现金流量折现法	信用风险	/
--------	----------------	---------	------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是本集团除租赁负债以及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的金融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比较：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 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 值	重要不可 观察输入 值
			(第 一 层 次)	(第二层次)	(第 三 层 次)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41,545,162,924.28	41,542,965,246.79		41,542,965,246.79	
应付债券	143,415,232.91	143,214,988.27		143,214,988.27	
长期应付款	395,908,815.29	345,409,342.39		345,409,342.39	
合计	42,084,486,972.48	42,031,589,577.45		42,031,589,577.4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 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 值	重要不可 观察输入 值
			(第 一 层 次)	(第二层次)	(第 三 层 次)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40,162,375,617.35	40,158,393,601.60		40,158,393,601.60	
应付债券	1,882,529,473.88	1,874,468,118.19		1,874,468,118.19	
长期应付款	283,076,390.16	274,949,281.18		274,949,281.18	
合计	42,327,981,481.39	42,307,811,000.97		42,307,811,000.97	

注：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均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采用现金流量现值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针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河北建投	河北省	能源、交通、水务、旅游及商业地产等基础产业、基础设施和省支柱产业的投资与建设	1,500,000	48.95	48.9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节附注十、 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节附注十、 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建投财务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河北建投明佳物业服务公司(“明佳物业”)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河北建投智慧财务服务有限公司(“智慧财务”)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河北建投数字产业有限公司(“数字产业”)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河北建投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建投运营”)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建投能源定州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定州热力”)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沧州市供水排水集团有限公司(“沧州供水”)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唐山市曹妃甸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曹妃甸供水”)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燕赵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燕赵财险”)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港华天然气(唐山)有限公司(“港华天然气”)	本集团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河北建投雄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投雄安建设”)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建投能源投资”)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国家管网集团河北建投天然气有限公司(“国家管网河北建投天然气”)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燕赵财险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155,613.17
明佳物业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0,164.13			473,469.27
智慧财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194,690.27			6,603,773.58
数字产业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51,503.58			
衡水鸿华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298,325.77
承德大元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767,252.9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天国化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56,387.27
张北建投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820,794.46	2,304,349.66
崇礼建投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649,773.74	4,150,838.69
承德大元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566,923.25	1,197,913.15
定州热力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63,662.48

河北建投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35,849.06	
国家管网河北建投天然气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412,313.45	2,558,562.8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建投融碳	房屋	10,491.43	5,245.7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河北建投	房屋及建筑物	5,287,301.31		5,287,301.31			191,051.46		4,944,414.65	6,053.50	
汇海租赁	机器设备			46,763,635.97	4,150,667.61				50,917,867.07	10,198,811.09	15,463,539.82
沧州供水	房屋及建筑物			133,333.33	26,692.14						
建投雄安建设	房屋及建筑物			727,203.65	38,205.4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经营租赁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与河北建投已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用于办公使用。月租金为 419,138.21 元（2024 年 6 月 30 日：412,034.55 元），租赁期 1-3 年不等。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已支付租金分别为 5,029,658.46 元和 4,944,414.65 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与河北建投已签订停车场租赁合同。月租金为 1,035.00 元到 15,700.00 元不等，租赁期 1 年。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已支付租金为 257,642.85 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与建投雄安建设已签订租赁协议，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向建投雄安建设支付直租交易安排下的本金为 688,998.17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支付利息费用为 38,205.48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与沧州供水已签订屋顶租赁合同。月租金为 11,111.11 元，租赁期 20 年，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已支付租金为 133,333.33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本集团向关联方租入房屋的价格为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b.融资租赁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与汇海租赁已签订租赁协议，主要为风机及输气管道相关设备。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向汇海租赁支付直租交易安排下的本金 25,125,468.36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37,831,555.98 元），支付利息费用 1,390,519.28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9,425,121.51 元）。

c.售后回租交易

本集团与汇海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汇海租赁同意出资购买本集团承诺拥有合法产权且不存在任何瑕疵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并将该等固定资产设备出租给本集团使用。本集团与汇海租赁的售后回租安排中，相关资产的控制权并未转移，本集团按照协议约定向汇海租赁支付融资的本金和利息。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偿还该安排下的本金 17,487,5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2,887,500.00 元），支付利息费用 2,760,148.33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773,689.58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建投财务公司 (注 1)	1,390,526.16	2024-7-9	2029-10-30	否

建投财务公司 (注 2)	2,085,532.53	2024-11-20	2029-6-14	否
-----------------	--------------	------------	-----------	---

注 1：建投财务公司为本集团出具受益人为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质保金保函，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390,526.16 元，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 2024 年 7 月 9 日至 2029 年 6 月 14 日。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尚未履行完毕。

注 2：建投财务公司为本集团出具受益人为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质保金保函，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85,532.53 元，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 202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9 年 10 月 30 日。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尚未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建投财务公司	1,300,000,000.00	2025 年 3 月 13 日至 2025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3 月 12 日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无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建投财务公司	1,296,900,000.00	2024 年 1 月 12 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	2024 年 9 月 25 日至 2025 年 6 月 17 日	

资金拆入利息支出及手续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建投财务公司	26,681,952.83	15,747,138.75

利息收入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建投财务公司	7,333,721.40	12,945,690.77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未以票据贴现的方式自建投财务公司拆入资金且未支付利息及手续费。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河北建投	接受关联方增资	203,000,000.00	72,500,000.00
建投能源投资	接受关联方增资		4,670,000.00

上述金额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燃气及曹妃甸公司接受河北建投增资款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海上风电接受建投能源投资增资款。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48,275.57	2,347,397.99
袍金	160,543.25	159,182.63
薪金、津贴及实物利益	1,590,136.60	2,009,336.16
退休计划供款	197,595.72	178,879.20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执行董事、监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a. 董事及监事薪酬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董事及监事薪酬（注）	755,001.55	914,646.37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执行董事及总裁谭建鑫先生（注）从本集团实得税后薪酬 214,444.37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217,591.09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共向谭建鑫先生支付薪酬总计税前金额 325,771.31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356,407.15 元），其中包含：1）支付给谭建鑫先生或为其缴纳的各项薪金、津贴、各类保险（包括单位及个人负担部分，不含养老保险、年金）及实物利益等合计 297,543.35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329,575.27 元）；2）退休计划供款（系指单位及个人负担的养老保险）28,227.96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26,831.88 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执行董事梅春晓先生（注）未从本集团实得税后薪酬（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78,375.68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未向梅春晓先生支付薪酬（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98,095.66 元），其中包含：1）无支付给梅春晓先生或为其缴纳的各项薪金、津贴、各类保险（包括单位及个人负担部分，不含养老保险、年金）及实物利益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93,623.68 元）；2）无退休计划供款（系指单位及个人负担的养老保险）（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4,471.98 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未向非执行董事曹欣博士（董事长）、李连平先生、秦刚先生、王涛先生、张旭蕾女士（注）支付任何形式的薪金和报酬。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分别向独立非执行董事林涛博士、郭英军先生支付袍金税前金额 45,869.5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45,480.75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未向独立非执行董事尹焰强先生（注）支付袍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30,320.50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向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奕斌先生（注）支付袍金税前金额 45,869.5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15,160.25 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监事曹智杰先生从本集团实得税后薪酬 162,953.49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192,162.45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共向曹智杰先生支付薪酬总计税前金额 268,686.99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300,960.93 元），其中包含：1）支付给曹智杰先生或为其缴纳的各项薪金、津贴、各类

保险（包括单位及个人负担部分，不含养老保险、年金）及实物利益等合计 240,459.03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274,129.05 元）；2）退休计划供款（系指单位及个人负担的养老保险）28,227.96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26,831.88 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和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未向监事高军女士支付任何形式的薪金和报酬。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向独立非执行监事张东生先生（注）支付袍金税前金额 22,934.75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22,740.38 元）。

谭建鑫先生自 2024 年 1 月 26 日起委任本公司总裁职务，自 2024 年 2 月 28 日起委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职务；梅春晓先生自 2024 年 1 月 26 日起辞任本公司总裁职务，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卸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职务；张旭蕾女士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委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尹焰强先生自 2024 年 2 月 28 日起卸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奕斌先生自 2024 年 2 月 28 日起委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张东生先生自 2025 年 6 月 27 日起卸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监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内，无董事、监事、总裁或任何非董事及非监事最高酬金人士放弃或者同意放弃任何酬金，且本集团并无向董事、监事、总裁或任何非董事及非监事最高酬金人士支付任何酬金来作为吸引他们加盟本集团或加盟本集团后的奖励或作为离职赔偿。

b. 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费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内，关键管理人员已取得的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费用合计为 474,299.7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290,767.96 元），详见附注十五、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提供授信及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建投财务公司给予本集团授信额度分别为 64.43 亿元及 45.22 亿元；本集团已使用额度分别为 24.60 亿元及 22.87 亿元，未使用额度分别为 39.83 亿元及 22.35 亿元。

持续关连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获批的交易额度 (人民币万元)	本年实际交易额 (人民币万元)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
汇海租赁	直接租赁	80,000.00		否
汇海租赁	售后回租	80,000.00	24,050.00	否
建投财务公司	存款服务	450,000.00	436,416.43	否
建投财务公司	票据贴现服务	50,000.00	230.20	否
建投财务公司	非融资性保函服务、承兑服务、委托贷款服务及其他收费类金融服务	500.00		否

上述关联方交易也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中定义的持续关连交易。

商标使用许可

本公司与河北建投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河北建投许可本公司使用河北建投已在香港特区注册的两个图形商标。协议有效期限自 2020 年 2 月 9 日起

直至出现下列任何一种情况时：a.双方另行达成协议规定了标的商标终止使用的日期，且该日期已经过；b.甲方不再为乙方的控股股东；c.双方协议终止本协议；d.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况。在协议有效期内，无须支付许可使用费。

本公司与河北建投于 2019 年 3 月 4 日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河北建投许可本公司无偿使用 12 项境内商标中类别内容涉及本公司主营业务的其中 6 项商标，并约定在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独占使用。

本报告期内，除河北建投许可的 6 项商标外，本公司拥有的尚在有效期内的注册商标共 4 项。

资金集中管理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建投财务公司	2,203,799,610.29	1,486,238,704.28

本集团与建投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实行资金集中管理，其中通知存款利率为 1.10%，协定存款利率为 0.75%，其余存款利率参照活期利率确定。无固定期限，资金集中管理支取不受限。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张北建投	16,525,871.85	2,581,994.96	13,829,176.78	1,558,255.33
应收账款	崇礼建投	28,278,091.57	3,611,257.23	25,514,894.51	2,202,218.19
应收账款	承德大元	18,485,373.21	940,613.16	1,024,240.77	51,212.04
应收账款	华北天然气管道	1,014,999.48	101,499.95	1,014,999.48	50,749.97
应收账款	哈尔滨庆风	1,443,450.00	144,345.00	2,886,900.00	144,345.00
应收账款	新天国化	276,489.69	13,824.48	345,486.92	17,274.35
其他应收款	曹妃甸供水	133,000.00	39,900.00	149,500.00	56,400.00
其他应收款	建投雄安建设	224,145.00	22,324.50	222,345.00	11,117.25
其他应收款	河北建投	874,500.35	874,500.35	874,500.35	874,500.35
其他应收款	汇海租赁			89,301,857.43	4,465,092.87
其他应收款	国家管网河北建投天然气	195,832.99	100,368.74	403,786.56	147,342.28
应收股利	承德风力	23,370,079.12		23,370,079.12	
应收股利	承德大元	35,433,473.20			
应收股利	张北建投	18,240,952.04		18,240,952.04	
应收股利	河北围场	18,555,678.96		18,555,678.96	
应收股利	崇礼建投	7,881,943.16		7,881,943.16	
应收股利	汇海租赁	5,157,456.25		5,157,456.25	
预付账款	汇海租赁			641,984.42	
预付账款	燕赵财险	78,879.69		78,879.69	
预付账款	衡水鸿华	1,291,262.45		1,291,262.45	
预付账款	建投雄安建设	57,051.66		151,804.26	

预付账款	建投运营	81,259.59		120,987.81	
预付账款	新英能源	24,980,873.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港华天然气	1,161,061,946.88	1,161,061,946.88
预收账款	建投融碳		47,211.43
合同负债	港华天然气	396,460,176.98	396,460,176.98
合同负债	保定昆仑	68,386.59	573,660.98
合同负债	新天国化	25,180.44	99,043.10
合同负债	崇礼建投	121,035.40	121,035.40
合同负债	张北建投	16,422.48	19,857.52
其他流动负债	保定昆仑	6,154.79	54,126.17
其他流动负债	新天国化	3,273.46	12,875.60
其他流动负债	崇礼建投	15,734.60	15,734.60
其他流动负债	张北建投	2,134.92	2,581.48
长期应付款	汇海租赁	149,537,500.00	103,02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汇海租赁	45,729,360.10	36,002,672.51
其他应付款	汇海租赁	167,703,212.72	
其他应付款	河北建投	45,334.35	45,334.35
其他应付款	明佳物业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建投融碳	1,836.00	1,836.00
其他应付款	燕赵财险	180.00	180.00
其他应付款	新英能源	2,251,125.00	2,251,125.00
其他应付款	智慧财务		1,287,160.98
租赁负债	建投雄安建设	2,088,474.55	2,433,445.08
租赁负债	沧州供水	1,033,966.65	1,140,607.84
租赁负债	汇海租赁	116,071,521.88	125,836,078.3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建投雄安建设	1,201,465.61	1,483,734.5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沧州供水	86,615.78	86,615.7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汇海租赁	47,931,619.08	53,584,987.86
短期借款	建投财务公司	2,331,219,468.51	2,155,360,973.44
长期借款	建投财务公司	126,582,844.58	126,595,647.51

除长期借款（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包括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和短期借款外，其他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担保。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附注十、 3 对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高级管理人员	4.10	34		
技术和业务骨干	4.10	34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与授予对象签署授予协议，并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确定以 2024 年 4 月 26 日为授予日，向 22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 1,860 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10 元。

本公司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解锁比例分别为 33%、33%和 34%。

本公司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应考核年度为：2024 年、2025 年和 2026 年。激励对象当年度限制性股票的获授或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根据公司层面、个人层面的考核结果共同确定。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为营业收入增长率、每股收益和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个人层面考核指标为个人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合格和不合格 4 个标准，授予对象在完成公司业绩考核的前提下根据前述个人评价结果分别对应解除限售比例 1.00、1.00、0.70 和零。

若限制性股票某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则所有激励对象当期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 3 名人员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40,000 股。本公司预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条件无法达标，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058,8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方案尚未经过董事会审议。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 6 月 30 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公司股票市场的收盘价减去授予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市场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分年度对公司业绩指标、个人绩效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考核目标的激励对象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834,872.78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少数股东权益的累计金额	3,979,009.72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高级管理人员	474,299.70	
技术和业务骨干	7,588,792.80	
合计	8,063,092.5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承诺	10,982,716,913.09	10,681,708,161.48
投资承诺	302,463,070.24	488,769,374.00
合计	11,285,179,983.33	11,170,477,535.48

与对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参见本节附注十、 3。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2,383,530.32	5,304,742.45

注：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一些与客户、供应商等之间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经咨询相关法律顾问及经本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该些未决纠纷、诉讼或索偿的结果后，对于很有可能给本集团造成损失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等，本集团已计提了相应的准备金。对于该些目前无法合理估计最终结果的未决纠纷、诉讼及索偿或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些纠纷、诉讼或索偿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公司管理层未就此计提准备金。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 3 个报告分部：

(1) 天然气分部主要提供销售天然气、天然气用具及提供建造和接驳天然气管道服务。

(2) 风电及太阳能分部主要从事开发、管理和运营风电场、太阳能电站并向外部电网公司销售电力。

(3) 其他分部主要从事投资管理、房地产出租业务等。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分部的税后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公允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天然气	风电和光伏发电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7,488,341,426.27	3,410,770,348.69	4,804,528.97		10,903,916,303.93
分部间收入		122,452.83	29,564,086.65	-29,686,539.48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49,073,086.11	19,875,083.47	65,609,960.06		134,558,129.64
信用减值损失	5,313,936.99	4,345,791.57	404,393.87		10,064,122.43
资产减值损失		30,499,560.12			30,499,560.12
折旧费和摊销费	457,034,759.55	1,131,403,910.76	8,512,520.82		1,596,951,191.13
利润/（亏损）总额	447,027,598.44	1,525,420,530.82	74,715,798.74	-1,736,557.84	2,045,427,370.16
所得税费用	126,021,433.22	278,495,011.80	-200,495.27		404,315,949.75

净利润	321,006,165.22	1,246,925,519.02	74,916,294.01	-1,736,557.84	1,641,111,420.41
资产总额	35,268,491,437.33	49,509,987,150.24	8,553,514,386.64	-5,054,355,310.87	88,277,637,663.34
负债总额	27,200,511,699.68	32,380,724,530.58	3,732,809,332.32	-4,846,095,886.57	58,467,949,676.01
其他披露					
折旧和摊销费用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5,313,936.99	34,845,351.69	404,393.87		40,563,682.55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844,610,670.13	488,592,756.38	1,417,022,913.24		3,750,226,339.75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注)	599,009,092.71	2,413,196,171.94	3,338,848.07		3,015,544,112.72

注：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包括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本年增加额。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逾 90%的收入来源于华北地区，由管理层对其进行统一、集中管理。故本集团只有一个地区分部。

其他信息

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中国大陆	10,903,916,303.93	12,137,162,312.65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客户均在中国大陆。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除港澳台地区）	70,175,305,251.34	68,745,226,527.36
其他国家或地区	515,860,681.85	350,416,814.19
合计	70,691,165,933.19	69,095,643,341.55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客户信息

营业收入（产生的收入达到或超过本集团收入 10%）3,107,419,773.18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2,930,780,004.93 元）来自于经营分部对某一单个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收入。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077,931.82	12,269,179.78
其中：6个月以内	31,077,931.82	12,269,179.78
6个月至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合计	31,077,931.82	12,269,179.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077,931.82	100.00			31,077,931.82	12,269,179.78	100.00			12,269,179.78
其中：										
无回收风险组合	31,077,931.82	100.00			31,077,931.82	12,269,179.78	100.00			12,269,179.78
合计	31,077,931.82	/		/	31,077,931.82	12,269,179.78	/		/	12,269,179.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无回收风险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子公司款项	31,077,931.82		
合计	31,077,931.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建投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598,440.79		12,598,440.79	40.54	
河北丰宁建	7,434,306.46		7,434,306.46	23.92	

投新能源有 限公司					
蔚县新天风 能有限公司	2,179,742.03		2,179,742.03	7.01	
新天绿色能 源（丰宁）有 限公司	1,254,614.11		1,254,614.11	4.04	
建水新天风 能有限公司	1,252,329.82		1,252,329.82	4.03	
合计	24,719,433.21		24,719,433.21	79.5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36,369,415.06	332,362,702.46
其他应收款	8,041,577.21	2,620,600,726.77
合计	1,344,410,992.27	2,952,963,429.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北丰宁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538,381,203.53	261,099,134.76
河北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306,390,718.96	
河北建投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22,918,027.28	
新天绿色能源（丰宁）有限公司	43,095,869.41	
建水新天风能有限公司	35,925,986.34	
承德大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35,433,473.20	
若羌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29,373,112.88	15,978,602.21
通道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29,063,352.52	29,063,352.52
广西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27,389,892.79	
新天绿色能源连云港有限公司	17,024,532.74	
富平冀新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14,231,092.42	14,231,092.42
莒南新天风能有限公司	12,182,519.55	5,473,933.68
防城港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11,645,824.42	
浮梁中岭新天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6,516,586.87	6,516,586.87
新天河北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5,694,881.95	
邯郸市新天绿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76,303.05	
礼泉冀盛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26,037.15	
合计	1,336,369,415.06	332,362,702.46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0	298,376,597.43
其中：6 个月以内		187,140,219.93

6 个月至 1 年	4.40	111,236,377.50
1 至 2 年	136,377.50	1,205,940,000.00
2 至 3 年		959,598,035.48
3 至 4 年	790,794.11	36,500,000.00
4 至 5 年		112,930,496.67
5 年以上	7,591,109.00	7,591,109.00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76,707.80	-335,511.81
合计	8,041,577.21	2,620,600,726.77

(14).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借款		2,613,105,000.00
内部往来	7,946,109.00	7,051,109.00
保证金	340,000.00	340,000.00
其他	232,176.01	440,129.58
合计	8,518,285.01	2,620,936,238.58

(15).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5,511.81			335,511.81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21,873.84	321,873.84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275.72	251,470.68		278,746.40
本期转回		-137,550.41		-137,550.4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0,913.69	435,794.11		476,707.8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335,511.81	278,746.40	-137,550.41			476,707.80
合计	335,511.81	278,746.40	-137,550.41			476,707.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18,285.01	100.00	476,707.80	5.5963	8,041,577.2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20,936,238.58	100.00	335,511.81	0.0128	2,620,600,726.77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无回收风险组合的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子公司款项	7,946,109.00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至 1 年	4.40	0.44	10.00
1 年至 2 年	136,377.50	40,913.25	30.00
3 年至 4 年	435,794.11	435,794.11	100.00
合计	572,176.01	476,707.80	

(17).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富平冀新绿色 能源有限公司	7,051,109.00	82.78	内部往来	5 年以上	
新天绿色能源 盱眙有限公司	540,000.00	6.34	内部往来	5 年以上	
若羌新天绿色 能源有限公司	355,000.00	4.17	内部往来	3 年至 4 年	
河北省人民政 府招待处	340,000.00	3.99	保证金	3 年至 4 年	340,000.00
国家管网河北 建投天然气	195,832.99	2.30	其他	1 年至 2 年、 3 年至 4 年	100,368.74
合计	8,481,941.99	99.58	/	/	440,368.74

(19).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717,574,706.62	136,841,123.10	14,580,733,583.52	14,202,879,724.22	136,841,123.10	14,066,038,601.1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94,604,012.60		1,194,604,012.60	1,194,000,324.53		1,194,000,324.53
合计	15,912,178,719.22	136,841,123.10	15,775,337,596.12	15,396,880,048.75	136,841,123.10	15,260,038,925.6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划分为持有待售	其他		
建投新能源	5,892,370,258.98		1,545,865.20					5,893,916,124.18	
河北天然气	1,271,314,805.11		2,037,731.40					1,273,352,536.51	
新天绿色能源（丰宁）有限公司	173,927,910.80		245,933.10					174,173,843.90	
建水新天	163,310,533.20		105,399.90					163,415,933.10	
黑龙江新天哈电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70,717,000.00							270,717,000.00	

新天绿色 能源投资 (北京)有 限公司	60,046,844.40		35,133.30					60,081,977.70	
香港新天	609,267,434.05		35,133.30					609,302,567.35	
若羌新天 绿色能源 有限公司	209,428,822.10		11,111,255.45					220,540,077.55	
蒙阳新天 风能有限 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莒南新天 风能有限 公司	103,128,822.10		70,266.60					103,199,088.70	
深圳新天	194,500,000.00							194,500,000.00	
新天河北 太阳能开 发有限公 司	33,060,900.00					33,060,900.00			
河北丰宁 建投新能 源有限公 司	1,036,574,222.00		187,377.60					1,036,761,599.60	
广西新天 绿色能源 有限公司	149,593,688.80		70,266.60					149,663,955.40	
卫辉新天 绿色能源 有限公司	84,093,688.80		70,266.60					84,163,955.40	
通道新天 绿色能源	158,963,688.80		70,266.60					159,033,955.40	

有限公司									
朝阳新天 新能源有 限公司	32,000,000.00					32,000,000.00			
海上风电	571,437,910.80		257,644.20					571,695,555.00	
建投新能 源（唐山） 有限公司	86,000,000.00							86,000,000.00	
浮梁中岭 新天绿色 能源有限 公司	174,346,844.40		35,133.30					174,381,977.70	
新天河北 电力销售 有限公司	38,093,688.80		58,555.50					38,152,244.30	
防城港新 天绿色能 源有限公 司	93,300,000.00							93,300,000.00	
富平冀新 绿色能源 有限公司	29,052,565.70	136,841,123.10	70,266.60					29,122,832.30	136,841,123.10
曹妃甸新 天液化天 然气有限 公司	1,684,126,087.89		357,772,932.60					2,041,899,020.49	
新天绿色 能源连云 港有限公 司	138,029,277.75		35,133.30					138,064,411.05	
河北燃气	85,519,355.30		158,099.85					85,677,455.15	

河北建融 光伏科技 有限公司	22,777,752.29							22,777,752.29	
河北建投 新能供应 链管理有 限公司	20,093,688.80		70,266.60					20,163,955.40	
新天绿色 能源（天 津）有限公 司	10,046,844.40		35,133.30					10,081,977.70	
新疆宇晟 新能源开 发有限公 司	16,289,400.00							16,289,400.00	
上海戈洛 立科技有 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沧州新天 绿色能源 有限公司	17,796,844.40		35,133.30					17,831,977.70	
河北建投 汇能新能 源有限责 任公司	96,578,688.80		16,200,266.60					112,778,955.40	
晋州市建 投风力发 电有限公 司	16,565,744.40		15,845,133.30					32,410,877.70	
巨鹿县建 投新能风	71,500,000.00							71,500,000.00	

力发电有限公司									
礼泉冀盛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宁晋县建投新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553,000.00		20,910,000.00					41,463,000.00	
新天海上风电（秦皇岛）有限公司	70,298,633.05		245,933.10					70,544,566.15	
新天绿色能源秦皇岛北戴河新区有限公司	37,100,000.00		42,000,000.00					79,100,000.00	
新天智慧能源（秦皇岛抚宁）有限公司	43,085,000.00		52,599,544.35					95,684,544.35	
邯郸市新天绿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291,844.40		10,745,133.30					36,036,977.70	
邯郸新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34,195,000.00							34,195,000.00	
其他	36,361,810.80		54,390,577.55	7,293,900.00				83,458,488.35	
合计	14,066,038,601.12	136,841,123.10	587,049,782.40	7,293,900.00		65,060,900.00		14,580,733,583.52	136,841,123.1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哈尔滨庆风	70,200,767.71		10,000,000.00		3,246,020.08						83,446,787.79	
新天国化	53,759,608.49				-2,399,410.95		874,697.10				52,234,894.64	
承德大元	276,348,252.11				26,369,714.91		640,549.96	-76,067,977.66			227,290,539.32	
新英能源	14,811,180.49				276,748.05						15,087,928.54	
小计	415,119,808.80		10,000,000.00		27,493,072.09		1,515,247.06	-76,067,977.66			378,060,150.29	
二、联营企业												
建投融碳	16,641,634.23				147,437.75						16,789,071.98	
中航赛罕绿能	25,331,204.85				-1,769,505.44						23,561,699.41	
丰宁抽水蓄能	712,595,887.76				35,160,750.81		2,363,281.82				750,119,920.39	
金建佳												
葫芦岛燃气	1,540,937.05				-649.67						1,540,287.38	
燕赵储能	22,770,851.84				1,762,031.31						24,532,883.15	
小计	778,880,515.73				35,300,064.76		2,363,281.82				816,543,862.31	
合计	1,194,000,324.53		10,000,000.00		62,793,136.85		3,878,528.88	-76,067,977.66			1,194,604,012.60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况：

	期初及期末余额
富平冀新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136,841,123.1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32,212,249.16	19,136,896.97	39,980,952.05	22,412,402.43
合计	32,212,249.16	19,136,896.97	39,980,952.05	22,412,402.4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提供运营管理服务	32,212,249.16	19,136,896.97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32,212,249.16	19,136,896.9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29,799,935.71	18,733,110.41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2,412,313.45	403,786.56
合计	32,212,249.16	19,136,896.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1,182,431.36	1,805,631,110.0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793,136.85	45,591,920.6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293,899.9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65,623.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4,290,389.37	13,931,074.4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140,972,057.63	1,867,819,728.3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资金拆借	3,310,744,650.00		3,310,744,650.00	2,460,398,700.00		2,460,398,700.00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4,719.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28,566.8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		

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086,458.1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处置联合营企业产生的投资收益	5,289.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41,334.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4,625.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73,209.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73,378.89	
合计	15,354,405.2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返还	235,775,110.4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储备气补贴	138,021,367.9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9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2	0.33	0.33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412,021,782.99	1,429,607,248.17
减：永续债相关的分派	1,010,958.90	11,753,444.44
调整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411,010,824.09	1,417,853,803.73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减：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	2,583,252.00	3,980,400.00
调整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408,427,572.09	1,413,873,403.73
用以计算基本每股收益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187,093,073.00	4,187,093,073.00
稀释效应——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限制性股票	549,887.34	43,875.71
调整后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187,642,960.34	4,187,136,948.71

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股数为 12,301,200 股，由于限制性股票行权价低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因此考虑限制性股票的稀释性，并以调整后的股数的加权平均数为基础计算各列报期间的稀释每股收益。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曹欣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